标段编号： 2603-440311-04-01-52775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国际华南02-20-03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

目　　录

1、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2

2、投标人企业类似业绩 7

3、投标人获奖情况 102

4、拟派项目经理类似业绩情况 271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285

1、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企业注册名称</td><td>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d>注册资本</td><td>1521800 万元</td><td>成立日期</td><td>1998 年 09 月 29 日</td></tr>
<tr><td>企业法人代表</td><td>周可璋</td><td colspan="2">企业性质</td><td colspan="2">■国企 □民企 □其他</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5">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td></tr>
<tr><td>公司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td><td>联系电话</td><td>021-61691999</td></tr>
<tr><td>主要资质证书</td><td colspan="5">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td></tr>
<tr><td>企业简介（内容包括企业规模）</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中建八局）是隶属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大型投资建筑企业。始建于 1952 年，企业发展经历了工改兵、兵改工的过程，1966 年奉中央军委和国务院命令整编为基建工程兵部队，1978 年改编为 22 支队，南征北战，栉风沐雨，投身“三线”，会战辽化，被誉为“南征北战的铁军，重点建设的先锋”。1983 年集体整编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1998 年 9 月，八局注册地由山东济南变更至上海浦东，2007 年改制为现企业。2025 年 3 月，为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国企改革决策部署，中建八局与中建科技实施战略性整合。旨在提升“中建八局”“中建科技”双品牌价值，强强联合打造中建集团建筑工业化、绿色低碳标杆企业。
中建八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握“中国建筑精神”的核心要义，传承部队优良传统，吸收中国传统文化、齐鲁文化、海派文化等文化元素，融入现代管理思想，锤炼形成了以“军魂匠心，家国情怀，令行禁止，使命必达”为内涵特征的铁军文化。
中建八局下设含市场部、基础设施事业部、城市更新中心、投资部、海外部及工程研究总院、设计管理总院等 24 个职能部门，以及山东、华东、华南、华西、华北、华中和江苏七大分局，下属共 27 家二级公司和 28 处海外机构，企业注册资本金 152.18 亿元，资产规模超 5000 亿元，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名列中建排头。2025 年，全局完成新签合同额 8801 亿元，营业收入 4688 亿元，相当于世界 500 强第 211 位，上海百强企业第 3 名。
中建八局作为中国最具竞争力的大型综合投资建设集团，拥有各类资质证书，涉及建筑、市政、公路、水利、铁路、机电、石化、港口、通信等行业。中建八局以承建“高、大、特、新、急”工程著称于世，重点发展“高端房建、基础设施、地产开发、投资运营、创新业务”五大板块，形成了机场、会展、体育场馆、文化旅游、医疗卫生、高档酒店、城市综合体、大型工业厂房和公路、铁路、城市轨交、市政路桥、环保水务、城市更新等多条系列建筑产品。</td></tr>
</t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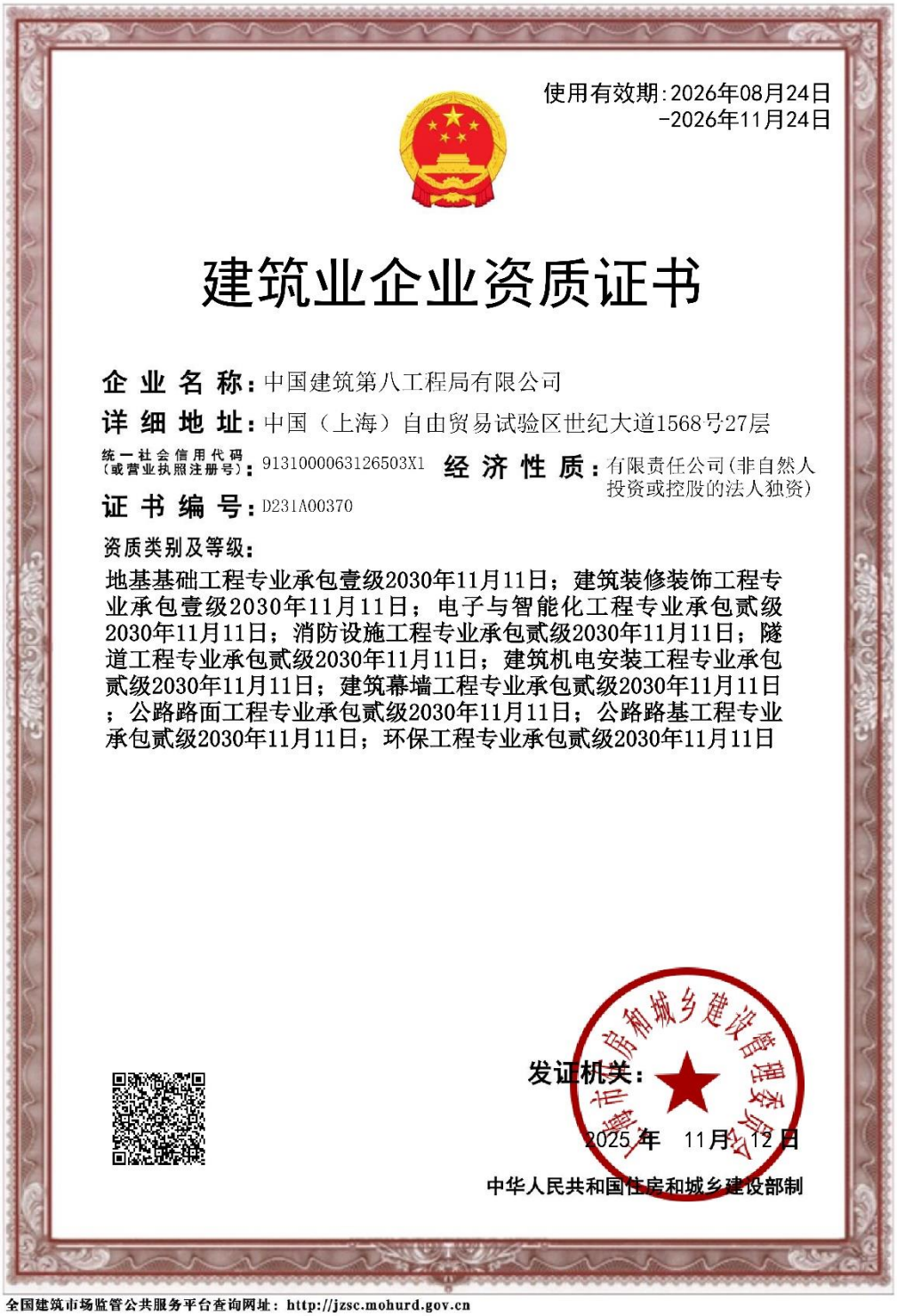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1.一级注册建造师共 10016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
其他（如有）	/

注：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书扫描件、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及其他证明佐证资料。

1.1 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1.2 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24日
-2026年11月2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000631265O3X1 **经 济 性 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D231A00370

资质类别及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30年11月11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30年11月11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30年11月11日

发证机关：

2025 年 11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1.3 企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2、投标人企业类似业绩

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基坑支护深度（m）	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1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26	51699.91	2024 年 6 月 15 日
2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	17.7	41418.19	2021 年 3 月 25 日
3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航站楼基础工程	19.76	40102.13	2025 年 12 月 18 日
4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15.34	25082.14	2022 年 10 月 28 日
5	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	12.8	25299.66	2022 年 12 月 5 日
6	深圳宝安空海救援医院基坑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边坡支护)	17.75	18758.09	2021 年 3 月 12 日
7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12.2	16979.40	2021 年 03 月 04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基坑支护深度（m）	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8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26.5	16620.37	2024 年 9 月 18 日
9	坂田街道文体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19.35	16262.45	2021 年 10 月 30 日
10	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地基与基础工程	12.4	13866.88	2021 年 11 月 12 日
11	大创小镇 A22 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及南侧地下社会停车场项目（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14.15	13508.15	2024 年 01 月 04 日
12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	14.60	16815.81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注：投标人提供企业近 5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承接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指：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业绩，或包含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业绩），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10 项，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征优先提供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更大的业绩，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过 10 项的，仅取前 10 项。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可采用计价文件截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等资料盖公章佐证）、主要工作内容、基坑支护深度、合同签订时间等）。

（2）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3）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业绩 1：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YTRXSD-01.02-2024-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泰然六路以北，泰然二路以南，泰然七路以东，香蜜湖路以西

发 包 人：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泰然六路以北，泰然二路以南，泰然七路以东，香蜜湖路以西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设用地面积：28219.8 ㎡，规定建筑面积 359450 ㎡，其中办公 112250 ㎡，产业研发用房 143000 ㎡，商业 61000 ㎡，地下商业 40000 ㎡，公共配套 3200 ㎡。01-02 地块限高 300 米，02-02 地块限高 250 米， 地下室预计五层。

基坑支护安全等级定位一级。基坑开挖面积约 35068 ㎡，基坑周长约 991m，地下室层数暂定 5 层，基坑开挖深度暂定为 26m。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工作面的场地平整及准备工作、场地原有硬化地面破除、原有建筑地下基础清除、土石方挖运、基坑支护、基坑开挖、开挖换填、基坑降排水、基坑出入坡道堆筑、硬化、移位与使用维护、基坑维护（排水及安全防护设施建立）、基坑周边所有场地硬化及现场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地铁线路站点及附属设施、周边管线等的保护、配合完成项目范围内涉及的给排水管道、通信管线、燃气管道、电力管线的迁改、桩基础施工及配合现场桩基检测等相关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5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其他工程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开工令时间为准）：2024 年 7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标准不一致的，以较严格者为准。质量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亿壹仟陆佰玖拾玖万玖仟零柒拾元贰角肆分（¥516999070.24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壹拾叁万玖仟零贰元玖角叁分 （¥20139002.93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6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邮政编码：518040	邮政编码：200112
法定代表人：周毅	法定代表人：周可璋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880220	电话：021-61691997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44201530300052551169	账号：_____

9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6 月 15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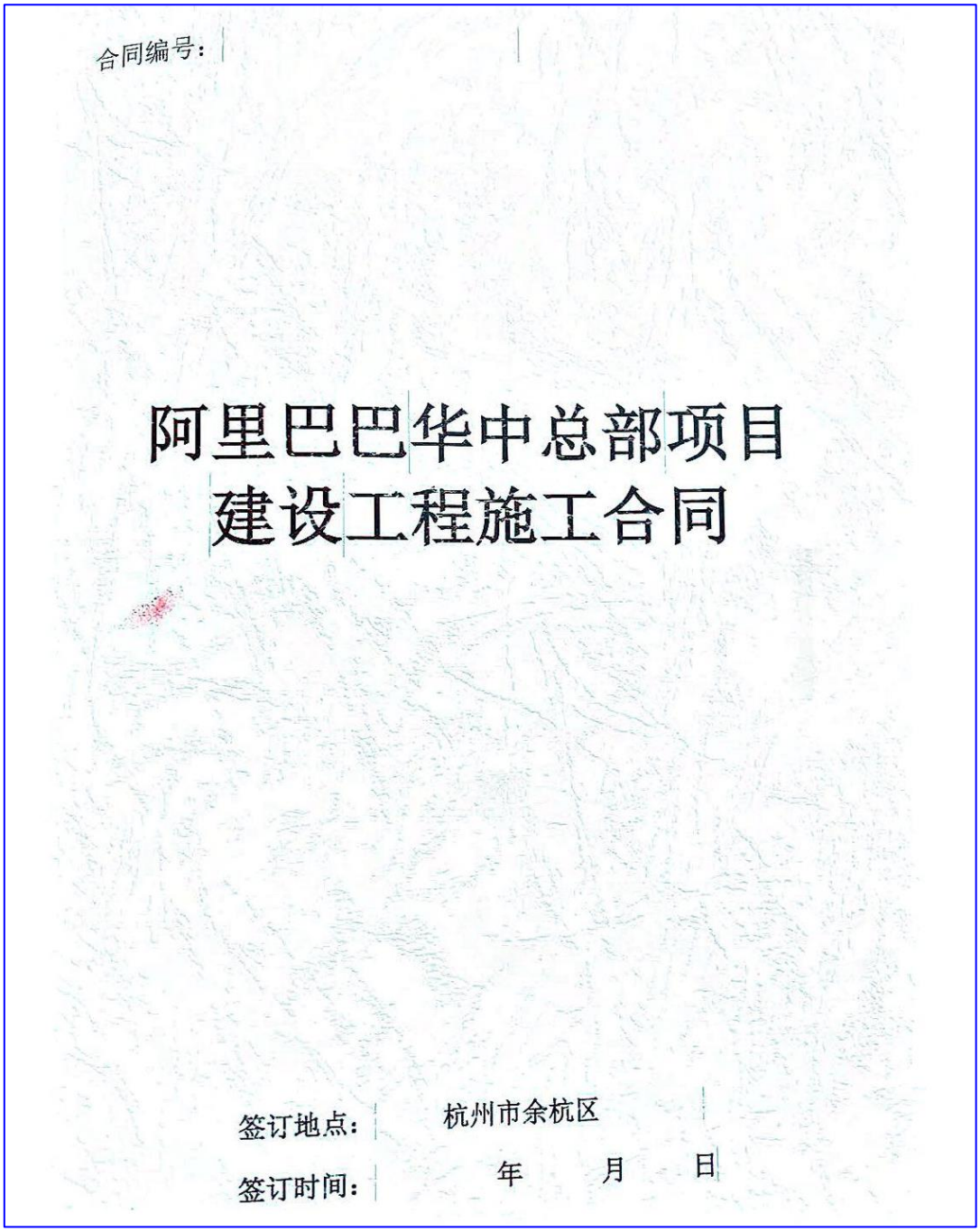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720966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四路 3 号泰然四路劲松大厦 2 楼 2F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8

业绩 2：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签订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相关法律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2.工程地点：武昌滨江商务区，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汇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有。

5.工程内容：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6.1 本工程图纸中涉及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有关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基坑土石方开挖、运输、外弃的施工方案设计工作。

(2) 场地处理及平整，包括并不限于为保障本项目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一切杂草清除、现有硬质场地的破除及外运、现围挡内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的处理、场地平整、路基铺设等常规性场地处理等。

(3) 工程桩施工：基坑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桩（包括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凿桩头（截至桩顶标高500mm范围）及配合桩基检测所需的凿桩头、浇筑桩帽等其它必要工作等）。

(4) 工程桩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图施工，确保桩顶标高符合设计要求，超灌长度不可超过两米。若钻孔灌注桩超灌长度超过两米，凿除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桩基工程如果承包人未施工至设计桩顶标高之处，由承包人自行补足。桩偏位的复核及处理由承包人完成。

(5) 基坑支护工程：土体加固、围护桩成孔、护壁、清孔、钢筋制作安装、桩身灌注、桩底后注浆等所有成桩工作，以及泥浆外运或泥浆分离后的渣土外运、泥浆池拆除及场地回填平整、设施/设备的进出场及场内转运、地下障碍物清除/处理（如有）；地下连续墙、止水帷幕、桩尖喷锚、挂网护坡、支撑梁(含冠梁、围檩）、立柱桩、钢格构柱、栈桥（含砼结构）、腰梁等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其中局部电梯井、集水井等深坑所需支护工程；拆除支撑梁并换撑；拆除立柱桩格构柱（包含钢结构回收）；拆除栈桥（含结构面层拆除及钢结构回收）等不在本合同范围。

(6) 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开挖（预留地下室底板底面以上300mm厚覆土，覆土以上土、石方挖运，含土、石方开挖范围内地下构筑物和旧砼基础等障碍物的清除、土石方

1 / 8

场内外运输、地下水及雨水积水排除（明排））等。
若承包人实际所挖土石方深度超过设计深度，须用经发包人批准的材料回填至原设计的深度；土石方超挖和超挖回填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承包人包干合同金额内。若因开挖到指定深度后为池塘等无法避免的客观情况导致的换填，经监理和发包人认可后，按回填单价予以变更补偿。

(7) 降水工程：按图纸方案布置及制作降水井；基坑开挖前开展坑内外地下水连通实验，验证地连墙止水效果。桩基、土护降工程施工期间的所有降水工作至分项工程完成，且场地完全移交标段2总包单位，其中标段2总包单位场地接收后的降水工作不在本合同范围；承包人需负责基坑内排水沟、排水井、泥浆池等相关设施之设置、施工工作，确保基坑内排水有效进行。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场地交付延期产生的费用（包括降水等）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检测及监测工程：桩基检测、基坑监测不在本合同范围。但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工作（a.与桩基检测单位的配合工作：详见附件17；b.与基坑检测单位的配合工作：根据基坑监测单位提供的设计院认可的基坑监测方案，配合监测单位进行检测设备的预留预埋，并做好监测点位的成品保护工作）在本合同范围。

(9) 现场通道等工程（包含但不限于临时道路、车行道路及坡道、施工道口、洗车池、临时设施）及各类市政设施的保护等所有满足国家及地方要求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0) 对发包人所提供自然地面标高示意图与施工现场进行核对，并对施工现场充分了解，并将负责工程施工所需要进行的道路破碎、地下障碍物清除及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及渣土外运，并达至发包人满意或施工要求；渣土须运至由承包商提供并经政府部门批准的弃土场地，和发包人指定的现场堆放地点。所有上述费用还包括渣土消纳费已包括在土石方开挖和运弃的合同总金额内（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11) 承包人承担的负责编制基坑支护结构的详细施工方案。施工应按中国和武汉地区现行的规范、规程执行。承包人在施工前应注意，施工方案应报当地质检站，并按质检站要求组织危大基坑施工专家评审会；地铁保护影响区内施工方案应通过武汉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简称轨道办）组织的专家评审。承包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立即对接质检站及轨道办，积极推动上述二次专家评审会。施工方案通过上述专家评审后，方可施工。总工期已包含此部分占用的工期。因专家评审会提出对施工方案的调整引起的费用增加，亦须包括在合同总金额内，不得调整。

(12) 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必须符合规范及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改上述已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否则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的批准并不能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并且，承包人也不得以任何修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为理由而要求调整或增加任何费用：

a. 承包人在施工组织设计中提供详细完整的工程总进度计划书经发包人批准后，承包人须严格按计划进行工作，直至工程完工与验收；

b. 为了降低工程造价，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其投标时所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进行优化，对于由此而减少或降低的相关工程费用，发包人将在工程完工结算时按实调整，并给予承包人适当的奖励。

(13) 承包人须负责提供一切因工程所需之临时水、电(含施工人员于现场生活用水、用电)，包括进行相关的水源、电源、市政排污管口与现场施工场地的连通工作，其

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14) 承包人须负责临时设施、道路及现场布置等修建安装及拆除，且上述工作开始前需要经过发包人/监理单位的批准并满足发包人相关要求。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临时办公室最终方案实施前提交发包人方审批局部调整后实施，整体区域和面积不变。

(15) 提供及安排运输(包括完工后运走)设备和机械，包括适当吊重机械、搅拌及灌注混凝土等有关设备。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16) 提供一切照明、围栏等设施，并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防盗及保安工作，确保现场及工程的安全。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17) 承包人应根据有关部门的规定办妥施工临时用地及占用道路的申报手续，配合办理施工手续等，同时提供其工人于工地现场内或外面的食宿。

(18) 承包人应负责提供测量、工地内之放线及测量标高等工作，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19) 承包人必须负责施工现场周围和邻近场地的地下管线、架空线和电线杆公共市政设施、公共绿化带的保护和邻近建筑物的监测、分流和安全保护工作，并向有关部门办理道路管线监护卡及其他一切相关手续，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20) 除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包含的资料内容外，承包人有责任在投标过程中，为更进一步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条件，购买与收集现场及周边邻居场地的地下管线、地质条件、地下水之条件及建筑物的有关资料并承担相关费用，一切因上述原因引起的索赔，发包人均不予补偿。

(21) 承包人负责基坑护坡顶部的挡水或排水设施及土石方开挖马道两侧的护坡工程。而马道的收口及由此产生的土石方的清运之相关费用，一切由于马道的收口时与标段2总包单位工作的交叉配合影响的二次及多次进场等相关费用均包括于合同金额内。请注意：与土石方开挖有关的上述内容费用已包括于土石方开挖和运弃之单价内，而与护坡工程有关的上述内容费用已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22) 负责现场存放土方之覆盖，红线内出土路面洒水及保洁、清扫、防尘网供应及铺设。其相关的费用须包括在措施项目包干金额内。

(23) 负责对因受本工程影响之工地邻近建筑物、地铁和本工程基坑护坡提供沉降和变形的防范措施，应该根据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观测结果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周围建筑物安全并在规范和地方规定要求的范围内。并负责在紧急突发情况下，基坑变形抢险处理等，以上均含在措施项目包干费用中。

(24) 承包人还应向武汉市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其他各种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其中包括(且不限于)以下的费用：

a. 向质监站及安监站办理报监手续，缴纳相关费用(如有)(包括结算后的增加费用)；

(1)满足设计要求、保证基坑安全；

(2)杜绝重大伤亡事故发生。

（3）需符合“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标准，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武汉市建筑施工现场安全质量标准化达标实施手册》及阿里智慧建筑事业部相关管理要求等；

（4）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地铁、市政管线、周围房屋、道路安全；

（5）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噪音和环境污染，自觉保护场内外公共设施，确保泥浆不外流，出土不污染路面。

(6)地铁保护要求：符合、达到武汉市地铁相关部门关于地铁保护的各项规定要求，做好保护轨道交通的所有工作。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价款（含税）为 RMB414,181,886.21（大写：人民币肆亿壹仟肆佰壹拾捌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贰角壹分）；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 RMB379,983,381.84（大写：人民币叁亿柒仟玖佰玖拾捌万叁仟叁佰捌拾壹元捌角肆分），按增值税税率 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 RMB34,198,504.37（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壹拾玖万捌仟伍佰零肆元叁角柒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RMB5,483,576.36（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捌万叁仟伍佰柒拾陆元叁角陆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RMB_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_）；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RMB_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_）；

（4）暂列金额：

RMB_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

（1）措施费：总价一次性包干，不因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及施工方案的变更而调整；但地下障碍物清除，本项目桩基、土护降工程施工过程若遇地下障碍物需清障的，分为以下两种情况计费：（1）原始地坪标高至地下 1 米以内（含 1 米）的障碍物，清障费用计入技术措施费，一次性包干；（2）地下 1 米以外的障碍物，若为砼及钢筋砼时，根据工程量清单列项报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含挖机、镐头机、人工、障碍物清理外运等清障工作产生的所有费用，并综合钢筋拆除回收、综合管理费等一切费用，工程量按砼或钢筋砼清障方量结算，以现场监理、发包人现场工程师现场测量签证为准；若地下障碍物为砖、块石、水泥搅拌桩等类型材质的处理费用均包含于土石方挖运的综合单价中。

（2）桩基工程：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负责本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事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 于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6MA49DFM200

地 址：武昌区临江大道 98 号武昌玉桥万达广场（二期）11 栋 9 层 8 室

邮政编码：/

电 话：027-8893803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

账 号：12791350461060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021-61691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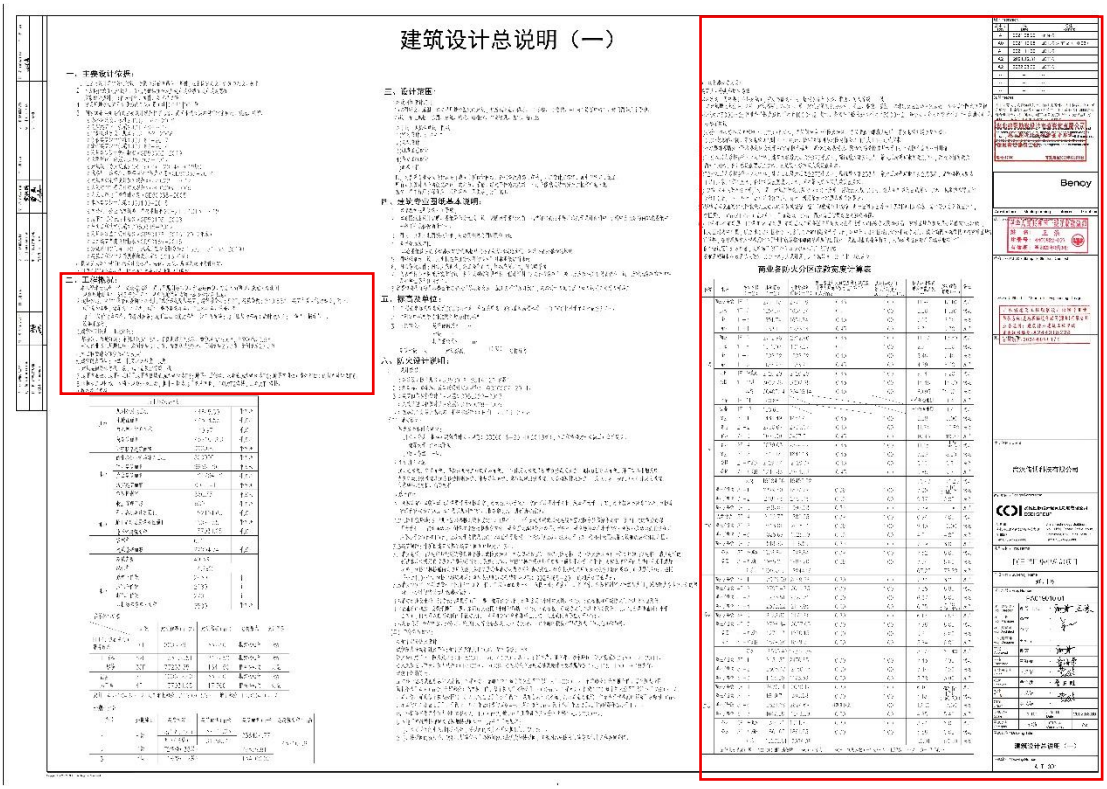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bjzmjy@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 号：3100 1522 9170 5543 5820

8 / 8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


建筑设计总说明（一）

局部放大图

二、工程概况：

1.本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规划路东侧、红盛路南侧、徐东大街西侧、友谊大道北侧；
规划用地面积44645.50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2.地块内地上设计1栋个裙房商业以及上方的2栋超高层建筑，建筑最高层：52F，建筑高度：240.85米，建筑主要功能为办公，商业。
地下室为4层，埋深为17.7米，地下一层功能为车库、非机动车库、设备房等；
地下二层功能为车库、设备用房等；地下三层功能为车库、设备用房等；地下四层为车库（战时为人防；二等人员掩蔽部）、
设备用房等；
3.建筑控制线退让用地红线：
塔楼退让用地红线：东侧退线31.5米、南侧退线32.8米、西侧退线19.6米，北侧退线23.8米
裙房商业退让用地红线：东侧退线31.5米、南侧退线25米、西侧退线25.3米，北侧退线27.3米
4.本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50年。
5.建筑耐火等级：一级。抗震设防烈度：6度
6.建筑屋面防水等级Ⅰ级，地下室防水等级Ⅰ级。
7.地下室底板、地下一层以下地下室侧墙的抗渗等级为P8；地下一层侧墙、水池的抗渗等级为P6；地下室顶板（室外部份）的抗渗等级为P6。
8.根据报工规图纸，本项目规划分为三期，其中一期为地下室及商业，二期为T2塔楼，三期为T1塔楼。
9.技术经济指标：

A. 地上部分防火设计

建筑防火分类和耐火等级

本建筑为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裙房功能为商业，塔楼功能为办公、酒店。耐火等级：一级。

a.本建筑地上部分共52层，建筑高度：240.85米，建筑主要功能为办公，商业、餐饮、影院。本建筑设置自动灭火系统，办公每个防火分区面积不大于3000m2；商业每个防火分区不大于4000m2，餐饮、影院每个防火分区不大于3000m2，每个防火分区均设置不小于一台消防电梯。

b.塔楼消防设计

1)各分区办公标准层面积均小于3000平方米，每层划分为一个防火分区。每层设置1部消防电梯，消防电梯井道以耐火极限2.0h的墙体封闭。消防电梯运行时间小于60s。防烟楼梯间与消防电梯合用前室大于10.0平方米。

2)标准层邻幕墙处上下各层之间设大于800高防火垂壁，幕墙与每层楼板、隔墙处的缝隙采用大于1小时的防火密封材料封堵。

3)T1标准层人数按9平米/人计算，建筑面积最大层为2877平方米，需疏散人数320人，最大层所需疏散宽度3.2米，疏散楼梯宽度为两部1.6米，合计总疏散宽度3.2米，满足最大标准层人数疏散要求。

4)T2标准层人数按9平米/人计算，建筑面积最大层为2275平方米，需疏散人数253人，最大层所需疏散宽度2.53米，疏散楼梯宽度为1部1.2米，1部1.5米，合计总疏散宽度2.7米，满足最大标准层人数疏散要求。

4)T2的14层人数按9平米/人计算，建筑面积最大层为3000平方米，需疏散人数333人，最大层所需疏散宽度3.33米，疏散楼梯宽度为2部1.2米，1部1.5米，合计总疏散宽度3.9米，满足最大标准层人数疏散要求。

5)塔楼每层设置可供消防救援人员进入的消防救援窗，窗口的玻璃易于破碎。并设置可在室外易于识别的明显标志。每个防火分区设置2个，窗口尺寸1.0mX1.0m（宽X高），下缘距地1.0m。两处窗口位置对应消防登高面。

6)T1设有4个避难层，T2设有3个避难层；避难区域与设备区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3.0h的防火隔墙分隔，避难区域与前室或合用前室直接相连，机房区域集中布置，以走道与避难区相连，机房门与走道门距离大于5米，其中开向避难区域门均为甲级防火门。核心筒两部疏散楼梯在避难区域进行转换，在避难层进入楼梯间的入口处和疏散楼梯通向避难层的出口处，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人员必须经由避难区域后继续下行。

在外墙设置可开启外窗，其有效面积不小于该避难层地面面积的1%。

避难区域面积按该区总人数X 0.2平米/人设计算，具体疏散见下方T1和T2疏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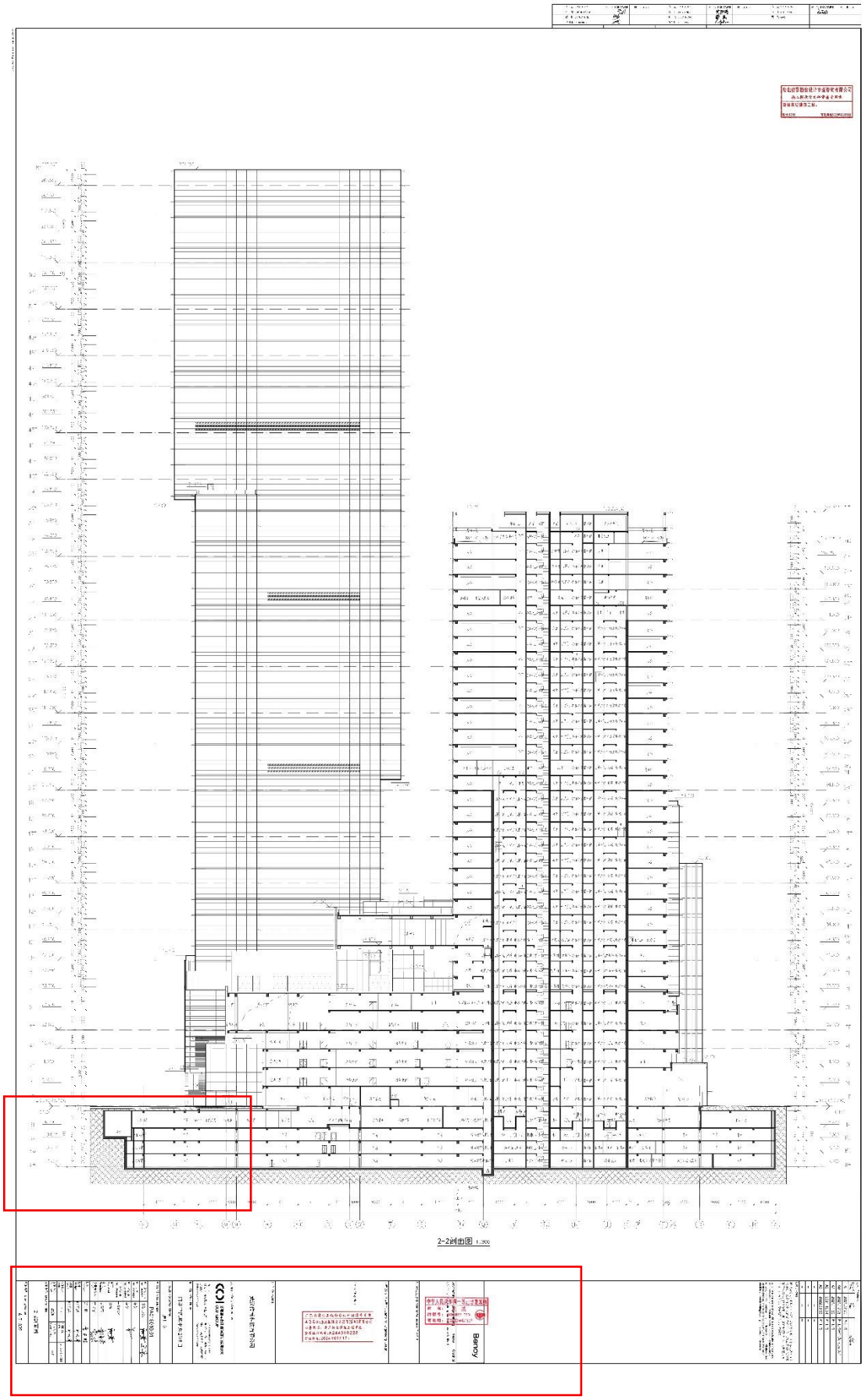
商业各防火分区疏散宽度计算表

位置	业态	防火分区（m2）	建筑面积（m2）	营业厅建筑面积（m2）	商业营业厅人员密度参《建筑设计防火规范》5.5.21第7条（人/m2）	疏散楼梯/门每百人的净宽度（m/100人）	按规范计算需要的疏散宽度（m）	实际疏散宽度（m）	备注
一层	商业/餐饮	1F-1	2771.18	2771.18	0.43	1.00	11.94	13.10	满足
	办公	1F-2	1654.74	1654.74	0.2	1.00	3.30	11.20	满足
	商业	1F-3	1651.74	1651.74	0.43	1.00	7.10	8.20	满足
	商业	1F-4	1933.14	1933.14	0.43	1.00	8.31	9.30	满足
	商业	1F-5	2712.96	2712.96	0.43	1.00	11.67	12.50	满足
	办公	1F-6	1312.07	1312.07	0.2	1.00	2.7	3.60	满足
	商业	1F-7	1502.02	1502.02	0.43	1.00	6.46	7.40	满足
	商业	1F-8	1138.72	1138.72	0.43	1.00	4.89	6.20	满足
	公区	1F-中庭A	2126.29	2126.29	0.43	1.00	9.14	9.20	满足
	公区	1F-中庭B	3602.28	3602.28	0.43	1.00	15.48	15.80	满足
		汇总	20405.14	20405.14	0.43	1.00	80.96	96.50	满足
	设备	1F-11	190.88				一个安全出口	1.4	满足
	设备	1F-12	180.60				一个安全出口	1.4	满足
二层	商业	2F-1	1484.49	1484.49	0.43	1.00	6.38	8.00	满足
	商业	2F-2	2730.67	2730.67	0.43	1.00	11.74	13.80	满足
	商业	2F-3	2671.99	2427.51	0.43	1.00	10.43	10.50	满足
	商业	2F-4	2879.03	2594.47	0.43	1.00	11.15	11.50（含1.5）	满足
	商业	2F-5	1844.18	1844.18	0.43	1.00	7.93	8.00	满足
	公区	2F-中庭A	2129.37	2129.37	0.43	1.00	9.15	9.6	满足
	公区	2F-中庭B	2244.83	2244.83	0.43	1.00	9.65	9.7	满足
		汇总	15984.56	15455.52			66.43	71.20	满足
三层	商业/餐饮	3F-1	2329.60	1807.79	0.39	1.00	7.05	7.10（含1.10）	满足
	商业/餐饮	3F-2	2481.45	2481.45	0.39	1.00	9.67	9.80	满足
	商业/餐饮	3F-3	1998.08	1998.08	0.39	1.00	7.79	10.00	满足
	儿童场所	3F-4	2109.73	1780.25	0.39	1.00	6.94	7.00	满足
	商业/餐饮	3F-5	2418.01	2418.01	0.39	1.00	9.43	10.00	满足
	商业/餐饮	3F-6	1025.69	1025.69	0.39	1.00	4.0	4.80	满足
	商业/餐饮	3F-7	1818.85	1818.85	0.39	1.00	7.09	8.00	满足
	公区	3F-中庭A	1928.84	1928.84	0.39	1.00	7.52	8.00	满足
	公区	3F-中庭B	1985.20	1985.20	0.39	1.00	7.74	8.00	满足
		汇总	18095.45	17244.16			67.23	72.70	满足
四层	商业/餐饮	4F-1	2979.69	2449.56	0.30	1.00	7.34	8.20	满足
	商业/餐饮	4F-2	2797.43	2619.73	0.30	1.00	7.85	8.80	满足
	商业/餐饮	4F-3	2223.51	2223.51	0.30	1.00	6.67	8.00	满足
	商业/餐饮	4F-4	2533.22	2117.95	0.30	1.00	6.35	6.35（含0.45）	满足
	商业/餐饮	4F-5	2173.80	2173.80	0.30	1.00	6.12	7.55	满足
	商业/餐饮	4F-7	2726.84	2657.03	0.30	1.00	7.98	8.00	满足
	公区	4F-中庭A	1270.13	1270.13	0.30	1.00	3.81	6.00	满足
	公区	4F-中庭B	1879.26	1879.26	0.30	1.00	5.64	6.00	满足
		汇总	18595.42	17244.55			51.76	60.40	满足
五层	商业/餐饮	5F-1	2931.35	2476.85	0.30	1.00	7.43	7.90	满足
	商业/餐饮	5F-2	2805.43	2480.43	0.30	1.00	7.44	7.50	满足
	商业/餐饮	5F-3	1125.39	1125.39	0.30	1.00	3.38	3.90	满足
	商业/餐饮	5F-4	2476.14	2038.17	0.30	1.00	6.10	6.10（含0.10）	满足
	商业/餐饮	5F-5	1599.71	1393.98	0.30	1.00	4.18	4.20（含0.20）	满足
	商业/影院	5F-6	2824.69	2824.69	固定座位数	1.00	13.36	13.50	满足
	商业/餐饮	5F-7	1612.68	1549.39	0.30	1.00	4.65	5.40	满足
	公区	5F-中庭A	1314.71	1314.71	0.30	1.00	3.94	6.00	满足
	公区	5F-中庭B	1861.65	1861.65	0.30	1.00	5.58	6.00	满足
		汇总	18232.61	17036.08			56.01	60.50	满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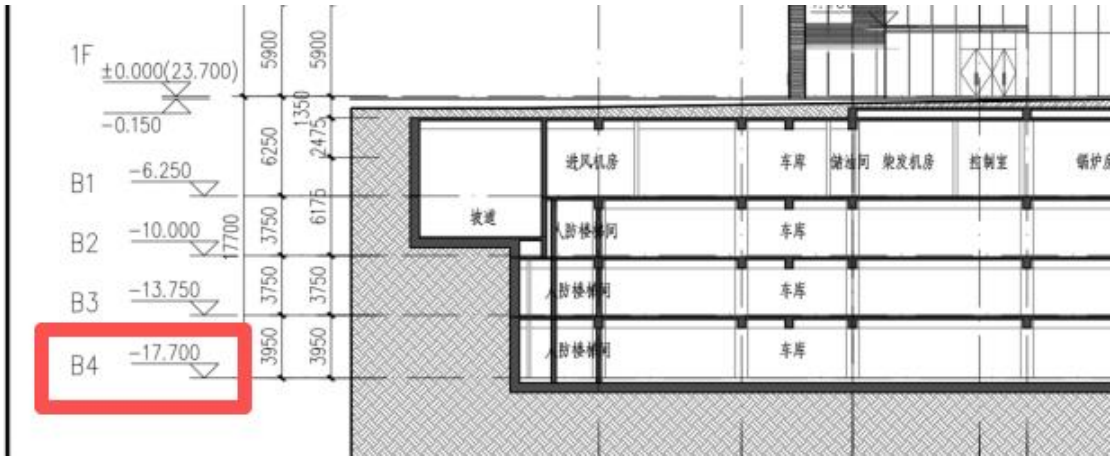
影院疏散宽度计算：1000（固定座位数）+36（工作人员）+306（候场人数）=1336人　1336X1m/100=13.36m

均隔

注释 / Notes	图中所有尺寸均以标注为准；除注明者外，图中标高以米（m）为单位，其余均以毫米（mm）为单位；施工前必须仔细阅读所有专业图纸，防止碰缺；施工前必须核对尺寸，无误差后方可施工；所有设计变更须征得设计师同意。
湖北建鄂勘察设计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 编号:17001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Benoy	Architecture Masterplanning Interiors Graphics
建筑专业注册章 / Stamp for Structural Certified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浪 注册号：4401822-059 有效期：至2022年6月30日
结构专业注册章 / Stamp for Structural Certified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 Stamp for Engineering Design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18228 有效期至：2024年09月17日
建设单位 / Client	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 Design Corporation	CCDI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CCDI GROUP 深圳市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 518057 Tel: 0755-32966666 Jinjia Technology Building, No.19 Keji Central 2nd Avenue, Shenzhen, P.R.China, 518057 Fax: 0755-32966888
项目名称 / Proj. Name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子项名称 / Sub-Proj. Name	通用图
项目编号 / Proj. Number	PA019010.01
项目总负责人 Proj. Director	谢芳;王浪
项目经理 Proj. Manager	金艾
项目建筑师 Proj. Architect	金艾
主创建筑师 Proj. Designer	Benoy
审定 Approved	谢芳
审核 Examined	章海荣
专业负责人 Chief	李义华
校对 Checked	曹宇胜
设计 Designed	李义华
制图 Drawn	李义华
图纸比例 Scale	1:100
出图日期 Date	2022.03.30
图纸类别 Category	建施
当前版本 Current Rev.	A2
图纸名称 / Drawing Title	建筑设计总说明（一）
图纸编号 / Drawing Number	A-T-001


2-2剖面图 1:200

局部放大图


1F
±0.000(23.700)
-0.150
B1
-6.250
B2
-10.000
B3
-13.750
B4
-17.700
5900
5900
1350
2475
6250
6175
3750
3750
3750
3950
3950
17700
坡道
进风机房
车库
柴发机房
控制室
车库
车库
车库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CCDI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CCDI GROUP
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18228
有效期至:2024年09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注册号:
有效期:
Benoy

业绩 3: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航站楼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JT20251123/深机指合同字(2025)162 号

归项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航站楼基础工程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甲 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日 期：2025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国际机场机场道1011号信息大楼

联系人： 杨洋

承包人（乙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联系人： 王大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航站楼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位于深圳机场北片区，西侧紧邻二跑道平行滑行道系统，南侧紧邻卫星厅北部远机位，东侧邻近2号调蓄水池，北侧面朝福永河。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基础工程形式

本工程建筑设计±0.000=5.440m。

基础形式：灌注桩/预应力管桩，本桩基工程指廊、货车车道区域采用预应力管桩，桩长20m-50m。其余区域采用钻（冲）、旋挖灌注桩基础方案，桩径1.2m~2.4m，以中风化花岗岩为持力层。（具体以图纸为准）

基坑工程形式

航站楼基坑：西侧（靠近深大城际）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东侧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设计地下室一层，局部APM加深坑中坑加深处为两层。地下室基础形式为桩基础，负一层地下室基础垫层底标高为-5.560m（绝对标高），APM加深处基础垫层底标高为-15.560m~-12.960m（绝对标高）。基坑深度为9.76m~19.76m。基坑周长约1573m，基坑面积约68355m²。航站

楼基坑采用咬合桩+钢筋混凝土内支撑支护形式，避难走道及行李隧道巡检车道采用排桩+旋喷桩+混凝土内支撑支护形式，局部被动区采用搅拌桩加固。

设备用房基坑：东侧（靠近穗莞深）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西侧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设计地下室一层，地下室基础形式为桩基础，基础垫层底标高为-5.560m~-1.300m（绝对标高）。基坑深度为5.5~9.76m。基坑周长约542m，基坑面积约12119m2。设备用房基坑采用咬合桩+钢筋混凝土内支撑及钢管斜撑支护形式，被动区搅拌桩加固。

贵宾区行李隧道、货车车库车道基坑：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基础形式为桩基础，垫层底标高为-4.310m~3.490m（绝对标高）。基坑深度为2.0~8.1m。基坑长度约1106m，基坑面积约5453.4m2。贵宾区行李通道、货车车库车道基坑采用SMW工法桩+钢管内支撑支护形式。

管廊基坑：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二级和三级。基坑深度约5~7m，基坑均为长条形，基坑长度约1600m。航站楼侧管廊采用SMW工法桩+钢管内支撑支护形式，部分填石区采用放坡+排桩+旋喷桩+钢管内支撑支护形式；设备用房侧管廊采用放坡+拉森钢板桩支护形式。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航站楼、行李通道、货车车库车道、捷运车站、设备用房、指廊、管廊、固定登机桥等位置的基坑支护施工，土石方挖运，桩基础施工，桩位超前钻，场地内原有道路、构筑物基础、树根等破除倒运，室外管线迁改，周边市政管线保护，施工降排水及排污，完成涉铁施工方案申报、审批前的所有评估、调研、咨询等前置工作，智慧工地建设等。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施工图（含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完成本项目任务及其他相关工作。

具体范围及要求详见合同、技术要求等附件。除以上发包人指定承包的工程范围外，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项）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 宽：米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网架□索膜结构□其它）；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30日（具体以甲方批准的开工申请或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6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一次性通过工程竣工验收，配合主体施工单位创优。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税）¥ 401021271.55 元，（人民币大写： 肆亿零壹佰零贰万壹仟贰佰柒拾壹元伍角伍分 ，税率： 9% 不含增值税价¥ 367909423.44 元，增值税额¥ 33111848.11 元。

本项目部分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政府投资部分支付金额及付款时间以政府投资相关付款审批结果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贰仟零捌拾捌万贰仟壹佰柒拾玖元柒角陆分（大写）（¥ 20882179.7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 （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壹仟壹佰万圆（大写）（¥ 110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陆仟贰佰肆拾万圆（大写）（¥ 62400000.00 元）；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中标日适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或享受税收优惠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按税前价不变原则，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使用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等投资建设工程的竣工结算需向政府指定机构提交审计或审核的，结算金额最终以市造价站或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文件、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等）；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双方有关工程的会议纪要、图纸会审、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二次设计、深化设计图纸及施工图纸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12 月1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1137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 1011 号

邮政编码： 518128

法定代表人： 舒毓民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机场支行

账号：4420 1548 2000 5601 5514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26503X1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200000

法定代表人： 周可璋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0219 0017 2410 508

业绩 4：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朱丹容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沪1312018201900984

本工程于2022年8月23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 1333 号，医院现状红线范围内。

工程内容：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基坑面积约 23552.5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1】114 号；

资金来源：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为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 1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2__年__10__月__31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31__日（以监理单位组织的桩基工程验收合格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578 天__（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工程质量目标：满足创“鲁班奖”评定子项要求，I 类桩比例不小于 95%，无 III、IV 类桩，并配合总承包单位申报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零捌拾贰万壹仟叁佰柒拾伍元零捌分（¥250821375.0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壹万柒仟柒佰捌拾陆元壹角伍分(¥8317786.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贰万元整（¥ 2722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_____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 二 份，发包人 一 份，承包人 一 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 六 份，承包人 四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	传 真：021-6169199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 号：	账 号：021900172410255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200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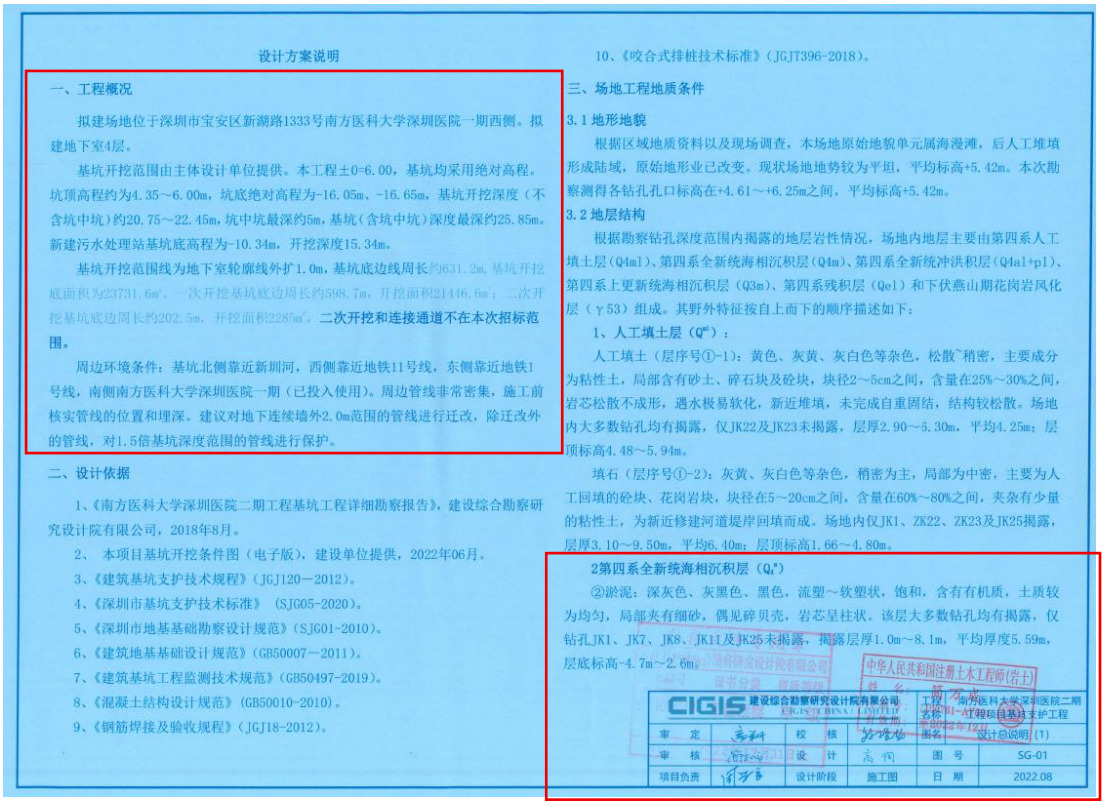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



设计方案说明

一、工程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西侧。拟建地下室4层。

基坑开挖范围由主体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6.00，基坑均采用绝对高程。坑顶高程约为4.35～6.00m，坑底绝对高程为-16.05m、-16.65m，基坑开挖深度（不含坑中坑）约20.75～22.45m，坑中坑最深约5m，基坑（含坑中坑）深度最深约25.85m。新建污水处理站基坑底高程为-10.34m，开挖深度15.34m。

基坑开挖范围线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0m，基坑底边线周长约631.2m，基坑开挖底面积为23731.6m²。一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598.7m，开挖面积21446.6m²；二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202.5m，开挖面积2285m²。二次开挖和连接通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周边环境条件：基坑北侧靠近新圳河，西侧靠近地铁11号线，东侧靠近地铁1号线，南侧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已投入使用）。周边管线非常密集，施工前核实管线的位置和埋深。建议对地下连续墙外2.0m范围的管线进行迁改，除迁改外的管线，对1.5倍基坑深度范围的管线进行保护。

二、设计依据

1、《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基坑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2018年8月。

2、 本项目基坑开挖条件图（电子版），建设单位提供，2022年06月。

3、《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4、《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5、《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6、《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8、《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9、《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

10、《咬合式排桩技术标准》（JGJT396-2018）。

三、场地工程地质条件

3.1 地形地貌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以及现场调查，本场地原始地貌单元属海漫滩，后人工堆填形成陆域，原始地形业已改变。现状场地地势较为平坦，平均标高+5.42m。本次勘察测得各钻孔孔口标高在+4.61～+6.25m之间，平均标高+5.42m。

3.2 地层结构

根据勘察钻孔深度范围内揭露的地层岩性情况，场地内地层主要由第四系人工填土层（Q4ml）、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4m）、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Q4al+pl）、第四系上更新统海相沉积层（Q3m）、第四系残积层（Qel）和下伏燕山期花岗岩风化层（γ53）组成。其野外特征按自上而下的顺序描述如下：

1、人工填土层（Q^{ml}）：

人工填土（层序号①-1）：黄色、灰黄、灰白色等杂色，松散~稍密，主要成分为粘性土，局部含有砂土、碎石块及砼块，块径2～5cm之间，含量在25%～30%之间，岩芯松散不成形，遇水极易软化，新近堆填，未完成自重固结，结构较松散。场地内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JK22及JK23未揭露，层厚2.90～5.30m，平均4.25m；层顶标高4.48～5.94m。

填石（层序号①-2）：灰黄、灰白色等杂色，稍密为主，局部为中密，主要为人工回填的砼块、花岗岩块，块径在5～20cm之间，含量在60%～80%之间，夹杂有少量的粘性土，为新近修建河道堤岸回填而成。场地内仅JK1、ZK22、ZK23及JK25揭露，层厚3.10～9.50m，平均6.40m；层顶标高1.66～4.80m。

2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_4^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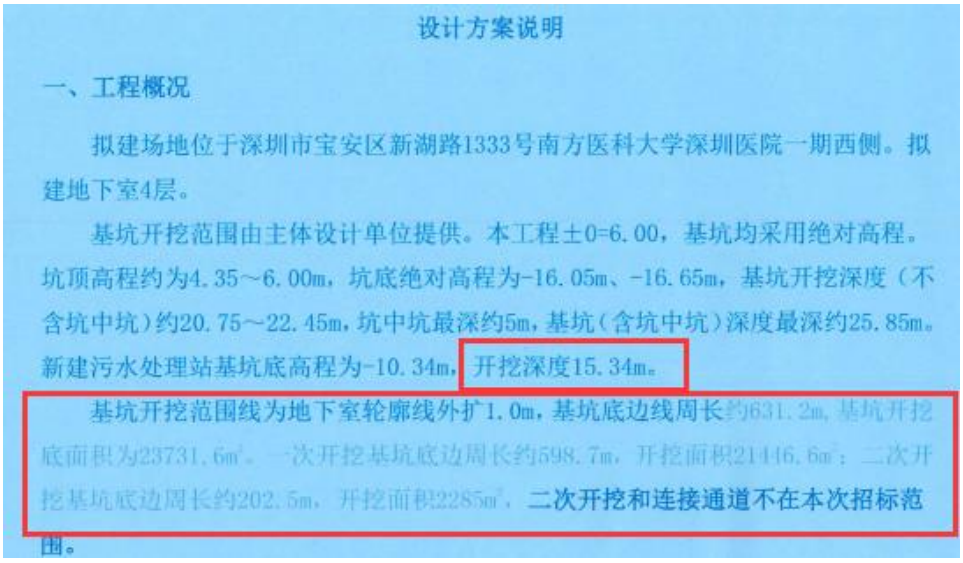
②淤泥：深灰色、灰黑色、黑色，流塑～软塑状，饱和，含有有机质，土质较为均匀，局部夹有细砂，偶见碎贝壳，岩芯呈柱状。该层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钻孔JK1、JK7、JK8、JK11及JK25未揭露，揭露层厚1.0m～8.1m，平均厚度5.59m，层底标高-4.7m～2.6m。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CIGIS CHINA LIMITED

工程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审定		校核		图名	设计总说明 (1)
审核		设计		图号	SG-01
项目负责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日期	2022.08

局部放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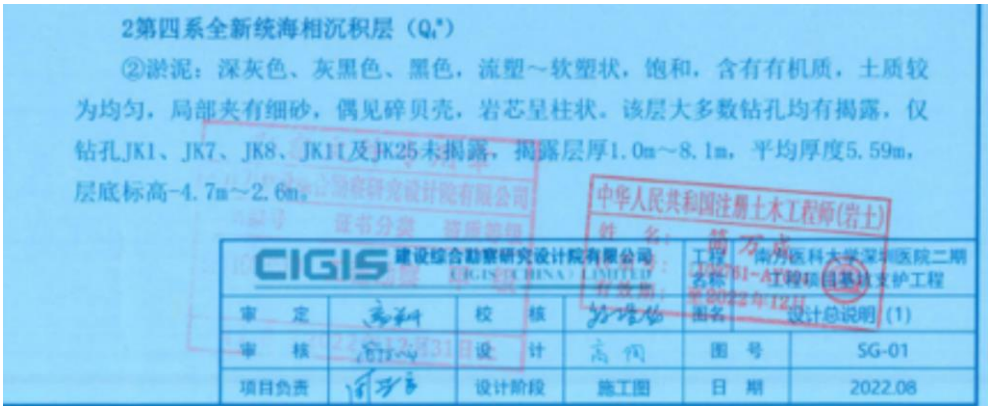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说明

一、工程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西侧。拟建地下室4层。

基坑开挖范围由主体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6.00，基坑均采用绝对高程。坑顶高程约为4.35～6.00m，坑底绝对高程为-16.05m、-16.65m，基坑开挖深度（不含坑中坑）约20.75～22.45m，坑中坑最深约5m，基坑（含坑中坑）深度最深约25.85m。新建污水处理站基坑底高程为-10.34m，开挖深度15.34m。

基坑开挖范围线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0m，基坑底边线周长约631.2m，基坑开挖底面积为23731.6m²。一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598.7m，开挖面积21446.6m²；二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202.5m，开挖面积2285m²，二次开挖和连接通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2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₄ᵐ）

②淤泥：深灰色、灰黑色、黑色，流塑～软塑状，饱和，含有有机质，土质较为均匀，局部夹有细砂，偶见碎贝壳，岩芯呈柱状。该层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钻孔JK1、JK7、JK8、JK11及JK25未揭露，揭露层厚1.0m～8.1m，平均厚度5.59m，层底标高-4.7m～2.6m。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审定		校核		图名	设计总说明 (1)
审核		设计		图号	SG-01
项目负责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日期	2022.08

业绩 5：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合同原件扫描件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南侧

合同编号：HETONG-2202059-12J059

发 包 人：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1

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本次招标内容为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厂房区占地面积约 4.8 万平，拟建二层地下室，开挖深度约 7.9m～11.3m，基坑周长约 985m；公交场站区占地面积约 1.7 万平，拟建二层地下室，开挖深度约 10.3m～12.8m，基坑周长约 475m；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包含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项目范围内的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施工，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1） 支护结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支护桩、止水帷幕、冠梁、腰梁、喷锚、锚索等）及支护桩试桩，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2） 工程桩施工（含试桩及必要的塔吊桩）等，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3） 施工产生泥浆外运，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开挖至坑底标高以图纸为准；

4） 与本工程相关的土石方（含岩层破除及清理、原有场地硬化破除及清理）开挖与外运；

5） 基坑降排水及其他安全文明措施；

3

6） 场内土方倒运及堆放；

7） 预应力管桩的采购、运输、沉桩、送桩、引孔、接截桩、桩的二次凿桩；旋挖灌注桩、冲（挖）孔灌注桩的施工及泥浆、渣土的清理外运等；(桩基形式以桩基施工图为准)；

8） 基坑施工方案报批及专家论证、基坑各类防护等。

9） 为保证主体结构施工，分别首次移交可供主体结构施工连续工作面不得小于10000 ㎡（移交内容包含：工作面移交、基坑各自区域整体工程抽排水及红线围墙维护工作移交给主体总包单位）；如为同一家单位，则自行穿插施工，不得影响工期；

（详见高世代面板产业配套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二标段图纸、包定义文件）

三、合同工期

厂房区：

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28 日

完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5 天；

公交场站区：

开工日期：2023 年 3 月 28 日

完工日期：2024 年 1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7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 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贰亿伍仟贰佰玖拾玖万陆仟伍佰伍拾肆元陆角叁分

(小写)：252,996,554.63 元

（合同未税总价）：232,106,930.85 元

备注：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税金：20,889,623.78 元；

（下浮率=【(招标控制价-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费用)-（中标价-安

4

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费用)】×100%/【招标控制价-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费用】=18.84%)。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的澄清与答疑文件；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7).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发包人图纸；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1). 通用条款；

(12). 招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2、以上文件应相互解释，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合同文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时，按以上顺序进行解释。

3、本合同包括附件中的知识产权协议和保密协议，该等协议优先级高于其它任何合同条款。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诺发包人可以根据工程的进度要求调整招标图纸所示的工作范围。

5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2022 年 12 月 5 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或盖章前已开始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6

业绩 6：深圳宝安空海救援医院基坑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边坡支护）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 CRLCJ-BA05-KHYY01-FB-211001

【深圳宝安空海救援医院】

【基坑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边坡支护）】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3 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法定代表人：李永明

联系人：陈鹏城

联系电话：18953232765

电子邮箱：550499664@qq.com

统一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0 年 12 月，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空海救援医院基坑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边坡支护）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机场南路与宝安大道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内容：深圳宝安空海救援医院由机场医疗急救中心、医疗综合楼一门诊医技部分、医疗综合楼一住院部分及行政后勤综合楼等组成，地下室 2 层，局部 1 层。项目设 1 至 2 层地下室，基坑面积约 36168m2，基坑周长约 1008m，开挖深度 7.15-17.75m；一、二层地下室交接段开挖深度 4.5m，支护周长 105m。边坡位于场地南侧与机场南路相接位置，为进场后项目场地平整形成的挖方边坡，边坡治理总长度约为 320.5m，坡高 3~8m,基本以土质边坡为主。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20552.730939 万元。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可研[2020]48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抗浮锚杆、边坡防护、地表清理、红线范围内地下原有建筑基础、道路及附属物拆运、红线范围内绿化迁移等工作。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 桩径：___数量：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部 □自动扶梯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2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户 □庭院管：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抗浮锚杆、边坡防护、地表清理、红线范围内地下原有建筑基础、道路及附属物拆运、红线范围内绿化迁移等。

2. **市政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_宽：___	电信管道工程	□___米
桥梁工程	□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_米
隧道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路灯照明工程	□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_米 □污水管：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_宽：_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_宽：___高：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5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3

计划竣工日期：__2022__年__12__月__1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664_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_壹亿捌仟柒佰伍拾捌万零玖佰零陆元伍角伍分(¥187580906.55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14100000_____(¥_壹仟肆佰壹拾万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4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10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含预付款）的第 2 期开始分 4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 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

（1）发包人审核确认后，委托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委托人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时暂停支付；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完成结算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委托人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3）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若有政府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金额为准，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低于第（2）阶段结算价的 90%，则承包商应负责及时将委托人超付部分退还委托人；

（4）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期中付款额低于 10 万元时，将应付款额累计到下一次期中付款中支付，且月支付款数额以万元为最后一位，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15.00 万元，其尾数金额向下一次期中付款累计。

本项目为政府工程，根据《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本项目的建设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支付给承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需提供抬头为委托单位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由发包人审核后报委托人，并由委托人报区财政局申请建设资金的拨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5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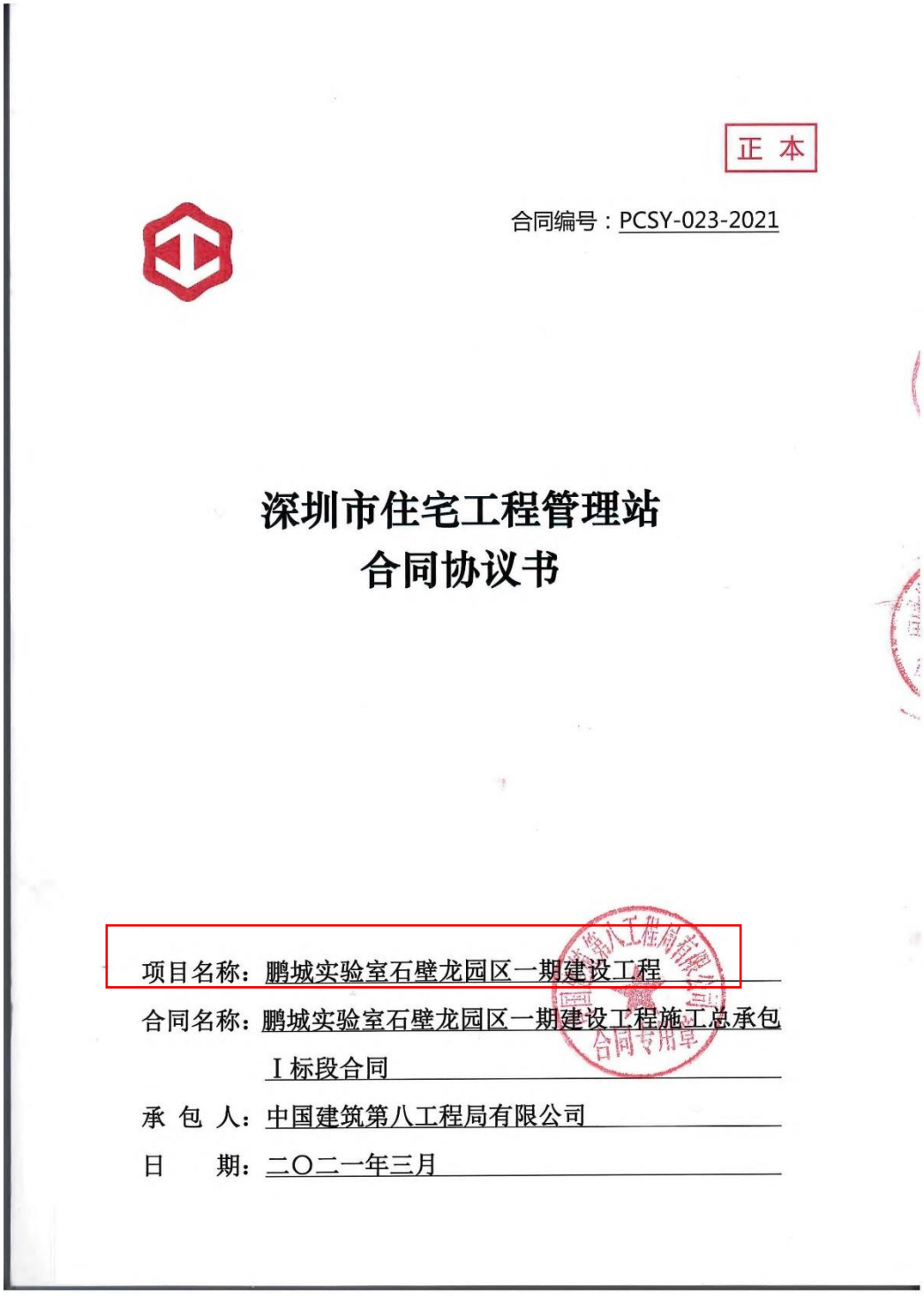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7

业绩 7：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正 本

合同编号：PCSY-023-2021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Ⅰ标段合同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肖隆科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沪 145131404869

本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丽康路交叉口附近的石壁龙地块北部片区，丽康路西向延长线至宝石路、松白路围合的三角区域。

工程内容：综合楼及裙房、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宿舍楼（两栋）、园区±0.00 以上土方挖运及边坡支护。总建筑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其中综合楼及裙房地上 31 层，高度约 150 米，建筑面积为 73021 平方米 ；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地上 2 层，高度约 24 米，建筑面积为 11614 平方米，最大跨度 36 米；宿舍楼地上 29 层，高度约 99.6 米，建筑面积为 73238 平方米；边坡支护长度约为 600m，高度约 1~28 米。

结构形式：1 栋综合楼：框架-核心筒结构；2 栋国际学术交流中心：框架结构；3 栋宿舍：框架-核心筒结构；4 栋宿舍：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 / 幢：1 栋综合楼：地上 31 层/地下 1 层；2 栋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地上 2 层/地下 1 层；3 栋宿舍：地上 29 层/地下 1 层；4 栋宿舍：地上 29 层/地下 1 层。

建筑面积：约 21 万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701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空调、给排水、电气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室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变配电工程、钢结构工程、边坡支护工程、水土保持、白蚁防治工程、综合管沟、海绵城市、太阳能、抗震支架、I 标临时用电、交付前所有室外接驳工作、深化设计（含装配式等）、BIM 建设（包括：BIM 全专业施工精度模型创建、设计及施工优化，宣传展示及报奖、施工管理应用等内容）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6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发包人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玖亿捌仟零壹万肆仟肆佰零伍元玖角肆分（¥ 980014405.9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零陆万肆仟叁佰伍拾贰元壹角捌分（¥ 23064352.1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仟肆佰万元整 (¥5400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万元整 (¥13000000.00 元)。

六、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即 136952160.89 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七、结算原则

1、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2、结算价=施工图+变更+签证+其它（调差、奖罚）-暂列金

3、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市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金额（含调整），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果为准。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副本 12 份，发包人 9 份，承包人 3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公章）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	传 真：021-6169199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
账 号：	账 号：021900172410887
邮 政 编 码：	邮政 编 码：200135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量清单（土石方及基坑支护金额 63862731.40 元）

表 04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Ⅰ标段-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 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58417987.81	
1.1	土石方工程	29668669.05	
1.2	基坑支护工程	28749318.76	
2	措施项目费	2385037.43	
2.1	其中：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114658.15	
2.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765216.20	
2.3	履约担保手续费、赶工措施费		
2.4	其它措施项目费	505163.08	
3	其它项目费		
3.1	计日工		
3.2	总承包服务费		
3.3	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4	规费	970285.69	
5	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61773310.93	
6	应纳税费	2089420.47	
6.1	增值税应纳税额	1865553.99	
6.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23866.48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5+6	63862731.40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工程量清单（桩基础工程金额 32630040.14 元）

表 04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Ⅰ标段-桩基础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 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9776239.21	
1.1	桩基工程	28533221.93	
1.2	空桩部分	1243017.28	
2	措施项目费	958221.57	
2.1	其中：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2.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783783.45	
2.3	履约担保手续费、赶工措施费		
2.4	其它措施项目费	174438.12	
3	其它项目费		
3.1	计日工		
3.2	总承包服务费		
3.3	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4	规费	828010.33	
5	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31562471.11	
6	应纳税费	1067569.03	
6.1	增值税应纳税额	953186.63	
6.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382.40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5+6	32630040.14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工程量清单（场平工程金额 73301270.41 元）

表 03

单项工程投标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Ⅰ标段-场平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		
			材料设备暂估价(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元)	规费(元)
1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Ⅰ标段-场平工程	73301270.41		1989180.96	439956.48
	合 计	73301270.41		1989180.96	439956.48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价的汇总。

表 08B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消耗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

承包Ⅰ标段-场平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编号	子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 单价	合价	其中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场平工程					
1	010101002001	挖运土石方	m3	489561.50	125.00	61195187.50	
2	010102001001	石方爆破	m3	45364.91	158.85	7206215.95	
		分部小计				68401403.45	
合 计						68401403.45	

表 08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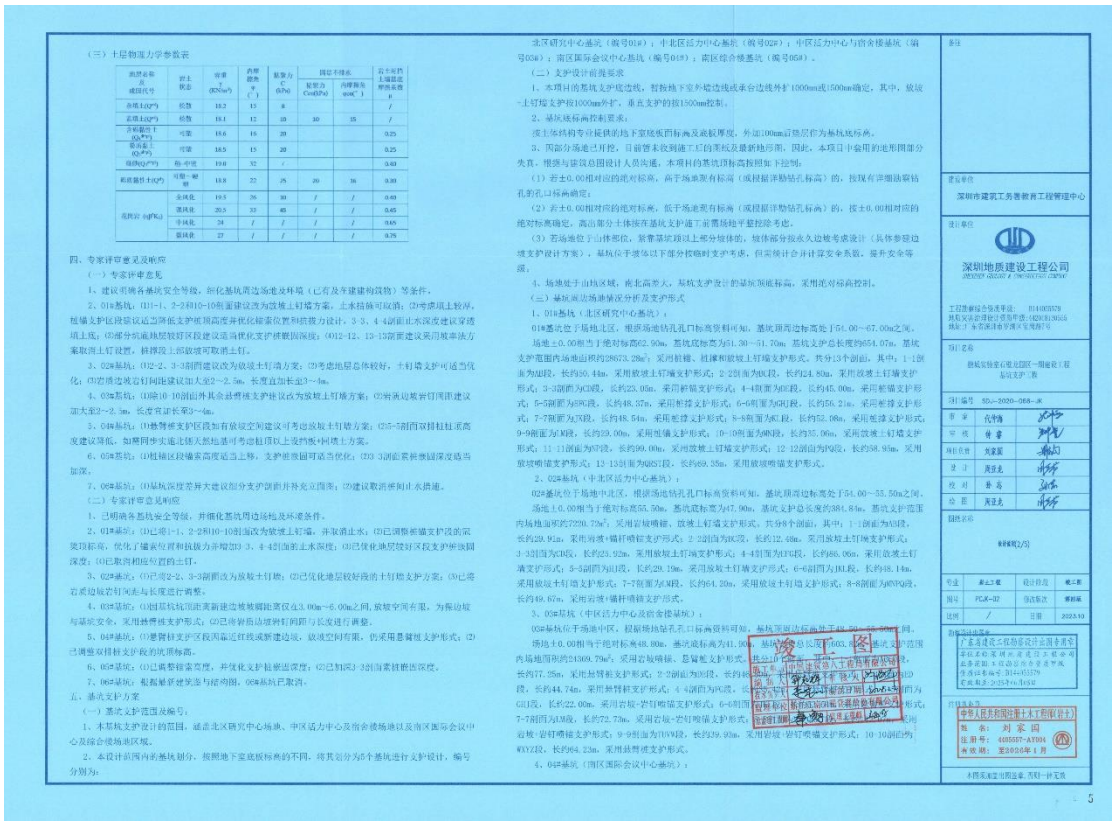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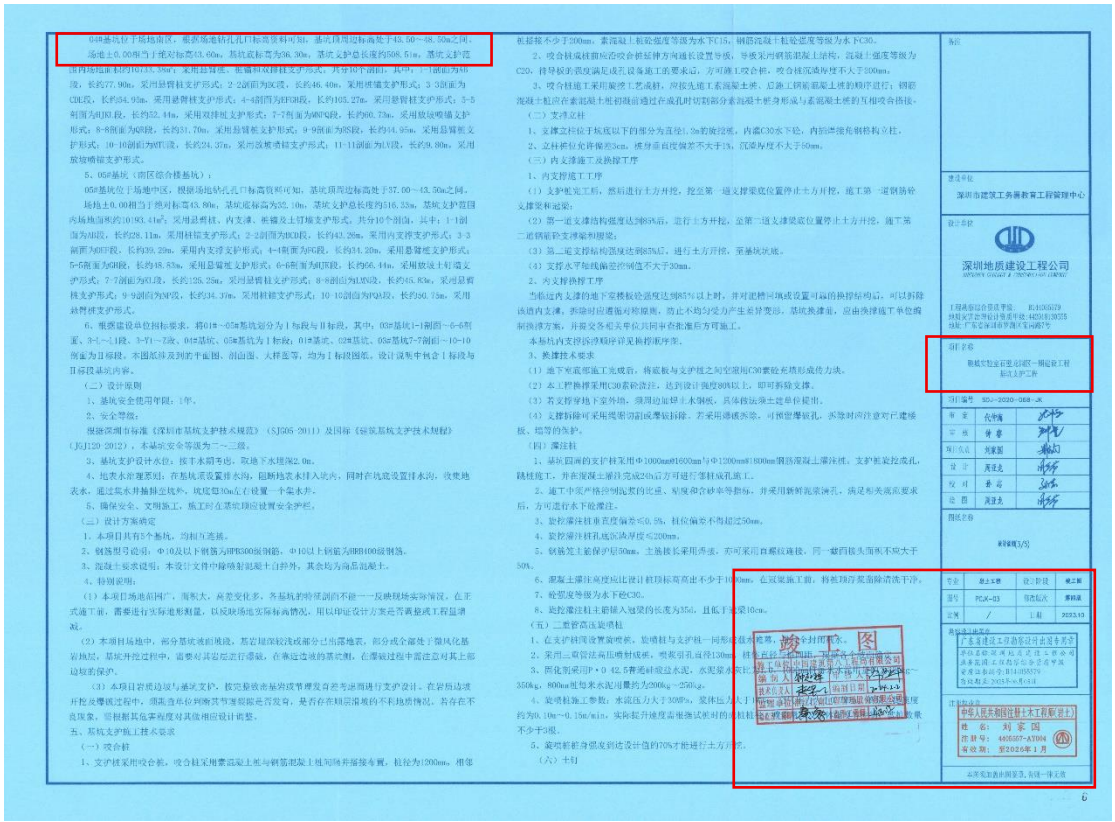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

承包Ⅰ标段-场平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场平工程						
1	010101002001	挖运土石方	(1)地层类别:综合考虑，含土方、石方、孤石、填石、渣土、淤泥、泥浆、流砂、杂质及杂物等，根据地质资料、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等综合考虑 (2)开挖方式、深度:综合考虑 (3)弃置方式、运距:土石方外运、装卸、场内处理、运至合理弃土点的运距等 (4)范围:图纸范围内项目建设用地边坡、场地整理，从原始地貌场平至设计标高处 (5)其他:具体结合现场实际、勘察报告、招标文件、图纸（含网格土方图）及相关施工规范验收要求	m3	489561.50	125.00	61195187.50	
2	010102001001	石方爆破	(1)岩石类别:综合考虑各种岩石、孤石、填石等类别，根据地质资料、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等综合考虑 (2)爆破方式:综合考虑 (3)其他:具体结合现场实际、勘察报告、招标文件、图纸（含网格土方图）及相关施工规范验收要求	m3	45364.91	158.85	7206215.95	
		分部小计					68401403.45	
本页小计							68401403.45	
合　　计							68401403.45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基坑深度 12.2m=基坑顶周边标高 48.5m-基坑底标高 36.30m）





局部放大图

04#基坑位于场地南区，根据场地钻孔孔口标高资料可知，基坑顶周边标高处于43.50～48.50m之间。场地±0.00相当于绝对标高43.60m，基坑底标高为36.30m，基坑支护总长度约508.51m，基坑支护范围内场地面积约10733.38m²；采用悬臂桩、桩锚和双排桩支护形式。共分10个剖面，其中：1-1剖面为AB段，长约77.90m，采用悬臂桩支护形式；2-2剖面为BC段，长约46.40m，采用桩锚支护形式；3-3剖面为CDE段，长约54.95m，采用悬臂桩支护形式；4-4剖面为EFGH段，长约105.27m，采用悬臂桩支护形式；5-5剖面为HJKL段，长约52.44m，采用双排桩支护形式；7-7剖面为MNPQ段，长约60.73m，采用放坡喷锚支护形式；8-8剖面为QR段，长约31.70m，采用悬臂桩支护形式；9-9剖面为RS段，长约44.95m，采用悬臂桩支护形式；10-10剖面为MTU段，长约24.37m，采用放坡喷锚支护形式；11-11剖面为LV段，长约9.80m，采用放坡喷锚支护形式。

本基坑内支撑拆撑顺序详见换撑顺序图。

3、换撑技术要求

（1）地下室底部施工完成后，将底板与支护桩之间空隙用C30素砼充填形成传力块。

（2）本工程换撑采用C30素砼浇注，达到设计强度80%以上，即可拆除支撑。

（3）若支撑穿地下室外墙，须周边加焊止水钢板，具体做法须土建单位提出。

（4）支撑拆除可采用绳锯切割或爆破拆除。若采用爆破拆除，可预留爆破孔，拆除时应注意对已建楼板、墙等的保护。

（四）灌注桩

1、基坑四周的支护桩采用Φ1000mm@1600mm与Φ1200mm@1800mm钢筋混凝土灌注桩。支护桩旋挖成孔，跳桩施工，并在混凝土灌注完成24h后方可进行邻桩成孔施工。

2、施工中须严格控制泥浆的比重、粘度和含砂率等指标，并采用新鲜泥浆清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后，方可进行水下砼灌注。

3、旋挖灌注桩垂直度偏差≤0.5%，桩位偏差不得超过50mm。

4、旋挖灌注桩孔底沉渣厚度≤200mm。

5、钢筋笼主筋保护层50mm，主筋接长采用焊接，亦可采用直螺纹连接，同一截面接头面积不应大于50%。

6、混凝土灌注高度应比设计桩顶标高高出不少于1000mm，在冠梁施工前，将桩顶浮浆凿除清洗干净。

7、砼强度等级为水下砼C30。

8、旋挖灌注桩主筋锚入冠梁的长度为35d，且低于冠梁10cm。

（五）三重管高压旋喷桩

1、在支护桩间设置旋喷桩，旋喷桩与支护桩一同形成[illegible]帷幕，[illegible]全封闭截水。

2、采用三重管法高压喷射成桩，喷浆引孔直径130mm，桩体直径与桩间距、根据[illegible]个性[illegible]

3、固化剂采用P·O 42.5普通硅酸盐水泥，水泥浆水灰比为[illegible]，[illegible]kg～350kg，800mm桩每米水泥用量约为200kg～250kg。

4、旋喷桩施工参数：水流压力大于30MPa，浆体压力大于[illegible]，旋喷提升速度约为0.10m～0.15m/min，实际提升速度需根据试桩时的成桩[illegible]，[illegible]桩数量不少于3根。

5、旋喷桩桩身强度到达设计值的70%才能进行土方开挖。

（六）土钉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illegible] 审核人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编制日期 2024.2.2
监理单位 [illegible]
[illegible]

项目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项目编号 SDJ-2020-068-JK

审 定	代伟海	
审 核	钟睿	
项目负责	刘家国	
设 计	周亚克	
校 对	孙志	
绘 图	周亚克	

图纸名称
设计说明(3/5)

专业	岩土工程	设计阶段	施工图
图号	PCJK-03	修改版次	第四版
比例	/	日期	2023.10

勘察设计出图章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业务范围: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B14055579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5日

注册执业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刘家国
注册号: 4405557-AY004
有效期: 至2026年1月

本图须加盖出图章,否则一律无效

业绩 8：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联合体协议

（14）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附件四：

联合体工作协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联合体主办方只允许填1家单位）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为确保出色、圆满完成项目施工，联合体各成员方应紧密协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建精品工程。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承担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室外总体工程等施工任务（施工总量≥70%），对本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主要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承担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室外总体工程等施工任务（施工总量<30%），实施本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等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并积极配合主办方，保证各项工作所需资源供给。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合同原件扫描件

副 本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ZDSH24-005-014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与（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以下称本工程）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东至规划道路，南接环岛路，西至洛溪大桥，北邻海珠儿童公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国卫规划函〔2022〕216 号。

（4）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投资、广东省及广州市财政资金和医院筹措资金共同解决。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23812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1120 平方米（包含综合医疗中心 149120 平方米，发热门诊2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7000平方米。本项目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236120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约 99.9 米，最大单跨跨度 36 米。

2.2 承包范围：除去弱电智能化工程、医疗配套工程(含医用气体工程、净化工程、屏蔽工程、医用纯水、直饮水系统工程、物流系统)、10KV 供配电工程(含柴油发电机)、污水处理工艺及管道、光伏发电、内镜中心和手术中心医护区、空调能源管理以外，其它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可研批复及概算批复范围内的建设内容均纳入本合同承包范围：

3

（1）建设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含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结构工程、装修工程、人防工程等）、机电安装工程（含给排水、消防、电气、通风空调、抗震支架、电梯工程等）、室外总体工程(广场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围墙、大门、景观雕塑及小品、室外标志标识、景观照明、化粪池、隔油池、室外给排水及消防管线工程、室外强弱电管线、泛光照明、雨水收集池、市政道路等)、其他工程（充电桩预留、擦窗机、污水处理工程【不含工艺及管道】、室内标志标识等）。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如果出现界面不清晰或界面重叠等情况，最终以招标人的意见为准。

（2）BIM 服务配合：建立 BIM 和智慧工地的专门团队，在发包人 BIM 及智慧工地平台、BIM 数据模型的基础上，按发包人关于 BIM 和智慧工地的要求提交相应的深化设计，施工方案设计及智慧工地运营方案设计等，按要求在 BIM 及智慧工地平台上填报相应的报表。

（3）施工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包括对本项目由招标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

2.2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运行维护管理及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创优工程（如有）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城市建设档案组卷移交和市重点建设项目档案组卷移交（如有）、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及其他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和综合合价项目包干且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

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2）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1249 个日历天，计划 2024 年 8 月 20 日开工，2028 年 1 月 21 日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表7.2.1-1 关键节点计划

序号	关键节点工程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我单位计划	备注
1	地下室结构施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31 天
2	主体结构施工	2026 年 5 月 20 日	2026 年 4 月 19 日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31 天
3	外立面工程	2027 年 8 月 9 日	2027 年 7 月 9 日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31 天
4	机电安装工程	2028 年 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30 日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40 天
5	装修工程	2028 年 1 月 9 日	2027 年 12 月 2 日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38 天
6	室外工程	2027 年 10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illegible]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illegible] 天
7	联合验收	2028 年 3 月 1 日	2028 年 1 月 [illegible]	相对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40 天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1）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5）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和目标（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1）质量标准：

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3）《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质量目标：

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确保广东省省级优质工程奖，确保国家级优质工程奖项，并承诺取得国家级质量奖项。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覆盖率 100%，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整改率 100%；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达到 100%。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确保广东省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2）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 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 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 号）、《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穗建质〔2021〕316 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穗建规字〔2020〕34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指导图集（防高坠篇）的通知、《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版）》（穗建质〔2020〕1 号）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

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26 号） 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为 1,501,731,981.75 元（大写：壹拾伍亿零壹佰柒拾叁万壹仟玖佰捌拾壹元柒角伍分），由以下四部分费用组成：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997,723,481.22 元；

（2）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52,162,890.21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8,326,768.52 元；

（3）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127,849,391.65 元，其中，暂列金额 101,480,431.30 元；

（4）税金项目计价汇总合计 123,996,218.67 元。

6.3 本工程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2018）》（粤建市〔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有最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6.4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20 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社规〔2015〕5 号）的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全面推进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23]689 号）足额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或投保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6.5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 号）的规定开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实名制管理保障农民工工资的通知》（穗建筑〔2024〕263 号）的要求保障工人工资发放。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开立、使用、变更、撤销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拖欠或克扣工人工资造成群体性事件或

其他不良行为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6.6 承包人应当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 号）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实名制管理保障农民工工资的通知》（穗建筑〔2024〕263 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为施工现场人员（即实名管理对象，指建筑项目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工人）建立实名制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实名制信息采集、登记、报送、审核和档案管理的有关制度，落实实名管理制度。如未按规定建立建筑施工实名制信息登记档案或档案不符合规定标准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包括不限于被纳入企业“黑名单”、按招标及合同文件规定被发包人拒绝参与其后续工程招标项目投标等）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对实名管理负总责，应当对其专业分包单位和劳务分包单位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单位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其落实实名管理制度。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承包单位应按照其与承包人签订的附件《施工总承包管理协议书》的约定和承包人的要求开展实名管理的相关工作。

6.7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6.8 本项目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单位负责落实。本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方式由甲方、乙方与项目业主单位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按照甲方与项目业主单位签订的《建设资金支付协议》执行，具体支付时间根据资金来源，以项目业主单位或财政部门、资金主管部门实际支付时间为准。乙方承诺不因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而向甲方及项目业主单位索赔费用或主张相关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理由。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2）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

文件；

（3）合同协议书；

（4）中标通知书；

（5）合同专用条款；

（6）发包人针对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包括继续沿用发包人更名前相关制度、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7）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8）合同通用条款；

（9）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0）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1）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40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9、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

9

于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且需常驻工地。发包人不要求更换时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单位提出意向（附前任和后任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后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征得发包人及项目业主同意后方可更换。出现前述情形，承包人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指挥长、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11、发包人已建立工程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备与该系统连接，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在发包人工程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开通账号，账号操作人在该系统上的所有操作行为均视为承包人行为、已获得承包人授权及认可；通过该账号提交的信息、文件与资料，无论是否加盖承包人公章，均视为已获得承包人认可并属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的正式文件与资料。与该账号操作相关的行为与内容，其法律效果和法律责任一律由承包人承受及承担。前述信息、文件与资料如有需要形成纸质文件并加盖公章的，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12、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3、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4、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15、在出现以下情况时，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参与发包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1）承包人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2）承包人就其与发包人之间的争议问题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且该诉讼（或仲裁）案件尚未审理终结的；

（3）承包人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工人工资被投诉，经发包人查证属实的，或因此致使工人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

邹

社会不良影响的；

（4）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被其他单位或个人以诉讼或仲裁方式追索工程款或其他费用，但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发包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代理费及其他费用），在收到发包人赔付通知后拒绝赔付的；

（5）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两次以上严重违约责任的；

（6）承包人自行调换或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更换项目经理的。经发包人同意撤换的项目经理，该项目经理自撤换之日起半年内不允许其参加发包人后续工程项目的投标；

（7）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长期不到位（即连续三个月或以上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出勤率）。

1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经另一方书面同意。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7、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拾份，其中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各执两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18、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答疑及澄清文件附在合同协议书后。

11

邹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邮政编码：510006

电话：

传真：

承包人（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300452

电话：021-61691997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631265O3X1

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承包人（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 4 号十九楼 ；

邮政编码： 510030

电话： 020-83273761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556680988C

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工程量清单（桩基及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金额：
（149972486.24+87461369.33）*70%=166203698.9 元）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工 程 名 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投标总价（小写）：1501731981.75

（大写）：壹拾伍亿零壹佰柒拾叁万壹仟玖佰捌拾壹元柒角伍分

投 标 人：（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2024-08-19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湾院区一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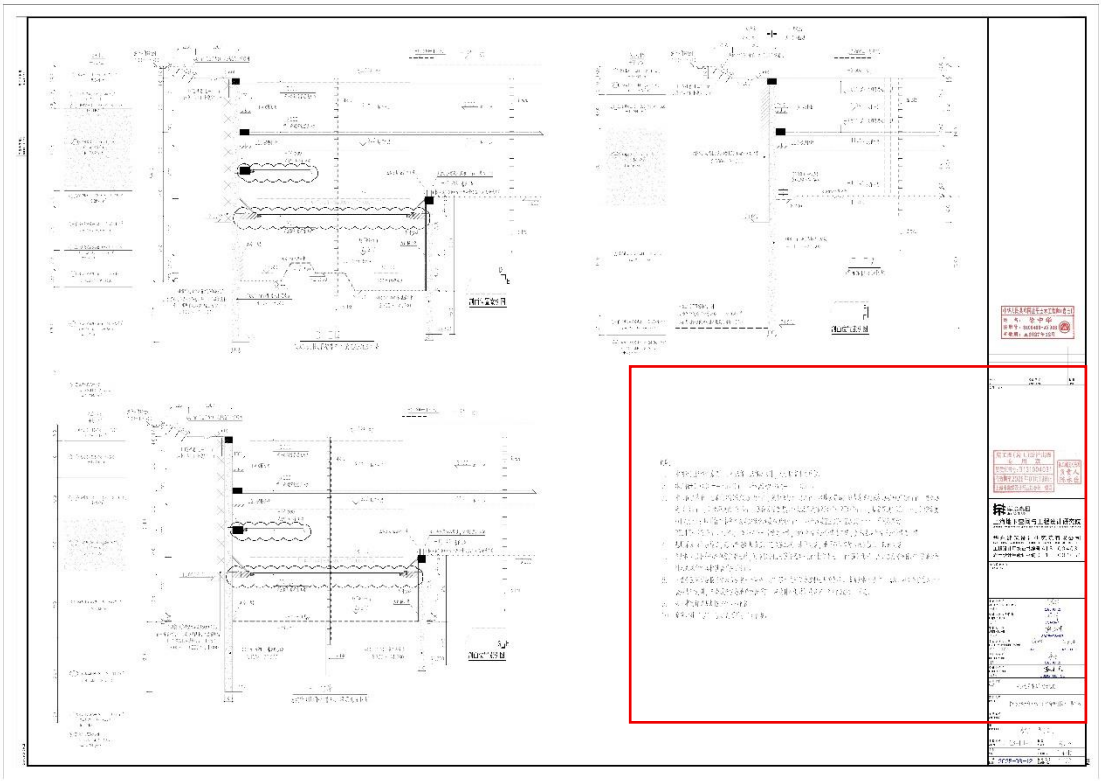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规费
1	一期地下室	659395008.78	0	26121746.41	0
2	人防工程	18522709.85	0	650506	0
3	精装修工程	161373698.24	0	3599370.58	0
4	其他工程	37308192.33	0	1816567.47	0
5	院区道路	22976467.35	0	984389.85	0
6	室外总体工程	26462303.29	0	1461175.72	0
7	1# 综合医疗中心	558003626.29	0	32921300.82	0
8	2# 发热门诊	15336308.55	0	679642.69	0
9	5#楼梯间	461083.45	0	15638.34	0
10	8# 门楼	1402258.52	0	58290.37	0
11	9# 汇流排	490325.1	0	18140.27	0
合计		1501731981.75	0	68326768.52	0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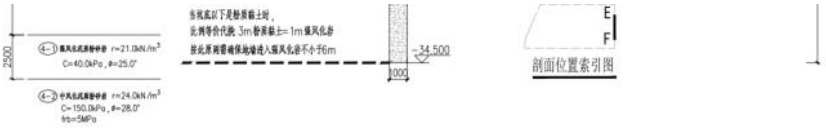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一期地下室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规费
1	桩基及基坑支护工程	149972486.24	0	3042203.23	0
2	土石方工程	87461369.33	0	9133127.36	0
3	地下室建筑结构工程	323498689	0	8956180.27	0
4	地下室给排水工程	12415906.22	0	508472.84	0
5	地下室消防工程	12665487.85	0	717992.84	0
6	地下室电气工程	41345437.38	0	1501660	0
7	地下室精装-电气工程	601437.55	0	41231.91	0
8	地下室通风空调工程	25520501.49	0	1687352.63	0
9	地下室消防报警工程	5913693.72	0	533525.33	0
合计		659395008.78	0	26121746.41	0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图纸



局部放大图





说明：

1. 本图所注标高均为设计相对标高，标高以米计，尺寸以毫米为单位。
2. 本工程±0.000=+8.800m，场地相对标高约-1.100m。
3. 本工程主体地下室基坑面积约30315m^2，延长米均为732m。本地块普遍区域考虑基础底板厚度约900mm，垫层厚度100mm，开挖深度约16.6m；承台区域考虑基础底板厚度约2200~2300mm，垫层厚度100mm，开挖深度约17.9m；地下智能车库区域考虑筏板厚度约950mm，承台厚度2200~2300mm，开挖深度约25.15~26.5m。主体地下室基坑安全等级为一级，南侧环境保护等级为二级，其他区域环境保护等级为三级。
4. 基坑采用顺作法施工，基坑普遍区域设置二道钢筋混凝土水平支撑；地下智能车库区域设置三~四道支撑。
7. 当开挖面以下分布深厚粉质黏土时，可按以下比例等价代换：3m粉质黏土=1m强风化岩，按此原则需确保本工程地墙底进入强风化泥质粉砂岩不少于6m。
8. 地墙嵌固深度应根据详勘报告进一步明确。本工程存在岩质边坡和土岩交界面。基坑开挖过程中，地勘、施工单位应及时对岩层进行判别，若岩层产状与地勘报告不符，应及时反馈设计及各方，进行动态设计调整。
9. 未尽事宜详见基坑围护平面布置图。
10. 原设计图11修1_基坑剖面图(二)作废。

业绩 9：坂田街道文体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文体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2020-440307-47-01-011308007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下雪科技工业园，项目总用地面积 12540.5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73592 平方米。图书馆 6000 平方米、书吧 800 平方米、文化馆 5800 平方米、智慧体育综合馆 5400 平方米、全民健身综合馆 13300 平方米、管理及辅助用房 3500 平方米、配套设施用房 8896 平方米、架空休闲绿化 2165 平方米、地下人防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28139 平方米，暂定总投资 111602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基坑支护工程 2. 土石方工程 3. 桩基础工程 4. 边坡工程、场内降排水及施工临时围栏等 5. 现场清表及其他相关的施工及配合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4 -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5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9 月 0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2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0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21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贰佰陆拾贰万肆仟伍佰叁拾陆元伍角陆分（¥ 162,624,536.5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伍万柒仟伍佰贰拾叁元零捌分（¥3,657,523.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叁万元整（¥8,33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坂田文体中心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太古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955885400000505356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30 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光明区招商局智慧城 A1 栋 16 楼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518107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严木才	法定代表人：李永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1022212	电话：021-61691997
传真：_____	传真：021-61691997
银行开户名：_____	银行开户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021900172410887

- 8 -

基坑深度证明资料-竣工验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文体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文体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12540.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262.45365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7-9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47-01-01130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 11 月 12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月1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编号	LG2104478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唐海军（工务署监督领导：李艺文、马驰）
副组长	李富苟、文丰盛
组员	黄先春、王运平、刘动、杜镕贵、乔丽平、李韵迪、刘艺、蒋巍、陈培钊、李强、王进、张天旭、黄海军、黄伟值、郎建军、周靖其、王华超、韦海波、肇启明、李杜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运平	李韵迪、杜镕贵、蒋巍、陈培钊、李强、文丰盛、黄海军、肇启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何勇良	王进、张天旭、黄海军、黄伟值、王华超、韦海波、李杜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艺文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组长		
2	马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组员		
3	唐海军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4	黄先春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执行经理		
5	王运平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专业工程师		
6	乔丽平	深圳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设计）	项目负责人	教高	
7	李韵迪	深圳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设计）	专业负责人	基础设计	
8	刘动	深圳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勘察）	项目负责人	高工	
9	杜镕贵	深圳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勘察）	专业负责人		
10	刘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蒋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12	李富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	
13	陈培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李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何勇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16	文丰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	王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8	张天旭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9	黄海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20	黄伟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21	郎建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22	周靖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23	王华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24	韦海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试验员		
25	肇启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26	李杜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属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工程与地基基础工程。招标形式为公开招标，项目总投资为16262.45万元。拟建场地占地面积约12540.57m²。

本项目基坑开挖深度约15.50m～19.35m，基坑周长约422m，面积约11830m²。基坑支护临时边坡支护设计单位为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具体内容如下：

1.本工程采用支护桩（桩间旋喷桩）+锚索（局部内支撑）的支护形式。支护桩采用旋挖灌注桩，桩身混凝土强度C30（水下）；旋喷桩采用三管（部分双管）旋喷桩，旋喷桩水泥采用P.042.5R普通硅酸盐水泥；立柱桩直径580mm，内灌砼规格C40普通混凝土，立柱桩混凝土C30水下混凝土；支护锚索采用预应力锚索，钢绞线采用4s17Φ5强度为1860MPa的低松弛高强钢绞线，锚索注浆液采用P.042.5R普硅水泥净浆；基坑东侧三道内支撑，西侧两道内支撑，内支撑、冠梁混凝土标号均为C30。

2.场地东侧及东南侧局部区域与红线范围外现状场地形成场地东侧有高约1.5m～28.85m临时边坡人工边坡，临时边坡采用放坡+挂网喷砼+锚杆形式支护。边坡锚杆采用C32钢筋，放坡坡率1:1.5，钢筋与坡面夹角15°，护坡筋网规格A8@200×200双向，喷砼厚度100mm，喷砼标号C20。

经各有关部门参加验收人员共同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及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能按设计图纸要求和有关规范、规定及强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各方同意竣工验收。

本项目地基基础采用岩石抗浮锚杆+勾坐立基础，其中岩石抗浮锚杆为地基与基础施工合同范围，本次验收仅验收岩石抗浮锚杆部分，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内容如下：

本工程岩石锚杆采用PSB1080（ETE40）预应力螺纹钢筋，锚固体采用M30的水泥砂浆（一次注浆）及水泥净浆（二次注浆）注浆锚固。经各有关部门参加验收人员共同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及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本项目岩石抗浮锚杆能按设计图纸要求和有关规范、规定及强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各方同意竣工验收。

（接下一页）

GD-E1-914/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接上一页）

综上，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善，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本工程主要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4、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本工程各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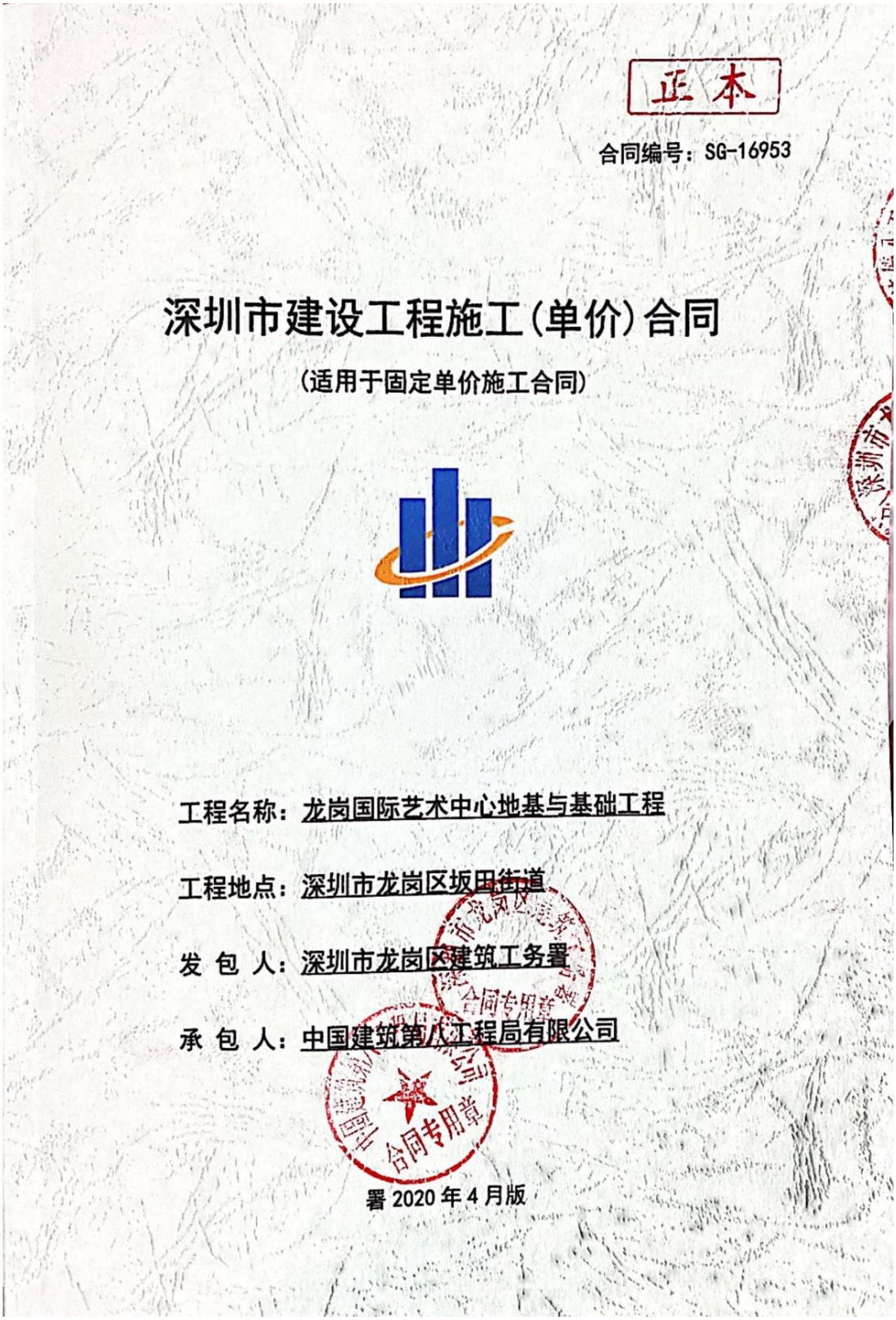
经各有关部门参加验收人员共同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及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本工程能按设计图纸要求和有关规范、规定及强制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各方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代建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基坑支护单位： 同意桩间土综合勘察报告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设计单位： 同意按设计桩 杆验收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GD-E1-914/6

业绩 10：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正本

合同编号：SG-1695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署 2020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国际艺术中心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0180 平方米，其中国际演艺中心 33320 平方米，艺术展览体验孵化中心 17305 平方米，科技艺术教育中心 7230 平方米，文化配套 7714 平方米，城市客厅 7000 平方米，屋盖下方灰空间 11654 平方米，地下人防车库及设备用房 24257 平方米，地铁接驳通道 1700 平方米。项目投资估算 227490.44 万元，建安费 187784.55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违建拆除工程、管线迁改、苗木迁移工程、清表工程等。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14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桩基、锚索)；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其他工程

违建拆除工程、 管线迁改、苗木迁移工程、清表工程等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09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09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目标：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陆拾陆万捌仟柒佰玖拾柒元零柒分(¥138668797.0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肆万贰仟壹佰叁拾捌元零壹分 (¥5542138.0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陆万贰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 (¥7562448.1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龙岗国际艺术中心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太古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955885400000505357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16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1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龙岗区清林中路教育综合大厦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银行开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经办人：王璐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李永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1-61691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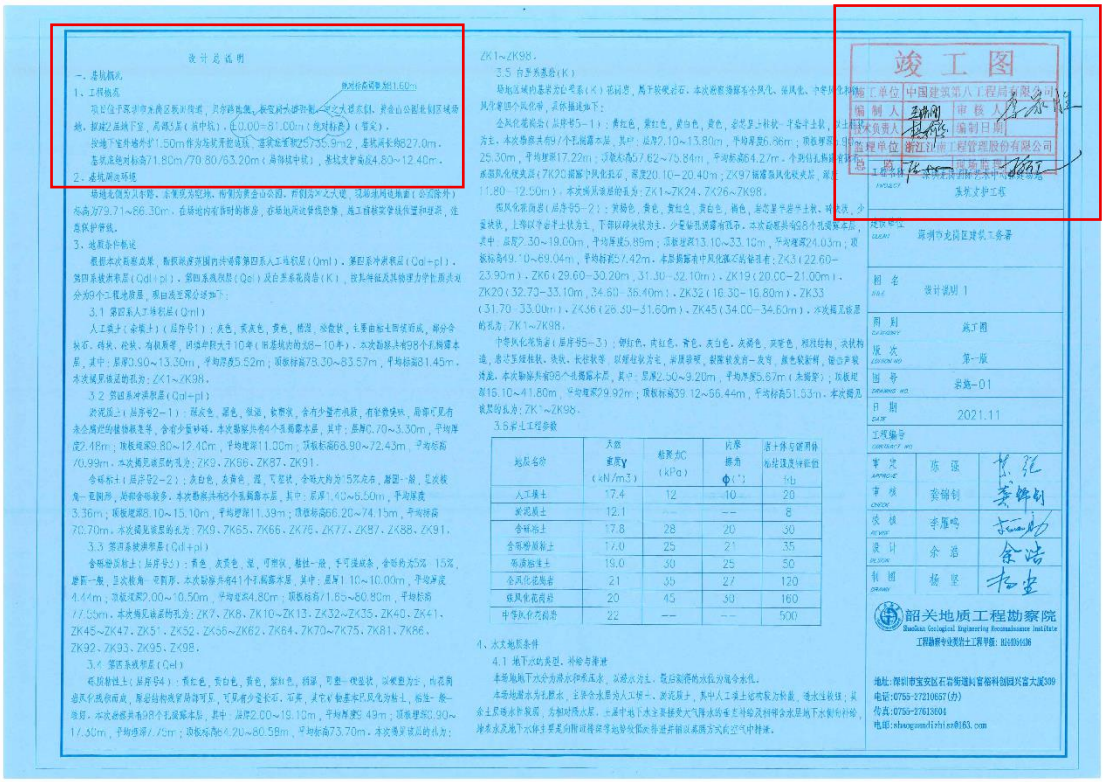
传真：021-61691997

银行开户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021900172410255

基坑深度证明资料-设计方案



竣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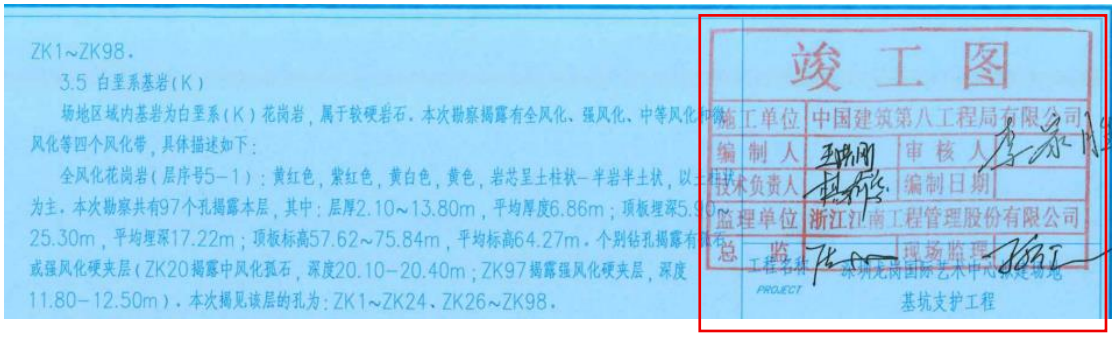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编制日期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说明 1
施工图
第一版
装施-01
2021.11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Shaoguan Geological Engineering Reconnaissance Institut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科创园兴富大厦309
电话：0755-27210657(办)
传真：0755-27613491
电邮：shaoguandizhi@163.com

局部放大图



ZK1~ZK98。

3.5 白垩系基岩(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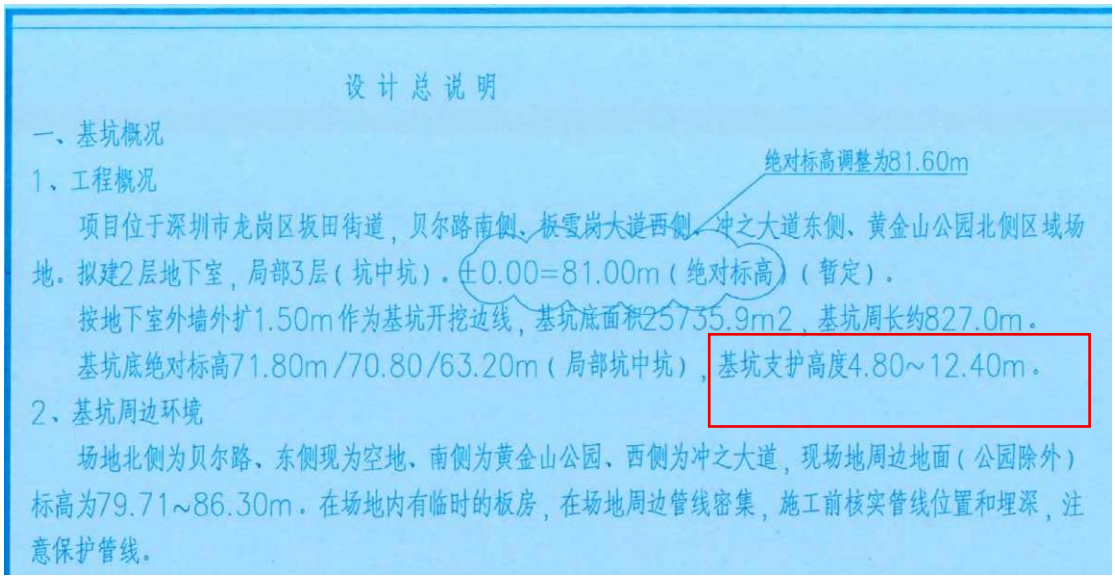
场地区域内基岩为白垩系(K)花岗岩，属于软硬岩石。本次勘察揭露有全风化、强风化、中等风化和微风化等四个风化带，具体描述如下：

全风化花岗岩(层序号5-1)：黄红色，紫红色，黄白色，黄色，岩芯呈土柱状-半岩半土状，以土状为主。本次勘察共有97个孔揭露本层，其中：层厚2.10~13.80m，平均厚度6.86m；顶板埋深5.90~25.30m，平均埋深17.22m；顶板标高57.62~75.84m，平均标高64.27m。个别钻孔揭露有软石或强风化硬夹层(ZK20揭露中风化孤石，深度20.10-20.40m；ZK97揭露强风化硬夹层，深度11.80-12.50m)。本次揭见该层的孔为：ZK1~ZK24、ZK26~ZK98。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审核人
技术负责人	编制日期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现场监理

工程名称 深圳龙岗国际艺术中心保定物流 PROJECT 基坑支护工程



设计总说明

一、基坑概况

1、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贝尔路南侧、板雪岗大道西侧、冲之大道东侧、黄金山公园北侧区域场地。拟建2层地下室，局部3层(坑中坑)。±0.00=81.00m(绝对标高)(暂定)。

绝对标高调整为81.60m

按地下室外墙外扩1.50m作为基坑开挖边线，基坑底面积25735.9m2，基坑周长约827.0m。

基坑底绝对标高71.80m/70.80/63.20m(局部坑中坑)，基坑支护高度4.80~12.40m。

2、基坑周边环境

场地北侧为贝尔路、东侧现为空地、南侧为黄金山公园、西侧为冲之大道，现场地周边地面(公园除外)标高为79.71~86.30m。在场地内有临时的板房，在场地周边管线密集，施工前核实管线位置和埋深，注意保护管线。

业绩 11：大创小镇 A22 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及南侧地下社会停车场项目（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和达意创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创小镇A22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及南侧地下社会停车场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创小镇A22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及南侧地下社会停车场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钱塘区（开发区东单元B1/B2-A22地块、G1/S42-A20地块），东至科技园路，南至规划支路，西至科技园路，北至科技园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9-330114-89-01-712753。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100%。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基坑围护工程、桩基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空调、机械车位、通风防排烟工程、泛光照明、电梯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不含酒店装修）、景观绿化工程、景观小品、标识标牌标线（满足验收）、室外综合管线、地源热泵钻孔、管线及预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及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2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其他：若本项目获得“钱江杯”奖、“鲁班奖”（优质工程），将按照《关于明确市本级财政投资项目优质工程增加费计取规定的通知》(杭财建〔2013〕687号)支付给承包人奖励优质工程奖励费；若本项目未获评“钱江杯”奖(优质工程)的，按合同价的0.2%作为罚金进行处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伍仟玖佰伍拾伍万陆仟捌佰贰拾伍元整（¥1059556825

1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972070481.65元 ，税金 87486343.35元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捌万叁仟叁佰肆拾叁元捌角 (¥ 17683343.8 元，不含税)；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永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4）询标纪要及承诺书（如果有）；

（5）招标文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答疑；

（6）图纸；

（7）本合同通用条款；

（8）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9）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投标书（含商务标书及技术标书）及附件；

（11）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月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钱塘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拾份。

3

（此页无正文，仅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杭州和达意创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14MA8GF8FH4H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万晶湖畔中心西区 2 幢 2303 室

邮政编码：310018

法定代表人：阮靖峰

委托代理人：刘佳怡

电　话：0571-8825700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8110 8010 1190 2769 611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O3XJ

地　址：中国（上海）自有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周可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　号：31001522917055435820

承包人：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0MA2B0AKC3Y

地　址：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大道3899号

邮政编码：310018

法定代表人：项振刚

电　话：0571-8160817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萧山分行

账　号：19080201040068931

进

工程量清单（土方工程金额 31,291,351.69 元）

专业工程投标报价计算表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A22标段-土建工程-地下室-土方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公式	金额（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27645575.79
二	措施项目清单		101262.79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73262.79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28000
三	其他项目清单		
四	规费		960823.52
五	税金		2583689.59
	合计	一+二+三+四+五	31,291,351.69

工程量清单（桩基工程 58,734,979.21 元）

专业工程投标报价计算表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A22标段-土建工程-地下室-桩基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公式	金额（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52362498.38
二	措施项目清单		172928.02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102928.02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70000
三	其他项目清单		
四	规费		1349875.63
五	税金		4849677.18
	合计	一+二+三+四+五	58,734,979.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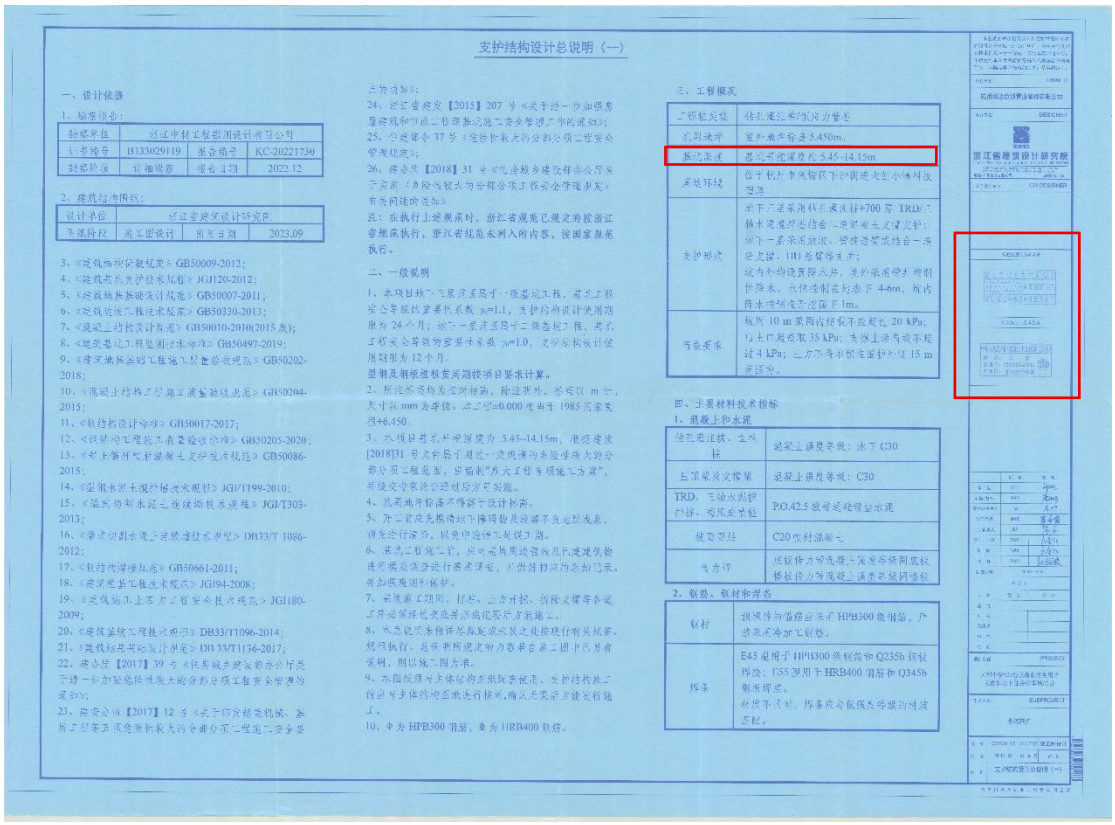
工程量清单（基坑围护金额 450551186.32 元）

专业工程投标报价计算表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A22标段-土建工程-地下室-基坑围护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公式	金额（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36730358.07
二	措施项目清单		3537469.79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81374.42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3456095.37
三	其他项目清单		
四	规费		1067205.46
五	税金		3720153
	合计	一+二+三+四+五	45,055,186.32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



支护结构设计总说明（一）

三、工程概况

工程桩类型	钻孔灌注桩/预应力管桩
坑周地坪	室外地坪标高 5.450m。
基坑深度	基坑开挖深度约 5.45~14.15m
周边环境	位于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大创小镇科技园路
支护形式	地下三层采用钻孔灌注桩+700 厚 TRD/三轴水泥搅拌桩结合二道混凝土支撑支护；地下一层采用放坡、管桩悬臂或结合一道砼支撑、HU 悬臂等支护； 坑内外均设置降水井，坑外采用管井控制性降水，水位控制在地表下 4-6m，坑内降水控制在开挖面下 1m。
荷载要求	坑周 10 m 范围内超载不应超过 20 kPa；出土口超载取 35 kPa；支撑上活荷载不超过 4 kPa；土方不得堆积在围护外侧 15 m 范围内。

四、主要材料技术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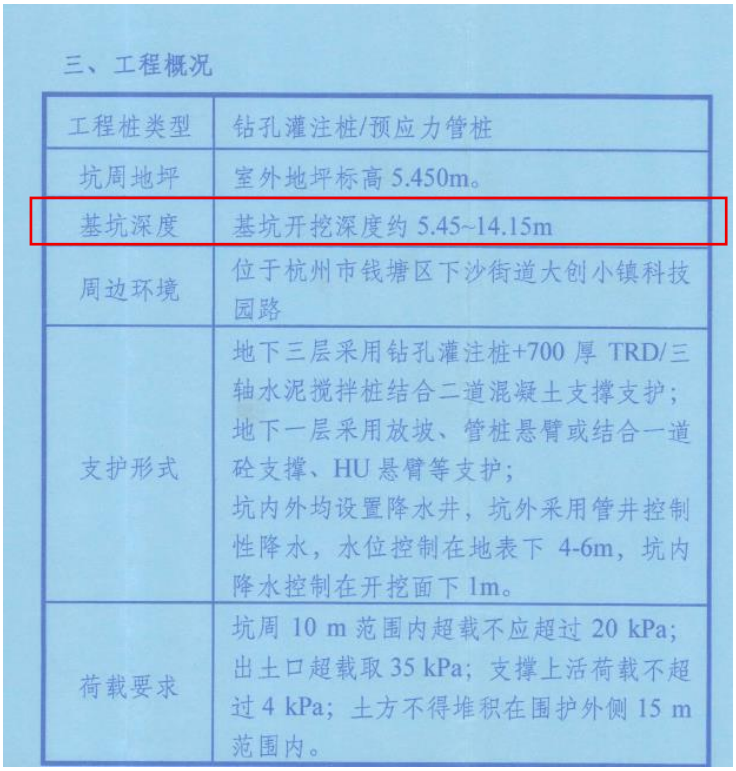
1、混凝土和水泥

钻孔灌注桩、立柱桩	混凝土强度等级：水下 C30
压顶梁及支撑梁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TRD、三轴水泥搅拌桩，坑底封堵	P.O.42.5 级普通硅酸盐水泥
接驳器法	C20 微膨胀混凝土
当方桩	质量保证期内的选择上强度等级同底板楼板持力等强度上强度等级同强板

2、钢筋、钢材和焊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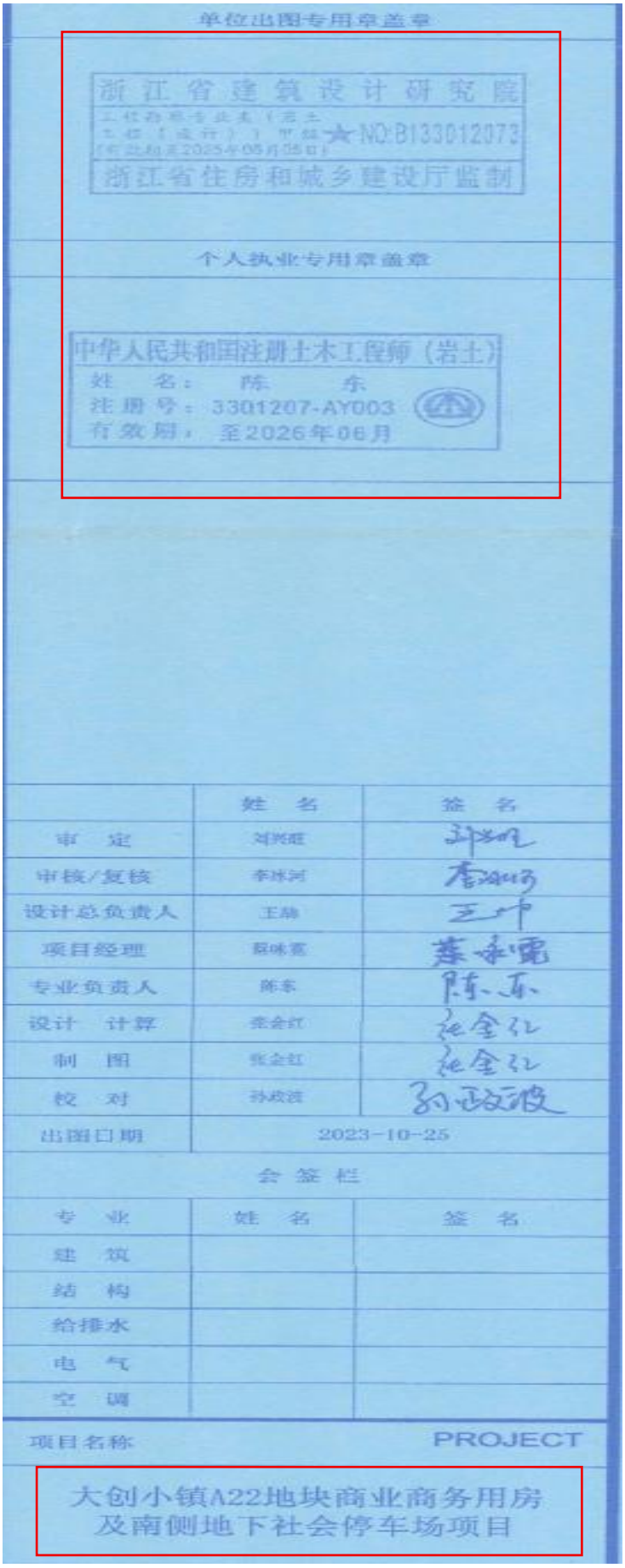
钢材	钢筋性能指标应采用 HPB300 级钢筋，严禁采用冷加工钢筋。
焊条	E43 型用于 HPB300 级钢筋和 Q235b 钢板焊接；E55 型用于 HRB400 钢筋和 Q345b 钢板焊接。 对焊不得对，焊条应与钢筋及等级的对接匹配。

局部放大图



三、工程概况

工程桩类型	钻孔灌注桩/预应力管桩
坑周地坪	室外地坪标高 5.450m。
基坑深度	基坑开挖深度约 5.45~14.15m
周边环境	位于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大创小镇科技园路
支护形式	地下三层采用钻孔灌注桩+700 厚 TRD/三轴水泥搅拌桩结合二道混凝土支撑支护；地下一层采用放坡、管桩悬臂或结合一道砼支撑、HU 悬臂等支护； 坑内外均设置降水井，坑外采用管井控制性降水，水位控制在地表下 4-6m，坑内降水控制在开挖面下 1m。
荷载要求	坑周 10 m 范围内超载不应超过 20 kPa；出土口超载取 35 kPa；支撑上活荷载不超过 4 kPa；土方不得堆积在围护外侧 15 m 范围内。


单位出图专用章盖章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NO:B133012073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个人执业专用章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 东

注册号：3301207-AY003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姓 名	签 名
审 定		
审核/复核		
设计总负责人		
项目经理		
专业负责人	陈东	
设计 计算		
制 图		
校 对		
出图日期	2023-10-25	

会签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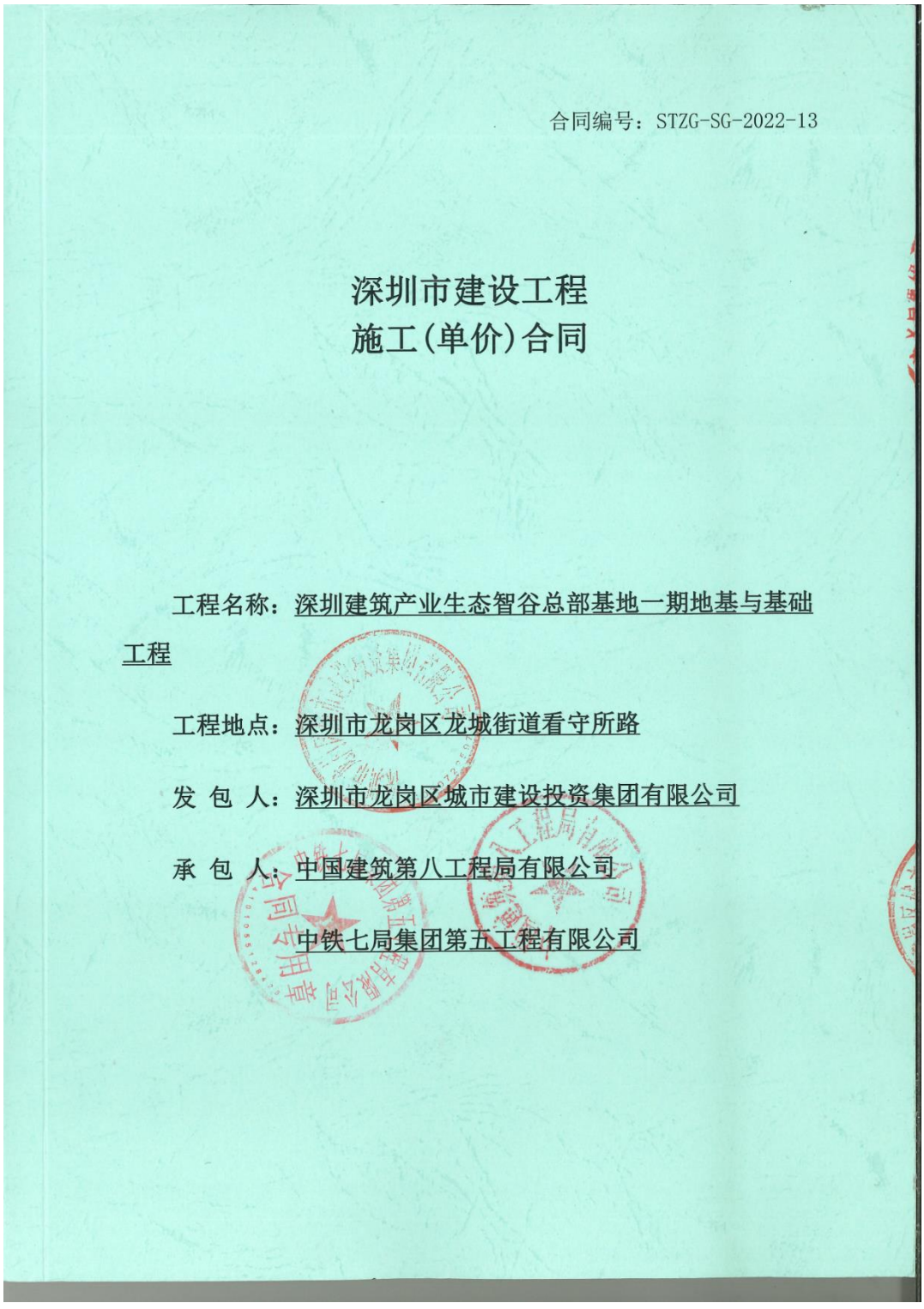
专 业	姓 名	签 名
建 筑		
结 构		
给排水		
电 气		
空 调		

项目名称 PROJECT

大创小镇A22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及南侧地下社会停车场项目

业绩 12：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STZG-SG-2022-1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看守所路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铁七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铁七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看守所路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龙岗大运片区，地处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预审大队内，武深高速、盐龙大道西侧，马坳路北侧，一期建设用地面积约 4.6 公顷（4613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45045 平方米（指标暂定，最终以规划批复为准），打造集研发办公、实验室、会议展示、商业、宿舍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产业园区，预估项目总投资约 18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费约 12.2 亿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边坡工程、基础工程等。主要承包范围内容如下：

1.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开挖、外运、回填及开挖时遇到地上（下）建（构）筑物的拆除等；

2.基坑支护工程：支护桩、止水桩（搅拌桩、旋喷桩）、挂网喷射混凝土、土钉、预应力锚索、内支撑及冠（腰）梁等；

3.边坡工程：锚杆、格构梁、排水沟、坡面绿化等；

4. 基础工程：灌注桩、预应力管桩、抗浮锚杆、钻孔产生的土方和泥浆外运、截桩头等；

5. 其他工作：施工排水降水、施工监测、污水处理、氡浓度检测；与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相关的水土保持施工与验收、临时水电工程、管线迁移及管线保护、施工围挡（大门）、临时用地等报批报建，配合第三方监测、检测单位，及其他零星工作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5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令或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9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捌佰壹拾伍万捌仟零伍拾元伍角伍分（¥168158050.55 元），为合同暂定价。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陆万捌仟玖佰柒拾柒元伍角陆分（¥4568977.56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万元整，（¥13600000.00 元）。

（5）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2792599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腾飞路创投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03X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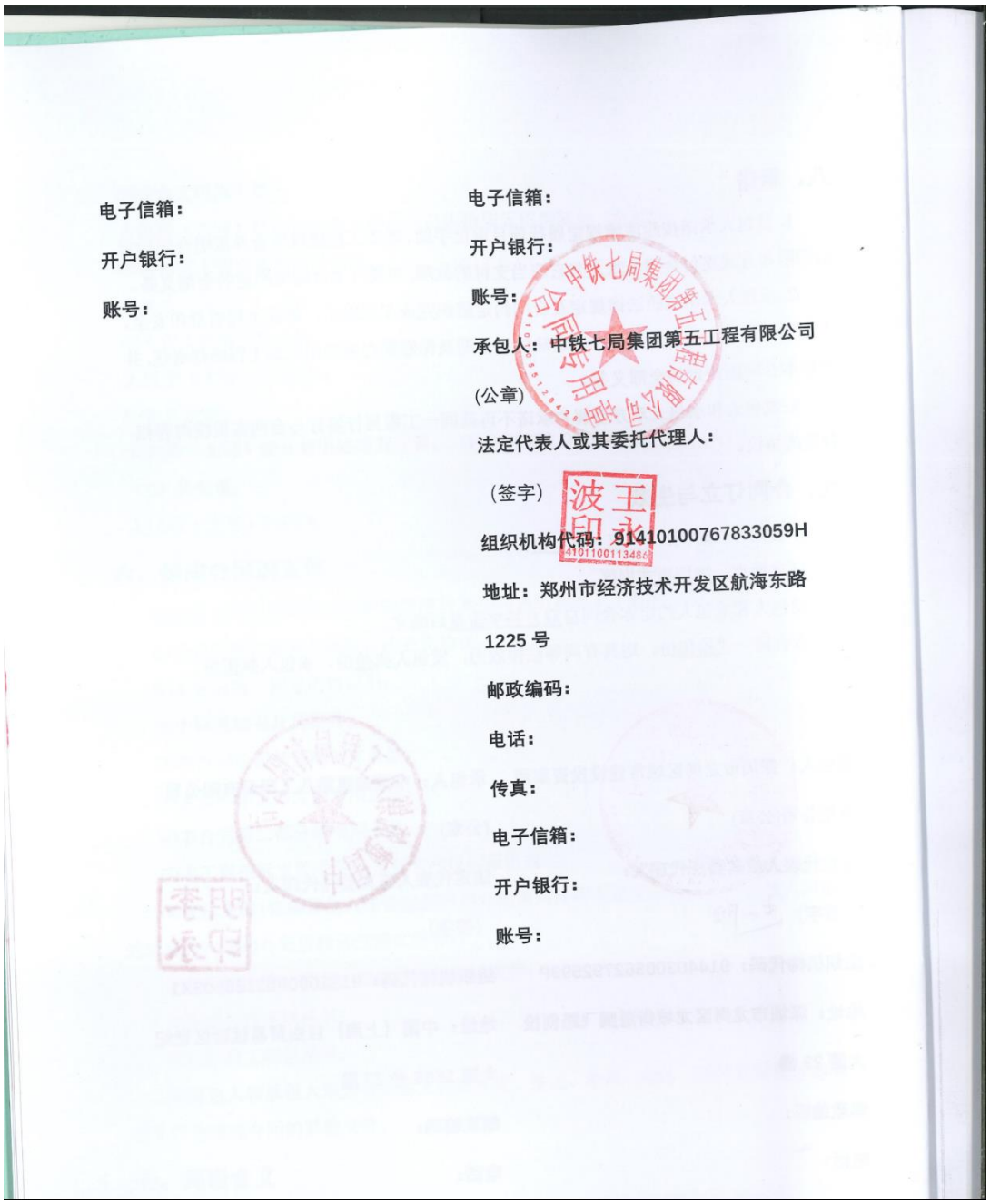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铁七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767833059H

地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1225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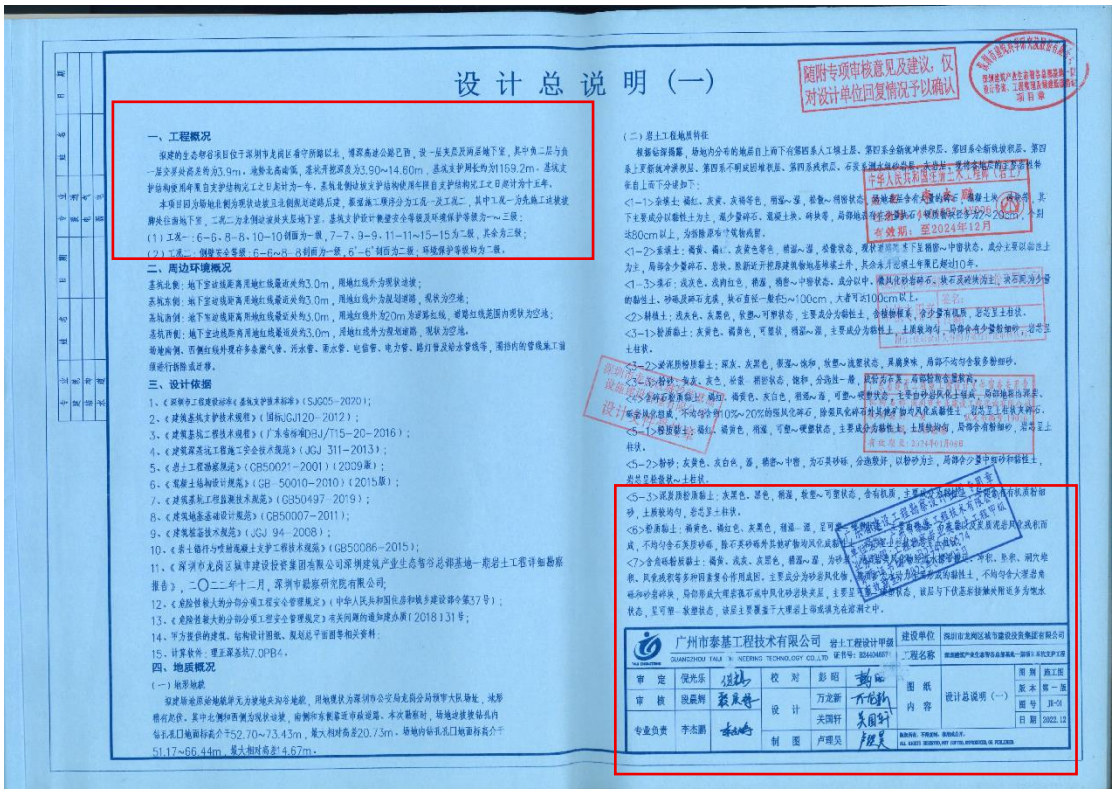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基坑深度证明资料



设 计 总 说 明（一）

随附专项审核意见及建议，仅对设计单位回复情况予以确认

一、工程概况

拟建的生态智谷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看守所路以北，博深高速公路已西，设一层夹层及两层地下室，其中负二层与负一层交界处高差约为3.9m，地势北高南低，基坑开挖深度为3.90~14.60m，基坑支护周长约为169.2m。基坑支护结构使用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计为一年，基坑北侧边坡支护结构使用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计为五十年。

本项目因为场地北侧为现状边坡且北侧规划道路后建，根据施工顺序分为工况一及工况二，其中工况一为先施工边坡坡脚处往南地下室，工况二为北侧边坡处夹层地下室。基坑支护设计侧壁安全等级及环境保护等级为一~二级：

（1）工况一：6-6、8-8、10-10剖面为一级，7-7、9-9、11-11~15-15为二级，其余为三级；

（2）工况二：侧壁安全等级：6-6~8-8剖面为一级，6'-6'剖面为二级；环境保护等级均为二级。

二、周边环境概况

基坑北侧：地下室边线距离用地红线最近处为3.0m，用地红线外为现状道路；

基坑东侧：地下室边线距离用地红线最近处为3.0m，用地红线外为20m为道路红线，道路红线范围内现状为空地；

基坑西侧：地下室边线距离用地红线最近处为3.0m，用地红线外为规划道路，现状为空地。

场地南侧：西侧红线外现有多条燃气管、污水管、雨水管、电信管、电力管、路灯管及给水管线等，需结合前期施工前保证行协助或迁移。

三、设计依据

1.《深圳市工程建设标准》《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2.《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国标JGJ120-2012）；

3.《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广东省标准DBJ/T15-20-2016）；

4.《建筑深基坑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GJ 311-2013）；

5.《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版）；

6.《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2010）（2015版）；

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8.《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9.《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 94-2008）；

10.《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GB50086-2015）；

11.《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二〇二二年十二月，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

13.《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号；

14.甲方提供的建筑、结构设计图纸、规划总平面图等相关资料；

15.计算软件：理正深基坑7.0PB4。

四、地质概况

（一）地形地貌

拟建场地原始地貌属丘为坡地夹沟谷地貌，现场现状为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警犬队场地，地形稍有起伏。其中北侧和西侧为现状边坡，南侧和东侧紧邻市政道路。本次勘察时，场地边坡坡顶孔内钻孔孔口地面标高介于52.70~73.43m，最大相对高差20.73m。场地内钻孔孔口地面标高介于51.17~66.44m，最大相对高差14.67m。

（二）岩土工程地质特征

根据钻探揭露，场地内分布的地层自上而下有第四系人工填土层、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第四系全新统坡积层、第四系上更新统冲洪积层、第四系不明成因堆积层、第四系残积层。各层岩土描述如下：

<1-1>杂填土：褐红、灰黄、灰褐色，稍湿~湿，松散状态，成分以中、微风化砂岩碎石、块石及砖块为主，局部含少量粉质黏土，为新近回填土，回填时间约为1~2年。其下主要成分以黏性土为主，混少量碎石、混凝土块、砖块等，局部地段有少量淤泥，为新近回填土，回填时间约为1~2年。其下主要成分以黏性土为主，混少量碎石、混凝土块、砖块等，局部地段有少量淤泥，为新近回填土，回填时间约为1~2年。

<1-2>素填土：褐黄、褐红、灰黄色等色，稍湿~湿，松散状态，现场回填不下压稍密~中密状态，成分主要以黏性土为主，局部含少量碎石、砂块，原新近开挖原建筑物地基垫层土开，其余为已经填土年限已超过10年。

<1-3>素石：成灰色，成因包括，根据，稍密~中密状态，成分以中、微风化砂岩碎石、块石及砖块为主，块石原为分量的黏性土、砂砾及碎石充填，块石直径一般在5~100cm，大者可达100cm以上。

<2>耕植土：成灰色、灰黑色，软塑~可塑状态，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含植物根系，含少量有机质，层厚1.0~2.0m，平均1.5m。

<3-1>粉质黏土：灰黄色，褐黄色，灰白色，褐色~可塑状态，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含少量砂砾，局部含少量粉细砂，层厚0.5~3.0m，平均1.5m。

<3-2>淤泥质粉质黏土：深灰、灰黑色，很湿~饱和，软塑~流塑状态，具臭味，局部不均匀含较多粉细砂。

<3-3>粉砂：灰黄、灰色，松散，稍密状态，饱和，分选性一般，以石英为主，局部含少量黏性土。

<3-4>含砾石粉质黏土：褐红、褐黄色、灰白色，稍湿~湿，可塑~硬塑状态，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含5%~20%的强风化砂岩碎石，局部含量较多，最多可达40%，不均匀分布，碎石粒径一般为2~5cm，最大可达10cm以上，呈棱角状，局部为全风化砂岩，岩芯呈土柱状。

<5-1>粉质黏土：褐红、褐黄色，稍湿，可塑~硬塑状态，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局部含少量粉细砂，岩芯呈土柱状。

<5-2>粉砂：灰黄色、灰白色，湿，稍密~中密，为石英砂砾，分选较好，以粉砂为主，局部含少量中粗砂和黏性土，岩芯呈松散状~土柱状。

<5-3>淤泥质粉质黏土：灰黑色、深色，很湿~饱和，软塑~流塑状态，含有机质，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局部含有机质粉细砂，土质较均匀，岩芯呈土柱状。

<6>粉质黏土：褐黄色、褐红色、灰黑色，稍湿~湿，呈可塑~硬塑状态，为老黏性土及原状岩风化残积而成，不均匀含石英原砂砾，除不其砂砾外其他矿物均风化成黏性土，岩芯呈土柱状或碎块状。

<7>含角砾粉质黏土：褐灰、浅灰、灰黑色，稍湿~湿，为砂岩、泥质粉砂岩风化残积而成，不均匀含大小不等的角砾、碎石、卵石，局部为全风化砂岩，岩芯呈土柱状或碎块状，局部为强风化砂岩或残积土，不均匀含大小不等的角砾和砂岩碎块，局部形成大理岩残石或中风化砂岩块夹层，主要呈土柱状或碎块状，该层为下伏基岩接触风化带或填充在溶洞之中。

广州市泰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QUANZHOU TAIJ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LTD 证书号：E2640407

岩土工程设计甲级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项目（不含文护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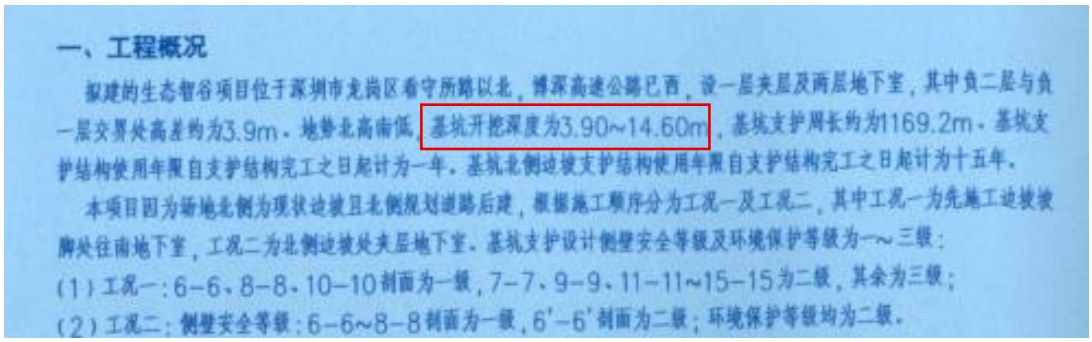
审定	倪光乐	校对	彭昭
审核	张晨辉	设计	万龙新
专业负责	李杰鹏		关国轩
		制图	卢晓贝

图纸内容：设计总说明（一）

图别 施工图 版本 第一版 图号 JK-01 日期 202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专项审查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局部放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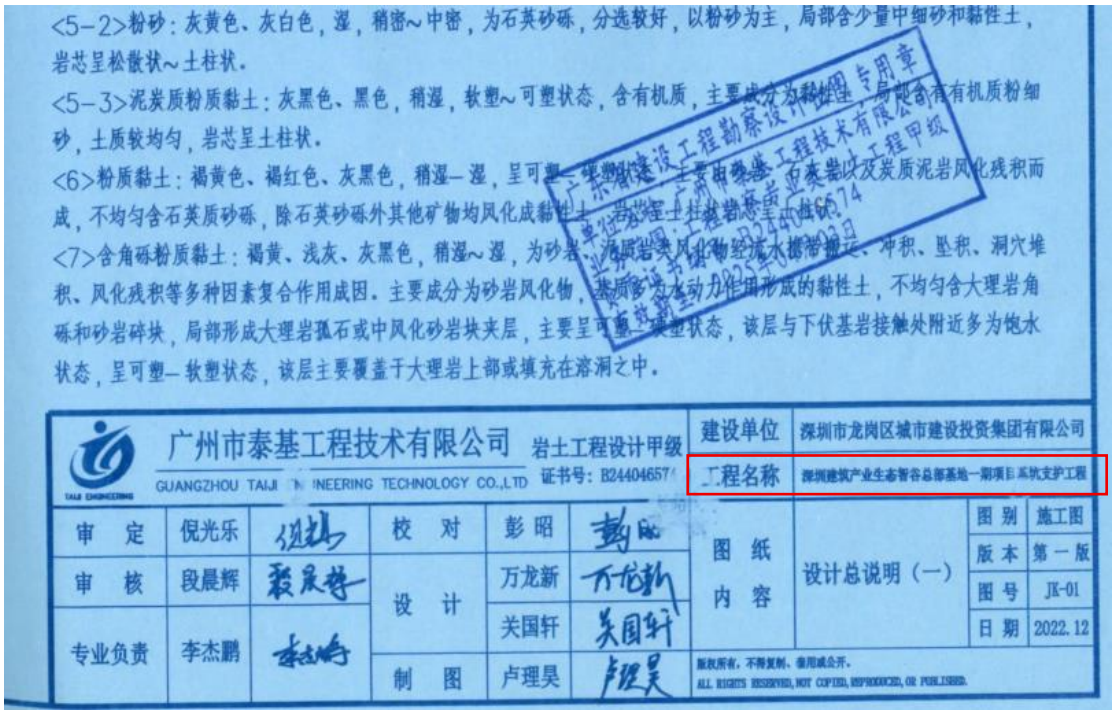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拟建的生态智谷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看守所路以北，博深高速公路已西，设一层夹层及两层地下室，其中负二层与负一层交界处高差约为3.9m，地势北高南低，基坑开挖深度为3.90~14.60m，基坑支护周长约为169.2m。基坑支护结构使用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计为一年，基坑北侧边坡支护结构使用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计为五十年。

本项目因为场地北侧为现状边坡且北侧规划道路后建，根据施工顺序分为工况一及工况二，其中工况一为先施工边坡坡脚处往南地下室，工况二为北侧边坡处夹层地下室。基坑支护设计侧壁安全等级及环境保护等级为一~二级：

（1）工况一：6-6、8-8、10-10剖面为一级，7-7、9-9、11-11~15-15为二级，其余为三级；

（2）工况二：侧壁安全等级：6-6~8-8剖面为一级，6'-6'剖面为二级；环境保护等级均为二级。



<5-2>粉砂：灰黄色、灰白色，湿，稍密～中密，为石英砂砾，分选较好，以粉砂为主，局部含少量中细砂和黏性土，岩芯呈松散状～土柱状。

<5-3>泥炭质粉质黏土：灰黑色、黑色，稍湿，软塑～可塑状态，含有机质，主要成分为黏性土，局部含有机质粉细砂，土质较均匀，岩芯呈土柱状。

<6>粉质黏土：褐黄色、褐红色、灰黑色，稍湿－湿，呈可塑－坚硬状态，主要由砂岩、石英岩以及炭质泥岩风化残积而成，不均匀含石英质砂砾，除石英砂砾外其他矿物均风化成黏性土，岩芯呈土柱状。

<7>含角砾粉质黏土：褐黄、浅灰、灰黑色，稍湿～湿，为砂岩、炭质岩类风化物经流水搬运、冲积、坠积、洞穴堆积、风化残积等多种因素复合作用成因。主要成分为砂岩风化物，炭质多为水动力作用形成的黏性土，不均匀含大理岩角砾和砂岩碎块，局部形成大理岩孤石或中风化砂岩块夹层，主要呈可塑－硬塑状态，该层与下伏基岩接触处附近多为饱水状态，呈可塑－软塑状态，该层主要覆盖于大理岩上部或填充在溶洞之中。

广州市泰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TAIJ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LTD 岩土工程设计甲级 证书号：B2440465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审定	倪光乐		校对	彭昭		图纸内容	设计总说明（一）	图别 施工图
审核	段晨辉		设计	万龙新				版本 第一版
				关国轩				图号 JK-01
专业负责	李杰鹏		制图	卢理昊				日期 2022.12

版权所有，不得复制、借用或公开。
ALL RIGHTS RESERVED, NOT COPIED, REPRODUCED, OR PUBLISHED.

3、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奖项级别（国家/省/市）	获奖时间	获奖公示网址
1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1 月	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2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 2 项）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1 月	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3	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1 月	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4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1 月	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5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二期)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2 月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6	郑州大剧院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2 月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奖项级别（国家/省/市）	获奖时间	获奖公示网址
7	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2 月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8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生态园区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1 月	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注：投标人提供其完成的项目在近 3 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获奖时间为准）获得的工程质量奖项。优先提供级别更高的奖项，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5 项，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过 5 项的，仅取前 5 项。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的不重复计取，按级别更高的奖项计取。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提供获奖证书的扫描件（以国家、省人民政府或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或经民政部门批准成立的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为准）；未发纸质获奖证书的，提供官方网站的获奖公示网页截图及网址。获奖时间以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颁发时间为准。

（2）无论是否具有纸质获奖证书，均须同时提供获奖相关官方网站的获奖公示网页截图及网址；未提供截图或未提供网址或提供无效网址或提供网页截图与查询结果不一致，此项不予计取。

（3）当提供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时，应同时提供颁发该奖项的行业机构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截图中应体现机构的完整名称，且与获奖证书的颁发机构名称一致），不提供的不予计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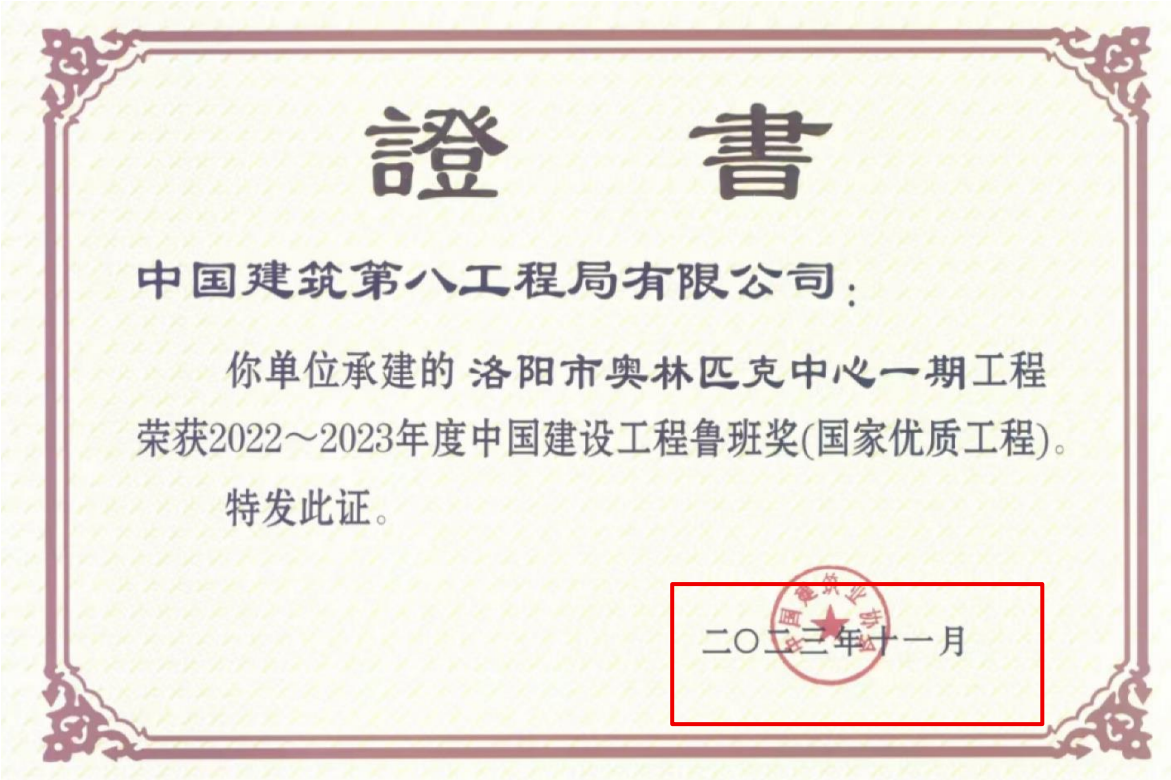
（4）提供获奖施工项目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项目概况及业态、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不提供的不予计取。

（5）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6）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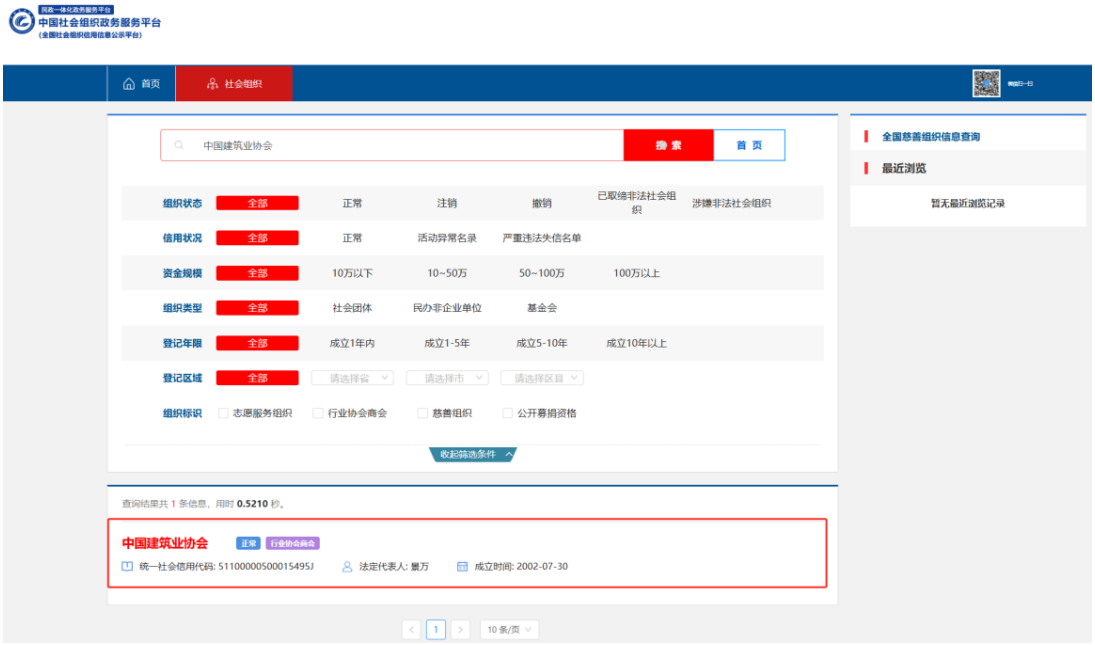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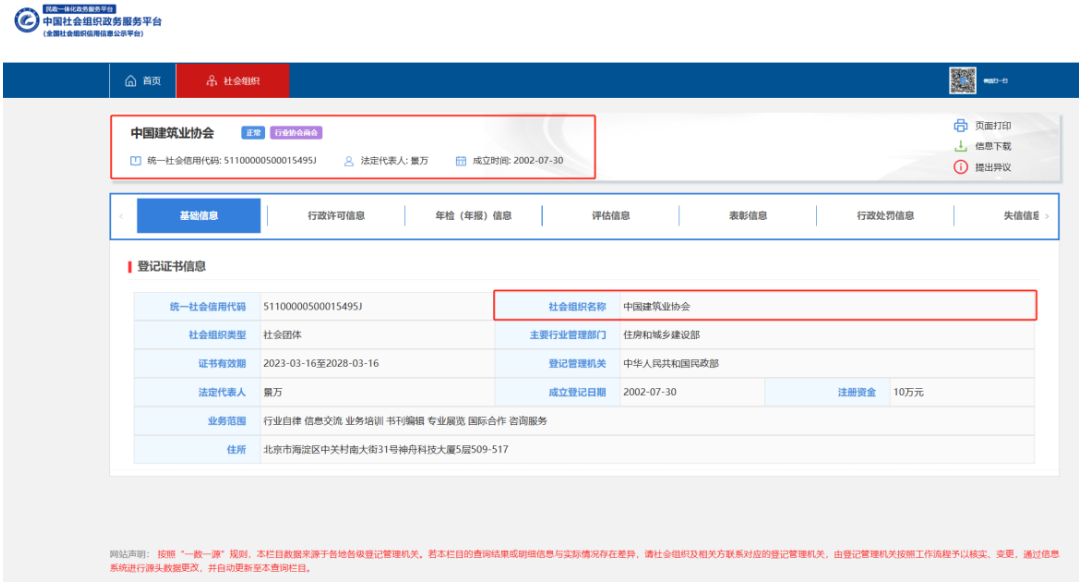
你单位承建的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附件: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	环保园 E-09 地块研发中心 D 座（中国人寿研发中心二期）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锦龙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筑工程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虎军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亚太安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人大附中亦庄新城学校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 洪	北京经开亦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天幕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彦军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厦门鲁班源房屋营造有限公司
				厦门金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7	江西省文化中心项目 1#博物馆、2#图书馆、3#科技馆	江西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赵欣龙	厦门辉煌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明星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厦门柏事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建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68	中大煌盛	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邹向向	上饶市恒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9	漯河市市民之家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胡海基	郑州市泰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宜安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成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天泽经典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70	守拙园 1#—4#楼及地下车库	河南省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陆军	河南二建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静美幕墙技术有限公司
171	河南省科技馆新馆建设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 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白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2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晓林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73	调度通信楼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刘 刚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原件扫描件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项目（一期）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工程地点：洛阳市伊滨产业集聚区-东至奥体东路，西至奥体西路，北至司马光路，南至龙顾路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洛阳天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洛阳天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一期）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2. 工程地点：洛阳市伊滨产业集聚区-东至奥体东路，西至奥体西路，北至司马光路，南至龙顾路。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18.28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两场（五万座固定座加一万座移动座的体育场、室外活动广场（总图中名称“训练热身场”））、两馆（两千座的游泳馆、室内田径训练馆）等配套工程、地下车库、设备及附属用房，景观、场区管网设计范围以中央水系以西部分含中央水系。

5.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含体育工艺等）的设计、施工、采购等，以及完成本项目相关报批报建，直至项目交付使用的全部内容（即交钥匙工程），具体如下：

1

1）施工图设计范围：在初步设计基础上的施工图设计，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的除多功能场馆之外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第二部分附件“项目设计分期示意图”），包含但不仅限于设计范围内的各单体建筑、构筑物、室外工程等，包括建筑专业、结构专业、给排水专业、电气专业、暖通动力专业、总图专业、地下工程、人防地下室、专项工程等的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包括体育工艺设计、幕墙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弱电智能化设计、景观设计、泛光照明及导视系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边坡支护及挡土墙设计等。

2）采购、施工范围：采购施工范围为该项目一期建设工程（参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第二部分附件“项目施工分期示意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两场（五万座固定座加一万座移动座的体育场、室外活动广场（总图中名称“训练热身场”））、两馆（两千座的游泳馆、室内田径训练馆）等及其配套工程、地下车库、室外工程、设备及附属用房等，且包含以下内容：体育工艺、幕墙工程、室内精装修、弱电智能化、景观工程、泛光照明及导视系统、基坑支护、边坡支护及挡土墙等全部专业专项工程。其中景观工程的范围为中央水系东驳岸及以西的范围（含东驳岸）。

3）本项目所有与市政配套工程有关的接火、开口费及接驳、开口点至本工程接口之间的设计、采购、施工、协调、配合等所有工作。

4）不含：伊东渠暗渠设计、采购、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0 年 09 月 15 日

2

计划开始施工日期：2020 年 09 月 17 日

其中阶段工期如下：

基础及地下室完成：2020 年 12 月 31 日

混凝土主体结构完成：2021 年 05 月 01 日

主体钢结构施工完成：2021 年 8 月 29 日

幕墙及屋面工程、公用安装完成：2021 年 12 月 27 日

装饰装修、安装工程及体育工艺完成：2022 年 04 月 16 日

调试运行：2022 年 04 月 26 日

现场具备工程竣工验收条件：2022 年 0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设计：在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应规范、标准、规定并符合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情况下，保证设计成果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先进性。

（2）施工、采购的质量要求：本项目整体在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的前提下，同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3）质量标准：获得鲁班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亿伍仟柒佰柒拾捌万玖仟伍佰叁拾叁元柒角玖分（¥2057789533.79 元），其中税金（大写）壹亿陆仟玖佰零壹万壹仟肆佰叁拾陆元壹角捌分（¥169011436.18 元）。**

3

其中:

（1）设计费（含税，含履约鲁班奖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伍拾柒万陆仟玖佰叁拾玖元整（¥34576939.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伍万柒仟壹佰捌拾伍元贰角叁分（¥1957185.23 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含履约鲁班奖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亿贰仟叁佰贰拾壹万贰仟伍佰玖拾肆元柒角玖分（¥2023212594.79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柒佰零伍万肆仟贰佰伍拾元玖角伍分（¥167054250.95 元）;

其中含以下内容费用:

①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叁佰贰拾柒万捌仟肆佰元整（¥343278400.00 元）。

②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壹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1715286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3. 变更签证优惠率为7%。

4. 增值税条款:

（1） 如遇到国家调整本合同增值税税率，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额随之予以调整;

（2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提供足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

4

发票及收据;

（3） 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增值税无法抵扣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票据问题导致发包人无法抵扣的税款，以及由此产生的须由发包人支付的滞纳金、行政罚款等)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晓林，身份证号410202198304011558，注册号：沪144101116774。

六、合同文件构成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要求》）;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6) 通用合同条件;

(7) 承包人建议书;

(8) 价格清单（含投标文件工程量价表）;

（9）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获得鲁班奖，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项目部签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8 份。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065292542D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37 号市民中心西塔楼 9 楼

邮政编码：471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9-69984371

传真：0379-69984371

电子信箱：lytyatzx@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洛阳分行涧西支行

账号：4100151211005021829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26503X1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3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61691998

传真：021-61691998

电子信箱：CSCEC82_LYAT@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号：31001522917055435820

7

竣工验收报告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体育场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1层 局部5层 / 120570.1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张晓林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云生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0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1 项，符合规定 41 项 共抽查 41 项，符合规定 4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王春名	总监理工程师：陈建主	项目负责人：张晓林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游泳馆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1层 局部3层 / 49657.95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张晓林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云生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32 项，符合规定 3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室内田径训练馆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 / 6366.6 局部2层 / 4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张晓林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云生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8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32 项，符合规定 3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制冷机房低压变电所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 / 511.63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亓立刚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张晓林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云生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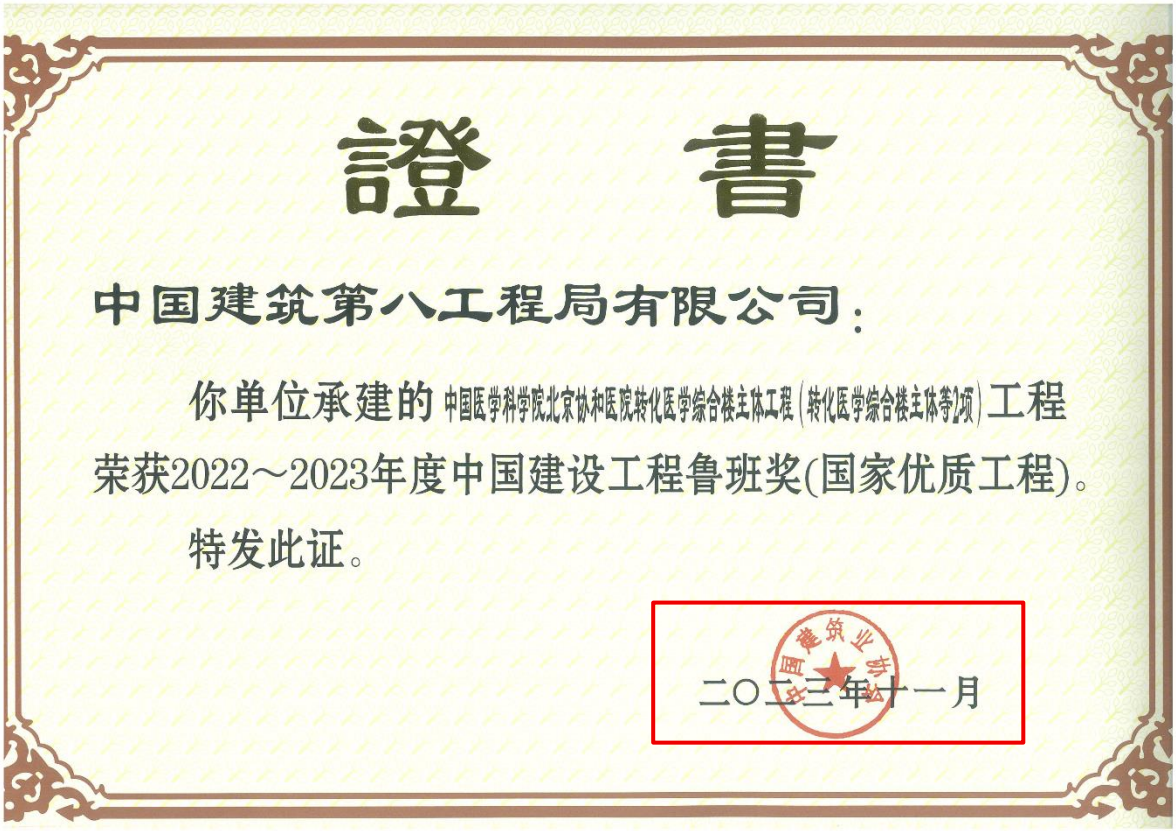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4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全部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 2 项）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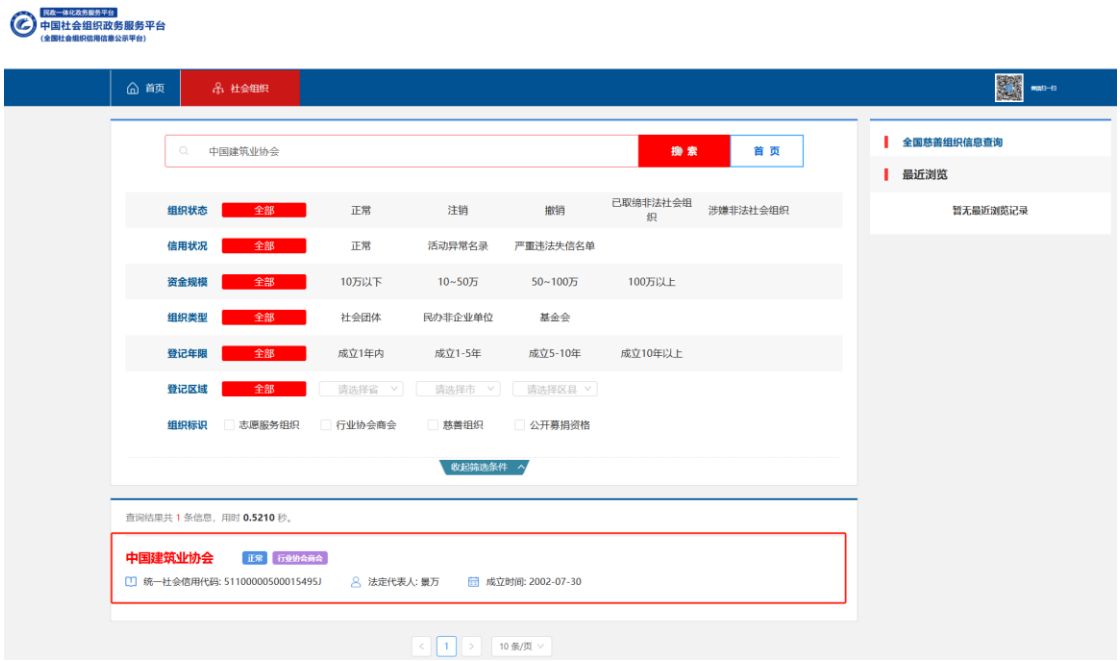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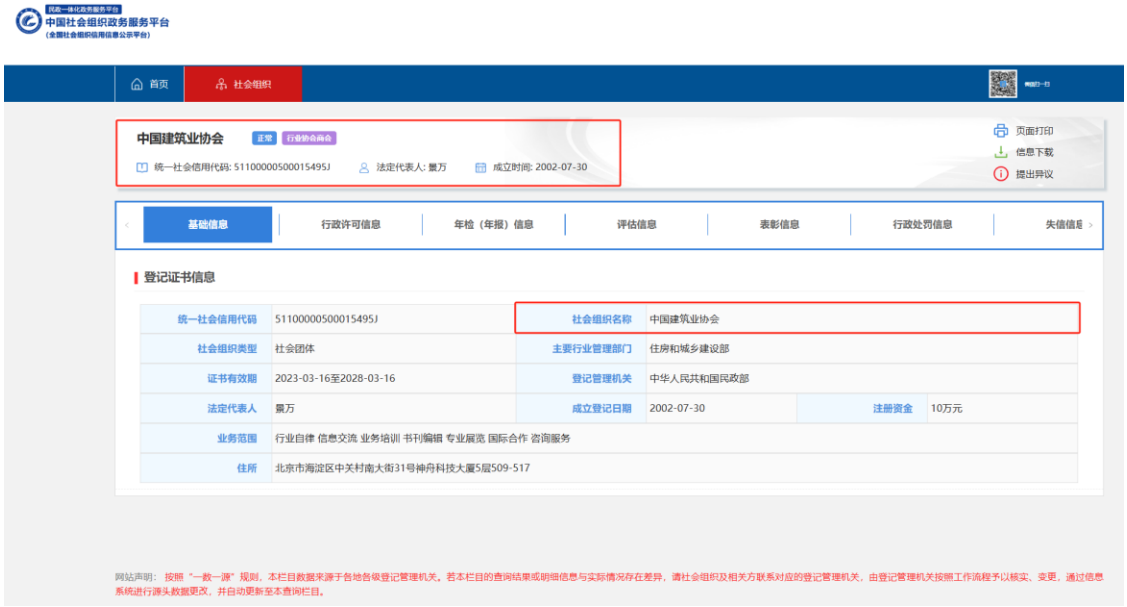
你单位承建的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2项）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附件: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	环保园 E-09 地块研发中心 D 座（中国人寿研发中心二期）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锦龙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筑工程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虎军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亚太安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人大附中亦庄新城学校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 洪	北京经开亦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天幕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彦军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西安伊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秦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5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 2 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徐耀祖	郑州瑞孚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康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6	肥东县大剧院文化馆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旭光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07	商业、办公楼（自编 1 栋和 2 栋）	中建四局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王伟清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8	嘉兴市文化艺术中心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邓星河	浙江泽鑫建设有限公司
				中泰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

合同原件扫描件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法 定 代 表 人：赵玉沛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帅府园 1 号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黄克斯

法定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发包人为建设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帅府园 1 号北京协和医院院内

工程内容：建筑专业、装饰装修专业、电气专业、弱电专业、消防电专业、暖通专业、给排水专业、消防水专业、室外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中央）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建筑节能、室外工程、电梯工程、土方回填工程等。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04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4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25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伍亿壹仟伍佰伍拾陆万玖仟陆佰陆拾伍元伍角壹分（人民币）

（小写）¥：515569665.51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9742578.56 元

暂列金额（含税）：31,080,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94935605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创；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422426197508101230；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089605；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沪 131050804373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沪 13105080437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沪建安 B（2011）0018124 。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三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敦（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签约地点：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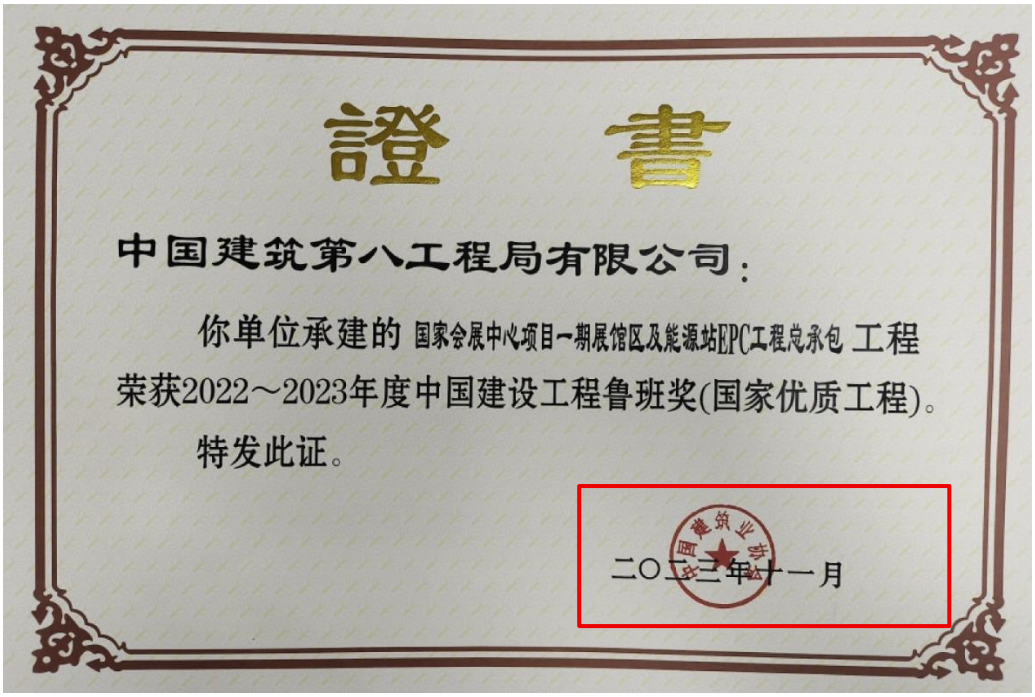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2项）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层，地下5层/5617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詹进生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徐耀祖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志祥	完工日期	2021年4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9项符合规范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35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1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杨海宇 注册号：1100212-17[illegible]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illegible] 1100222-AY004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北京建扶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杨敦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1 年 4 月 28 日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4月2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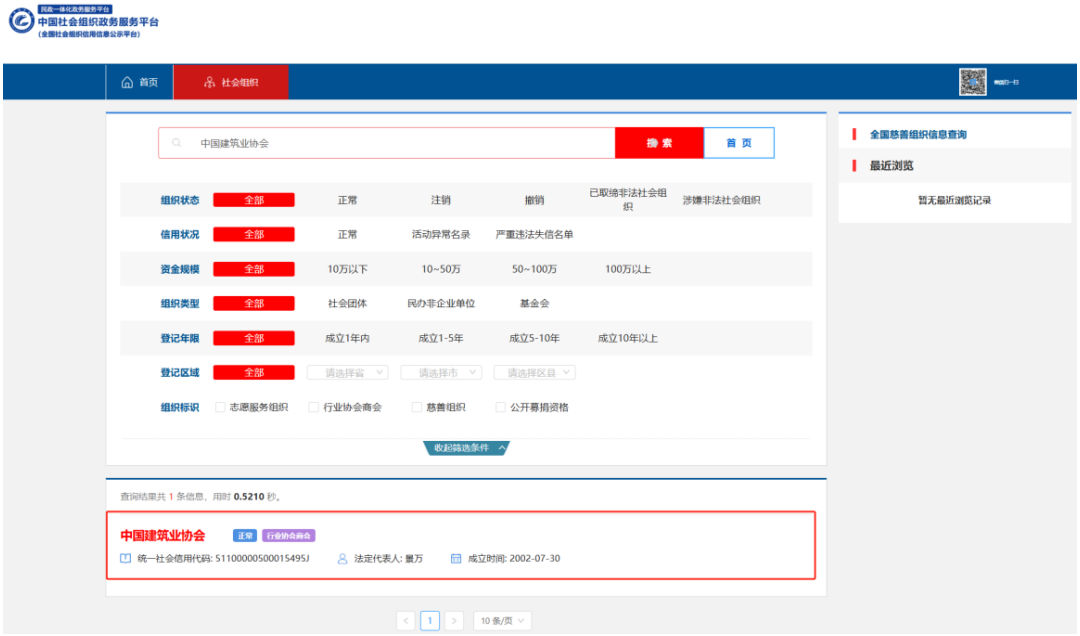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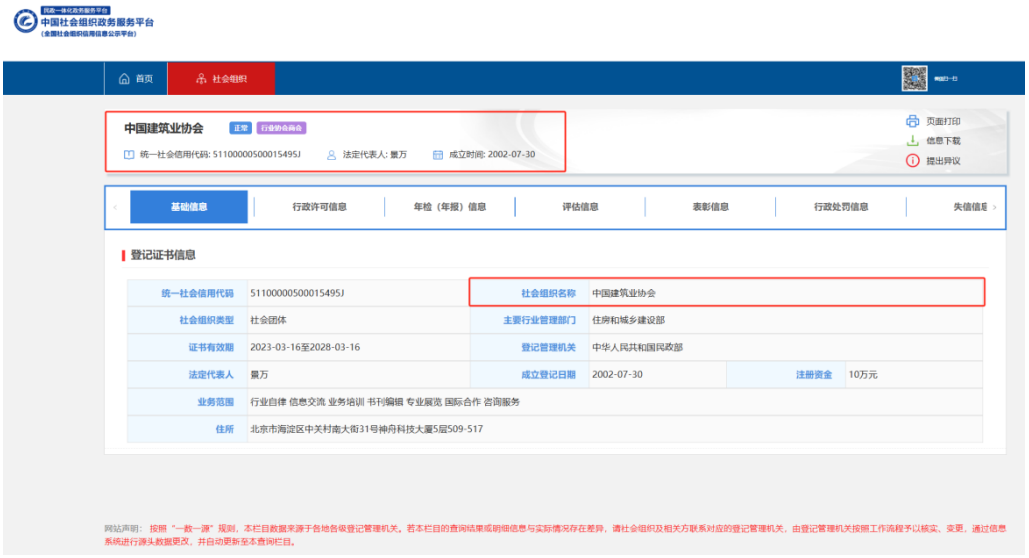
你单位承建的 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EPC工程总承包 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附件：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	环保园 E-09 地块研发中心 D 座（中国人寿研发中心二期）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锦龙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筑工程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虎军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亚太安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人大附中亦庄新城学校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 洪	北京经开亦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天幕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彦军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23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C1 项目(数据中心等 3 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春峰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广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24	中国工艺美术馆工程(暂定名)(中国工艺美术馆等 2 项)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申利成	北京丽贝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城五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大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沪宁钢机股份有限公司
125	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隋杰明	中建八局新型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华德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126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新址扩建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幼安	湖北中建三局建筑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汕头市振侨装修工程总公司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原件扫描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天津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家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__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项目 EPC 总承包。总建筑面积 478613 平方米，其中：一期展馆区总建筑面积 476764 平方米，最大单跨跨度 84 米，最高层数为 3 层，最大高度 34 米，最大基坑深度 12 米；结构类型：钢结构。能源站总建筑面积 1849 平方米，结构类型：框架结构。

4.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

5. 工程承包范围：

5.1 设计范围：发包人仅提供招标图，为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所需的其他设计工作均由承包人完成，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项目的深化设计：

1）一期展馆区及能源站所有室内外工程的 BIM 设计、综合及应用平台建设和使用；需求详见《专用条款附件：BIM 实施需求书》；

2）钢结构工程节点及支座的深化设计，包含但不限于拉杆的接头组件、连接方式、螺丝、耳板等非结构部件；

3）幕墙及屋面工程（包含外檐及屋面门窗）已提供招标图，需要根据该部分招标图纸技术说明书要求进行深化方案；

4）精装工程深化设计；

5）装配式建筑工程；

6）车库停车设施；

7）设备基础根据设备选型需要调整；

8）加气砼板条墙施工方案；

2

9) 机电工程深化设计：气体灭火系统、干粉灭火系统、消防炮系统、地板辐射采暖系统、地源热泵地埋管系统、多联机空调系统、抗震支架、虹吸雨水系统、电伴热系统、智慧配电监控系统、故障电弧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智能疏散指示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排烟窗自动系统、广播系统、消防联动控制系统、火灾漏电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梯工程、充电桩、缆式线型感温火灾探测系统、五方对讲线路等；

10) 图纸示意但未提供详图的部分。

5.2 采购、施工、技术服务范围：

一期展馆区除精装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市政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不包括预留预埋）、光伏发电工程以外的图纸范围内及深化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包括桩基工程、建筑工程、除精装区域以外的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含室外地源热泵相关工程）、智能化及其他专业的预留预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压缩空气系统工程、除市政绿化工程以外的室外工程等。

一期能源站除智能化工程（不包括预留预埋）、市政绿化工程以外的图纸范围内及深化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包括桩基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及其他专业的预留预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除市政绿化工程以外的室外工程等。承包人负责完成本工程（一期项目展馆区及能源站）的钢结构深化设计、屋面系统深化设计、幕墙系统深化设计、其他 EPC 总承包范围内应进行深化设计的全部深化设计以及本工程（一期项目展馆区及能源站）全部室内室外工程所有专业的 BIM 设计和综合、及 BIM 应用平台建设和使用，以及本工程的全部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总承包人负责为发包人单独招标的工程（如精装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市政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光伏发电工程等）提供总包管理和总包服务。

精装区域划分详见《协议书附件：展馆区界面划分》表及精装区域示意图（电子版）。

为了实施和完成永久工程及修补任何缺陷，在现场所需的各类临时性工程，均属于承包人的工作范围。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招标文件。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始日期到完成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无约定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3

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31 日

竣工日期：2020 年 9 月 30 日

总工期 550 天，展厅及通廊中间工期：2019 年 5 月 15 日之前完成桩基工程；2019 年 6 月 15 日之前完成展厅基础工程；2020 年 2 月 28 日之前完成展厅及通廊主体工程；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展厅及通廊屋面工程；2020 年 5 月 31 日之前完成展厅及通廊幕墙工程；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展厅及通廊地面；2020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展厅及通廊外檐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室内非精装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及其他工程。

中央大厅中间工期：2019 年 5 月 15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桩基工程；2019 年 7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地下室；2019 年 8 月 15 日之前完成地铁过街通道；2020 年 4 月 15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主体工程；2020 年 5 月 15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屋面工程；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幕墙工程；2020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中央大厅外檐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室内非精装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及其他工程。

能源站：2019 年 3 月 31 日开工，2020 年 9 月 30 日竣工。

移交工作面节点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向室内精装修单位移交工作面；2020 年 6 月 30 日向市政绿化工程单位移交工作面。

若经审定的第一版施工组织设计的中间工期节点有调整，中间节点工期可执行审定的第一版施工组织设计，总工期不能调整。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并获得鲁班奖。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亿陆仟贰佰玖拾玖万壹仟肆佰玖拾陆元整（小写金额：￥3962991496 元）。承包人需开具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协议书附件 1：展馆区界面划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4 月 23 日

合同订立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

5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展馆区

建设单位：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展馆区</td><td colspan="2">开工、竣工时间</td><td colspan="2">2019年3月31日 2021年3月26日</td></tr>
<tr><td>建筑面积</td><td>474935m²</td><td>结构类型</td><td>钢结构</td><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2">公共建筑</td></tr>
<tr><td rowspan="2">装修类型</td><td colspan="2">初装修（ ）</td><td rowspan="2">层数</td><td>地上</td><td colspan="2">3 层</td></tr>
<tr><td colspan="2">整体装修（ ✓ ）</td><td>地下</td><td colspan="2">1 层</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竣工报告</td><td>有（ ✓ ）、没有（ ）</td><td colspan="2">监理单位评估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td><td>有（ ✓ ）、没有（ ）</td><td colspan="2">消防部门认可证明</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rowspan="6">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初装修标准</td><td colspan="6">墙面：无机涂料墙面、釉面砖防水墙面、白色铝板装饰墙面、埃特板装饰墙面、矿棉装饰吸声板墙、硬包布装饰墙面、水泥砂浆防水墙面。</td></tr>
<tr><td colspan="6">地面：高强耐磨混凝土地面、水泥砂浆防水地面、细石混凝土地面、花岗岩石材低温采暖地面、花岗岩石材地面、防滑陶瓷地砖防水地面、陶瓷地砖地面、防静电架空活动地板地面、高质量地毯块地面</td></tr>
<tr><td colspan="6">顶棚：金属拉伸网吊顶、轻钢龙骨纸面石膏板吊顶、防水石膏板吊顶、铝合金方形板吊顶、矿棉装饰板吊顶、板底保温吸声顶棚、板底乳胶漆顶棚</td></tr>
<tr><td colspan="6">外墙面：玻璃幕墙、立面金属幕墙、涂料保温外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结构及装修变更</td><td>有（ ✓ ）
没有（ ）</td><td>变更内容</td><td colspan="2">F02-210107-01-01-0820</td><td>变更手续</td><td>有（ ✓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分包项目</td><td colspan="5">金属屋面、幕墙、机电（东区）、消防、虹吸雨水、电梯、高压</td></tr>
<tr><td colspan="2">电梯安装质量验收</td><td>验（ ✓ ）
没验（ ）</td><td>原因及结论</td><td colspan="3">验收合格</td></tr>
<tr><td rowspan="8">参加单位</td><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工程验收时间</td><td colspan="5">2021年3月26日</td></tr>
</table>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建设，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项目实施中遵循先后次序的法则，只有上一个环节的工作获得批准后才转入下一个工作环节，从项目的规划、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等环节抓起。为建好项目，管好项目，充分发挥投资效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包括制定规划，确定项目，勘察设计、建筑施工、设备安装、试车、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来管理项目。通过对工程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以及建设项目施工组织与管理确保工程顺利完成。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1年3月26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能够认真履行合同内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数据准确。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工程设计过程中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细则实施监理工作监理人员在监理过程中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对工程质量的控制严格按设计要求和强制性规范标准执行。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履约合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控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检查 10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19 份，符合要求 19 份 主体结构 18 份，符合要求 18 份 节能 85 份，符合要求 85 份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0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6 项，符合要求 76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张新茹 鹏 [illegible] 刘亚军 勘察单位：[illegible] 设计单位：[illegible] 施工单位：[illegible] 监理单位：[illegible]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3月26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3月26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3月26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3月26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 2017年3月26日	

附件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能源站

建设单位：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能源站</td><td colspan="2">开工、竣工时间</td><td colspan="2">2019年3月31日 2021年3月26日</td></tr>
<tr><td>建筑面积</td><td>1849m²</td><td>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2">公共建筑</td></tr>
<tr><td rowspan="2">装修类型</td><td colspan="2">初装修（ ）</td><td rowspan="2">层数</td><td>地上</td><td colspan="2">1 层</td></tr>
<tr><td colspan="2">整体装修（ ✓ ）</td><td>地下</td><td colspan="2">层</td></tr>
<tr><td>施工单位竣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d>监理单位评估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d>消防部门认可证明</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rowspan="5">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初装修标准</td><td colspan="6">墙面：防潮防霉型涂料墙面、乳胶漆墙面、面砖墙面、穿孔埃特板吸声墙面。</td></tr>
<tr><td colspan="6">地面：地砖地面、地砖防水地面、细石混凝土地面</td></tr>
<tr><td colspan="6">顶棚：板底刮腻子顶棚、铝合金龙骨方型板吊顶、铝合金暗龙骨矿棉装饰板吊顶、铝合金明龙骨穿孔埃特板吊顶</td></tr>
<tr><td colspan="6">外墙面：穿孔铝板幕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结构及装修变更</td><td>有（ ✓ ）
没有（ ）</td><td>变更内容</td><td colspan="2">建筑、结构、水、暖、电</td><td>变更手续</td><td>有（ ✓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分包项目</td><td colspan="5">幕墙、机电</td></tr>
<tr><td colspan="2">电梯安装质量验收</td><td colspan="2">无</td><td>原因及结论</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8">参加单位</td><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工程验收时间</td><td colspan="5">2021年3月26日</td></tr>
</table>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建设，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项目实施中遵循先后次序的法则，只有上一个环节的工作获得批准后才转入下一个工作环节，从项目的规划、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等环节抓起。为建好项目，管好项目，充分发挥投资效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包括制定规划，确定项目，勘察设计、建筑施工、设备安装、试车、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来管理项目。通过对工程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以及建设项目施工组织与管理确保工程顺利完成。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1年3月26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能够认真履行合同内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数据准确。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工程设计过程中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细则实施监理工作监理人员在监理过程中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对工程质量的控制严格按设计要求和强制性规范标准执行。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履约合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控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检查 9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1 份，符合要求 1 份 主体结构 1 份，符合要求 1 份 节能 10 份，符合要求 10 份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1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竣工验收合格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张新强 刘鹏 张士一 刘玉军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3月26日	项目经理： 2021年3月26日

2021.3.26.

附件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展馆区红线外地铁通道

建设单位：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国家会展中心工程一期展馆区红线外地铁通道</td><td>开工、竣工时间</td><td colspan="3">2019年3月31日 2021年3月26日</td></tr>
<tr><td>建筑面积</td><td>1829.1m²</td><td>结构类型</td><td>钢筋混凝土</td><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2">公共建筑</td></tr>
<tr><td rowspan="2">装修类型</td><td colspan="2">初装修（ ）</td><td rowspan="2">层数</td><td>地上</td><td colspan="2">层</td></tr>
<tr><td colspan="2">整体装修（ ✓ ）</td><td>地下</td><td colspan="2">1 层</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竣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d>监理单位评估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d>消防部门认可证明</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rowspan="6">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初装修标准</td><td colspan="6">墙面：埃特板装饰墙面</td></tr>
<tr><td colspan="6">地面：花岗岩石材地面</td></tr>
<tr><td colspan="6">顶棚：金属拉伸网吊顶</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结构及装修变更</td><td>有（ ）
没有（ ✓ ）</td><td>变更内容</td><td colspan="2">无</td><td>变更手续</td><td>有（ ）
没有（ ✓ ）</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分包项目</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 colspan="2">电梯安装质量验收</td><td colspan="2">无</td><td>原因及结论</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8">参加单位</td><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工程验收时间</td><td colspan="5">2021年3月26日</td></tr>
</table>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建设，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项目实施中遵循先后次序的法则，只有上一个环节的工作获得批准后才转入下一个工作环节，从项目的规划、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等环节抓起。为建好项目，管好项目，充分发挥投资效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包括制定规划，确定项目，勘察设计、建筑施工、设备安装、试车、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来管理项目。通过对工程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以及建设项目施工组织与管理确保工程顺利完成。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1年3月26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勘察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能够认真履行合同内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数据准确。

对设计情况的评价：
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工程设计过程中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科学、合理、美观、大方。

对监理情况的评价：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监理工作，在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细则实施监理工作监理人员在监理过程中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对工程质量的控制严格按设计要求和强制性规范标准执行。

对施工情况的评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履约合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控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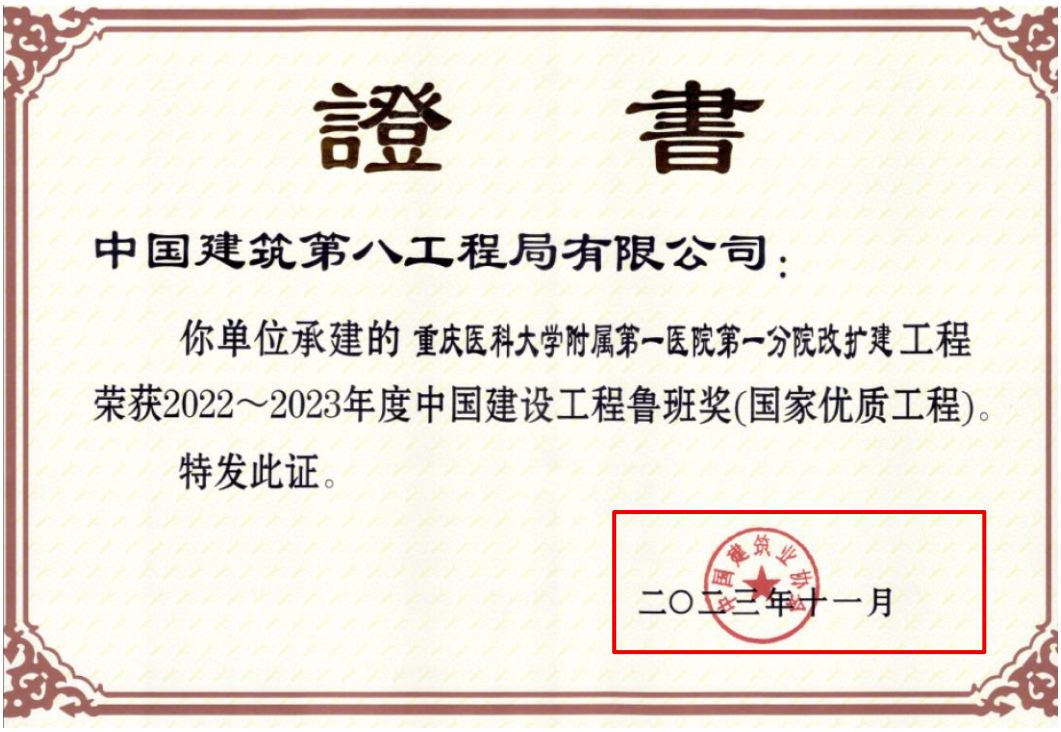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26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检查 8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验收合格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2 份，符合要求 2 份 主体结构 3 份，符合要求 3 份 节能 0 份，符合要求 0 份	验收合格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7 项	验收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验收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验收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张新猛 孟鹏 孔[illegible] 刘玉军 勘察单位：[illegible] 设计单位：[illegible] 施工单位：[illegible] 监理单位：[illegible]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经理：[illegible]
	2017年3月26日	2017年3月26日	2017年3月26日	2017年3月26日	2017年3月26日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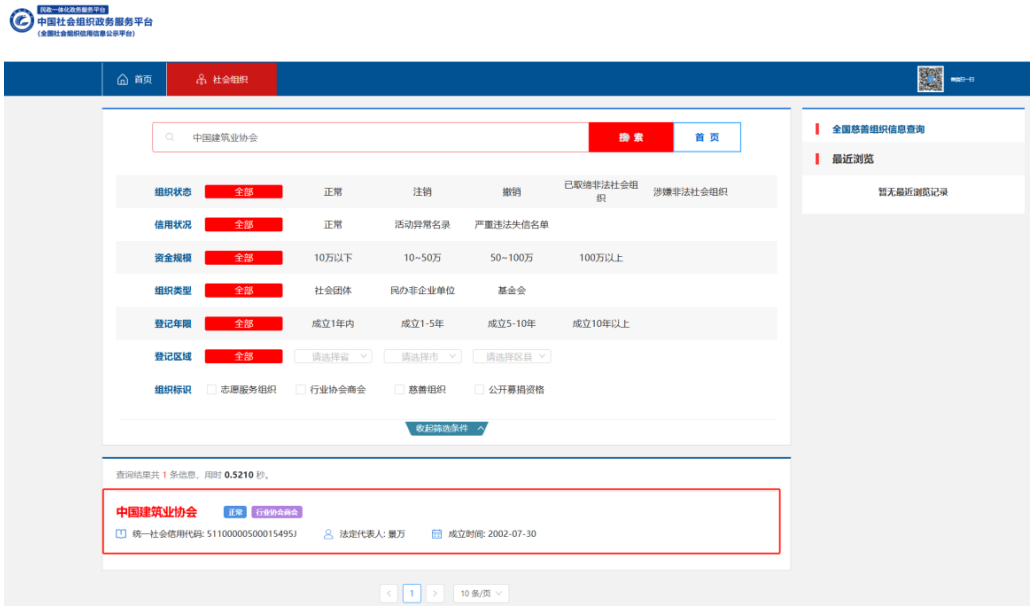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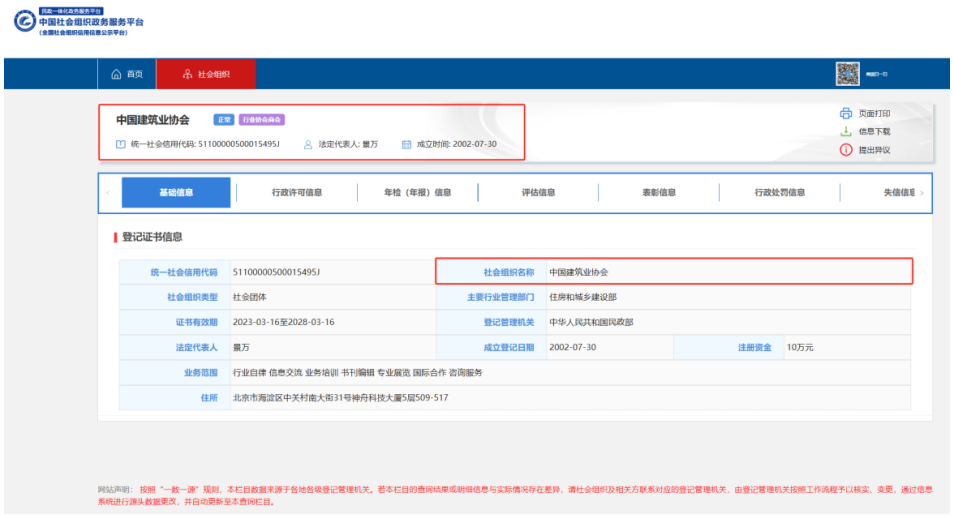
你单位承建的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 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附件: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	环保园 E-09 地块研发中心 D 座（中国人寿研发中心二期）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锦龙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筑工程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虎军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亚太安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人大附中亦庄新城学校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　洪	北京经开亦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天幕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彦军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96	重庆市洛碛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马金梅 刘明友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三合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
197	重庆轨道交通 4 号线二期工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述林 沈宝国 杨宣广 周洪松 王小怀 周水强 甘洪波 李非凡 马建锋 段学锋	
198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丁海山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设计集团港庆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原件扫描件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04-2019第002号

合同编号：

EPC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

甲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重庆市设计院（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订日期：2019 年 12 月

签约地点：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全称）：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重庆市设计院（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将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发包给 重庆市设计院（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乙方）EPC 总承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建设地址：渝中区石油路 24 号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39001 平方米（其中，新建 105887 平方米，改建 33114 平方米），建安估算约 72772 万元。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为EPC总承包工程，包括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工程勘察:包含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

2、工程设计：完成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所需的专项设计（工程设计必须在随招标文件发出的概念方案设计、功能需求及设计任务书基础上进行深化和优化，且各阶段设计成果须通过甲方认可）。其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建筑工程

项目基坑、围护、基础、建筑、主体结构、砌体及抹灰、地面找平、屋面、保温、门窗、幕墙、雨棚、外墙涂装和铺贴、既有建筑改造、洁具、固定家具、医院标识导向以及天棚、楼地面、墙面装饰等。

②安装工程

供配电、防雷、给排水（消防水）、消防（喷淋、火灾报警、气体灭火等）、电梯、空调、防排烟、机械停车、纯水工程、污废水处理、物流运输、放射防护、电磁屏蔽、医用气体、洁净工程、弱电等（安全防范系统：包含闭路电视监控系统、防盗报警及紧急报警系统、门禁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车位引导等；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内外网及无线覆盖；智能

1

化网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会议系统；公共及紧急广播系统；机房工程；智能化集成；建设设备管理系统：包括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医疗辅助弱电系统：包含病房探视系统、护理监控系统、手术室示教系统、护理区无线呼叫系统、医护对讲系统、门诊排队叫号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移动医疗、远程会诊等；医院专业信息化系统：包括HIS系统、临床检验系统、医学影像系统、电子病历、合理用药管理系统、病理系统、手术麻醉管理系统、临床路径管理系统、输血管理系统、重症监护系统、心电管理系统、体检管理系统、手机无线应用系统、门户网站等。）

③环境工程

平场土石方、支挡、绿化景观、道路、围墙、室外综合管网设计、附属构筑物、场地铺装、运动器材等。

以及与上述内容相关的海绵城市设计、绿建与环保节能设计、BIM设计、医疗工艺设计等专项设计及概算、预算编制、设计报审工作。 甲方有对部分设计内容进行调整以及对专业性较强的专项设计自行委托的权利，乙方需对专项设计成果进行复核，并考虑相互的接口问题。

BIM技术应用包含设计、施工及运维的全过程应用，主要工作内容为：各阶段三维模型的建立、碰撞检验、工程量复核、施工工艺模拟等内容。设计阶段须满足《重庆市建筑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技术规定(2017年版)建筑信息模型专篇》、《重庆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技术规定(2017年版）建筑信息模型专篇》的要求；施工期BIM技术的应用需满足重庆市住建委《2019年“智慧工地”建设技术标准》中关于BIM施工“智能化应用”技术标准的要求，且需集成主要材料设备的型号（尺寸）、厂家、生产日期、合格证明材料等信息；搭建基于BIM的运维系统，满足使用单位运维系统三维化、可视化的要求。

3、设计范围内，除①应急电源系统：医疗专用UPS；②医疗专项工程：检验科实验室、手术室、静脉配液、消毒供应、病理科及影像科内装饰；洁净工程；辐射防护、电磁屏蔽；③变配电（含双电源外线引入）④机械停车位⑤食堂厨具⑥医院医疗设备及医疗设施以外的全部施工内容（含水塔拆除）。甲方有对部分施工内容进行调整（增加或减少）以及对专业性较强的专项工程自行委托的权利，施工单位应配合各专项施工。

4、EPC 实施过程管理中包含但不限于各阶段的报建、审查、审批、核准、办证、备案等的相关手续配合办理、协调配合及必要的安全评估和检查、综合调试、竣工图的审核、竣工验收、质量保修等直至交付甲方接收使用。

三、乙方承担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的总承包责任和义务

1.1 乙方应在项目开始阶段开展项目策划工作，并编制项目管理计划和项目实施计划

1.2 乙方应当建立与工程总承包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形成项目设计管理、采购管理、施工管理、试运行管理以及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节约能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总承包综合

管理能力。

1.3 乙方应统筹实施勘察设计和施工，促进勘察设计与施工深度融合。

1.4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得将工程总承包项目转包。乙方应确保派驻的相关人员具备相应的资质、资格，有能力履行合同项目，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或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及禁止分包的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内容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否则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5 乙方不得进行违法分包。乙方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进行分包，并确保分包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能力。相关分包不减轻或免除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和分包人就分包相关内容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分包人的资质证书、主要人员名单、注册执业资格及执业经历等。若分包单位为市外单位，应同时提交分包人的《入渝备案证》。

1.6 乙方应当对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等负总责，分包单位应当服从工程总承包单位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质量、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担主要责任，分包不免除乙方的安全责任。乙方派驻的相关负责人应按照现行的法律、法规、制度文件规定签署相应文件，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质量、安全等终身责任。

1.7 乙方对工期全面负责，应对项目总进度和各阶段的进度进行控制管理，确保工程按期竣工。

1.8 乙方负责组织设计、施工相关负责人以及分包单位配合甲方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1.9 乙方负责总承包范围内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工程资料的审核、签署、整理等工作，并向甲方移交相应工程档案资料。

1.10 乙方应当加强设计、施工等环节管理，确保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建设工期等符合项目审批要求。建设投资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投资概算。

1.11 乙方入场后应向甲方、监理人、造价咨询单位等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

1.12 在整个合同工期以及承包范围内，乙方应指派专员与甲方进行往返资料传递。

1.13 为防范风险，乙方应为参与该项目所有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负责本项目实施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在合同工期以及承包范围内非甲方责任发生任何人员伤亡、设备损坏等事故，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1.14 乙方应购买履行本合同所需要的工程相关责任保险（制度文件规定由甲方购买的除外）并使其于合同责任期内保持有效。工程相关责任保险应承担由于乙方的疏忽或过失而引发的工程质量事故所造成的建设工程本身的物质损失以及第三者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或费用的赔偿责任。

2、乙方的勘察责任和义务

2.1 乙方应根据设计需要，并依据有关技术标准进行工程勘察工作。

2.2 乙方应建立质量保证体系，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2.3 乙方在提交成果资料后，应为甲方继续提供后期服务。

2.4 乙方在工程勘察期间遇到地下文物时，应及时向甲方和文物主管部门报告并妥善保护。

2.5 乙方开展工程勘察活动时应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2.6 乙方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以及在易燃易爆地段及放射、有毒环境中进行工程勘察作业时，应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

2.7 乙方应在勘察方案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并在合同履行期间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作业现场环境。

3、乙方的设计责任与义务

3.1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为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2 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乙方应确保设计成果满足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3.3 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资料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提交各阶段蓝图前，应先提交设计中间成果，该资料不包含在甲方要求的成果资料份数中。

3.4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和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乙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

3.5 在乙方后期设计服务（施工图第三方审定后至项目竣工验收结束）中，甲方要求乙方对“设计内容”中所含的各项设计进行变更或补充设计时，乙方不再收取费用。

3.6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计班子成员名单与联系方式（项目经过招投标的，拟派人员应与投标文件一致），设计负责人为沟通联络人，原则上涉及甲方对项目设计要求的落实等事宜均由联络人负责；乙方在项目设计工作正式开始后十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终身质量承诺书》和《委托书》各 5 份（原件）。

3.7 乙方应按照节点计划按时保质完成各阶段设计报建/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批复或报告。

3.8 项目各阶段的设计评审会，均要求设计负责人参会，其它设计人员根据甲方具体要求和通

知按时到场，否则视为违约。同时，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甲方的要求准时将设计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3.9 乙方须在提交的设计班子成员中落实专人配合甲方办理建设项目各阶段的审批手续。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有关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的，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未能及时办理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导致设计工作量增加、设计周期延长或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时，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10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或为本项目之外的目的使用、许可他人使用甲方提交的各项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3.11 如遇分包招标/采购，乙方无条件向甲方提供招标/采购的设计服务。在项目施工阶段，乙方应无条件地提供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现场处理、各项验收等服务。同时，根据甲方需要，乙方应至少派一名业务素质强、能胜任现场服务设计、甲方认可的设计代表，协助配合甲方解决施工中的技术问题，参与现场相关技术问题的处理和隐蔽工程验收，在施工过程中对甲方的要求及时作出现场指导、电话解答的回应。

3.12 乙方应对建筑面积、绿化指标等规划条件的准确性负责。

3.13 乙方应依托三维地理信息平台，建立三维地形仿真系统和采用 BIM 技术将项目方案植入真实城市环境中，完成方案设计。

3.14 乙方收到甲方的处罚通知书后，需在处罚通知书上加盖公章并签字（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确认，于 10 个工作日内返还，否则当期应付款项暂不支付，直至返还处罚通知书。

4、乙方施工总承包责任

4.1 乙方作为本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人，必须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总包责任，为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和配合服务工作，以确保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其主要职责如下：

4.1.1 乙方应负责其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总承包责任，包括连带责任。

4.1.2 协助甲方办理其总承包工程内容的施工许可证和质量监督手续。

4.1.3 乙方向各专业分包工程的分包单位提供必要的正常施工条件（如果有，乙方应保证各专业分包工程能按时开工、连续施工、有足够的工作面）和必要的配合服务工作；乙方应承担因乙方原因使专业分包工程不能按时开工和配合不及时造成乙方自身的工期延误和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4.1.4 乙方总承包工程内容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组织各分包单位统一将总承包的所有工程内容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进行移交。

4.1.5 乙方为分包单位提供临时设施场地和乙方使用中的施工道路、脚手架、施工用水电主干线、洗手间等现有临时设施，允许分包单位到其食堂搭伙并提供便利条件，为分包单位正常施工提供条件。

4.1.6 在专业分包工程施工过程中，视专业分包工程进度，乙方应及时完成其施工的工程内容收尾和修补工作；专业分包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及时完成后续工作。

4.1.7 如分包单位未能按时进场施工，而乙方施工的工程内容已经全部完成，当分包单位进场施工到其完工和验收之间，乙方仍必须履行其应当履行的配合服务责任。

4.1.8 乙方施工的工程内容完工，而专业分包工程未完工，乙方仍必须做好施工现场大门和施工围墙的安全保卫和值班等工作；若分包单位被盗的材料和设备是从施工围墙或现场大门向外流出的，乙方应承担赔偿其经济损失的责任，但是专业承包单位由于自身原因导致材料及设备被盗，由专业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4.1.9 乙方故意截断分包单位施工和生活所需的水电，或采用其它方式阻碍分包单位正常施工，给分包单位造成停工和窝工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1.10 乙方应完成专业分包工程在施工完毕以后遗留的建筑垃圾管理及外运工作。

4.1.11 工程移交前，乙方施工工程内容的成品保护工作，均由乙方承担。

4.1.12 乙方应当根据本工程的各种专业分包工程，编制整体工程的竣工验收计划表，并配合甲方完成整体工程的竣工验收。

4.1.13 本工程的竣工档案资料由乙方统一进行管理（指导、检查、分类、整理、验收和移交等）。乙方在专业分包工程过程中，应当指导分包单位完成竣工档案资料，在专业分包工程完工后，及将分包单位移交过来的竣工档案资料分类、整理、归档，并将整体工程的竣工档案资料移交档案馆，包括档案验收和移交过程中的修改和补充等工作内容。

4.2 乙方应按照质量标准和合同工期进行工程的施工。

4.3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重庆市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地方法规、条例和规章，并遵照《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渝建发〔2008〕169 号）、《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取及使用管理规定》（渝建【2014】25 号）的规定进行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 。

4.4 乙方应严格执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对主城区易撒漏物质实行密闭运输的通告》（市政府令第 164 号）的规定。乙方如因弃（运）渣、材料运输所引起的一切投诉、环境影响及法律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经济赔偿和处罚。

4.5 乙方负责做好施工场地和周围地上及地下管线等设施、施工所用市政设施（道路、桥梁、给排水管网等）、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文物、青苗、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如果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损坏，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及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6 乙方应按重庆市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包括建设、交通、消防、环保等部门）的规定办理施工中所需相关手续（如临时用地和占道、爆破作业、夜间施工、弃土运输等）。

4.7 施工期间乙方应积极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土石方发生垮塌，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土石方发生垮塌时采取的相应措施及清除土石方，由此造成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8 乙方施工期间，各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由乙方按水、电管理部门的收费标准向分包单位按计量表中的实际用量和电损合理计算收取费用，计量按分包单位安装的计量表计算。

4.9 本工程正式水电接通至工程移交前的时间段内，乙方承担水电设备及水电费用管理（含变配电房和水电表），其职责如下：

4.9.1 负责 24 小时值班，并作好值班记录，确保供电系统安全工作，正常供电。

4.9.2 负责变配电室高低压开关设备、变压器及直流电源屏的操作运行管理及日常维修保养。

4.9.3 负责配电房所有用电回路的送电、断电，现场所有配电箱和开关的开关管理，现场所有施工用电和临时用电的安全搭接，负责所有用电设备和照明灯具的管理，其中设备管理做到非调试和测试不能启动，照明管理做到无施工人员作业照明不能开启，白天有采光能满足施工作业的照明灯具不能开启，需要打开照明的其照度只能满足基本照明，试灯结束拆除多余灯泡移交时恢复。

4.9.4 做好变配电室防火、安全工作，保持设备机房和值班场所的整洁。

4.9.5 配电设备发生故障时，要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紧急措施防止造成严重后果，并认真做好记录。

4.9.6 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责任事故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9.7 乙方负责所有水电计量管理，并及时向所有的用水用电单位收取水电费用和向供电局、自来水公司缴纳水电费用（联动调试过程中所产生的水电费用，由承担调试单位承担），如产生滞纳金，则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24 个月，合同工期是指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开始至项目竣工的时间。

2、计划工作开始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开始(其中：土石方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计划竣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后24个月为准。

EPC 招标公示期结束 20 天内，按照甲方要求，在投标方案设计基础上完成方案设计优化调整，

并报批；方案设计技术审查结束后 35 天内，完成初勘和初步设计工作，并报批；初步设计技术审查结束后 35 天内，完成详勘和施工图设计，并报审。

4、合同工期应完成的工程内容和工作内容，详“专用合同条款”。

五、质量标准

1、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质量需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相关行业规范，设计深度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查要求，三维仿真模型满足行政主管部门（规划信息中心）的深度要求。

2、工程所有物资（设备）采购质量需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3、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金额 74337.572 万元，其中，勘察费暂定 54.152 万元（勘察费由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暂估）；设计费暂定 1259.52 万元；建安工程费用暂定 72772 万元；BIM 费用暂定 251.9 万元。以国家审计报告或行政主管部门审计报告审定的金额作为最终结算价款。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4、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投标函及其附录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其他合同文件：甲方按合同约定签发的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信守合同，诚信履约，确保设计质量、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达到合同要求，并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通知与送达

8

双方发出的通知或者文件应以当面交付或邮寄方式送达，双方指定其联络代表及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指定联系人：刘华春 联系电话：18523952123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61 号 37 楼

乙方指定联系人：王甜 联系电话：13983683643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和街 31 号 传真：023-60945310

双方确认：以上地址为彼此有效通讯地址，任一方以及法院、仲裁机构可以快递方式向对方以上地址发出书面函件及诉讼、仲裁文书。双方同意满足以下条件视为送达成功：(1)当面交付的，以接收方签字盖章或签字当日视为送达；(2)以邮寄方式发送的，以寄出后第 2 个工作日视为送达。变更联络代表或联系方式的，均应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否则按原方式送达仍视为有效。

甲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代理业主：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委托）代表人：

经办：

乙 方：重庆市设计院（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

乙 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医疗综合楼、全科楼、医学中心、康养中心、车库、设备用房、其他（1#、2#、3#连廊）、液氧站、医疗垃圾站、医疗污水站、室外附属景观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03202012240601

工程地址：重庆市重庆市渝中区重庆市渝中区石油路24号

建设单位：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 月 20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石油路24号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总面积：132644.24（医疗综合楼：39578.09，全科楼：24738.59，医学中心：8911.07，基条中心：13733.97，车库、设备用房：45241.26，其他（1#、2#连廊）：99.22，液氧站：78.4，医疗垃圾站：60；医疗污水站：206.04，室外附属景观工程：45493㎡）	工程类别	
	层数	最低：-2F，最高：11F	最大跨度	138.6m
	高度（m）	52.85m		
	地基持力层	天然：6.97MPa 饱和：30.8MPa	基础型式	独立柱基、条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 5月 1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立基础、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各分部结构施工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要求；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3）

遗留事项	无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	/	李天富	刘华春
		/	/	/	/	/
	勘察单位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B250002893	鲁志俊	陈建光
	设计单位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A250010529	鲁志俊	缪剑峰
		重庆西南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幕墙专项甲级	150000788	罗晓东	张小东
	监理单位	北京建大京精大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11000325-8/8	赵群	华小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D131055315	李永明	丁海山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健研检测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市建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市勘测院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21年04月22日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21年08月24日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21年12月15日
	专业承包工程	电梯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22年 \| 月20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防雷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已通过，符合设计要求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监督意见书1份，监督整改通知书4份，局部停工通知书0份，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环保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2年 1月20日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 工程建筑节能设计符合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 6. 验收组按照有关规定检查施工资料和实物抽查结果均符合有关要求、数据准确； 7.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8. 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9.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黄非疑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建大京精大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陈建光	钟剑峰	丁海山	华小春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

建设单位：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签字）：刘荣春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天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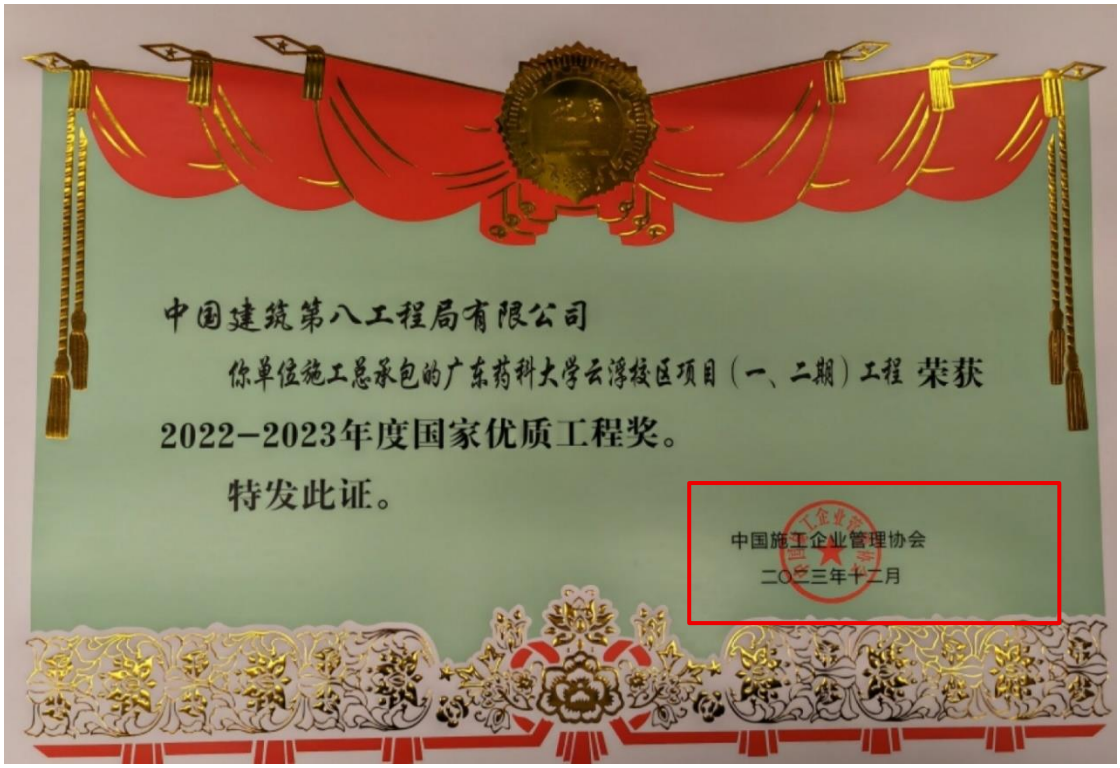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1月20日

参建单位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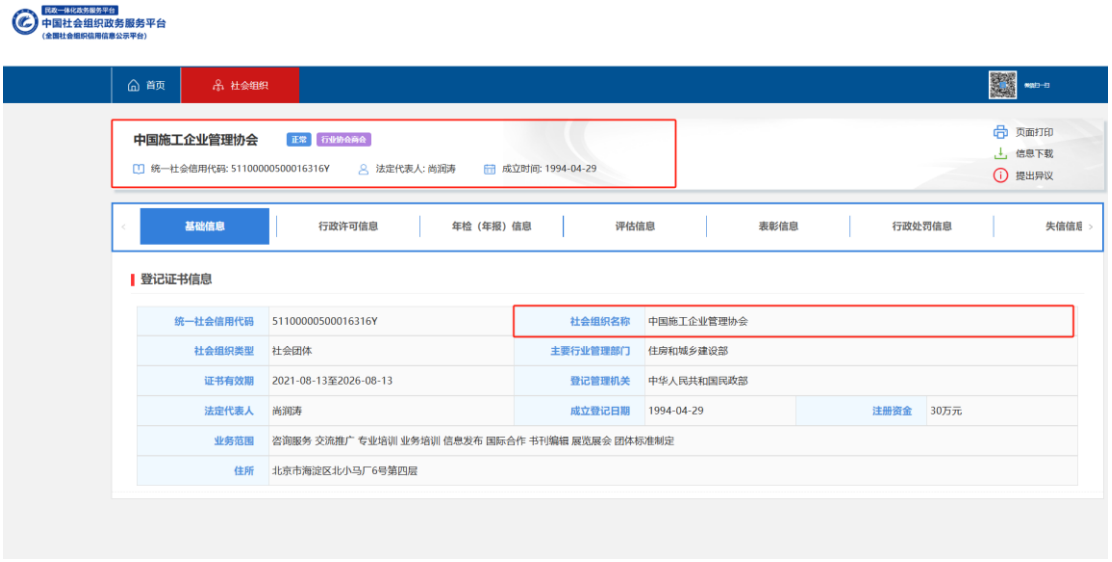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二期)工程
获奖证书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23〕124 号

关于表彰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完成了企业申报、材料审核、现场复查和协会审定等程序，根据评选结果，决定授予“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 36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等 560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新经验、新技术、新成果，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更多优质工程，为推动工程建设行业高质

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国家优质工程奖

（排名不分先后，“*”为主申报单位）

1.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

建　设　单　位：中航油（北京）机场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工业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清洁生产技术进行产业升级项目（一期）

建　设　单　位：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河南省中大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华兴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省和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宏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凯达建筑有限公司

3. 浙江 LNG 接收站二期工程项目

建　设　单　位：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江西省人防工程设计科研院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工程监理单位：广东华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二期)工程
建 设 单 位：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建八局广西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建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1. 汉京金融中心
建 设 单 位：深圳市罗兰斯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2. 百度国际大厦西塔楼
建 设 单 位：百度国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76 —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2017-XDGY048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 冯列可

法定注册地址：云浮市云城区城南路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 黄 克 斯

法定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发包人为建设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西江新城文华路以南，康盛东路以北，云信大道以西，云都大道以东。

工程内容：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第一期建筑面积合计 15.52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 14.3 万平方米，地下 1.22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行政楼；会议中心；教学楼及院系楼；室外体育场：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饭堂；宿舍；学术交流中心与培训大楼；中国医学整合联盟大楼；后勤服务用房；开闭所；集中水泵站；地下室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云发改社[2017]14 号

资金来源：争取省财政安排资金 5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建设单位通过自筹和向银行贷款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含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保温、隔热、防腐工程、门窗工程、装修工程等）、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配套高低压配电工程）、通风与空调、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绿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土石方平整工程及临时排洪渠工程不包括本次承包范围内。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 年 6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44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关键节点工期：教学楼、宿舍楼要求在 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主体结构封顶，2018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会议中心、交流中心、联盟大楼等要求在 2017 年 12 月 14 日前完成主体结构封顶，2018 年 6 月 5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目标为鲁班奖。

五、合同形式

1.对于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方式的项目（包括：<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以中标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基础，采用“综合单价”承包模式。

2.对于采用定额下浮报价方式的项目（包括：<具体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待该部分

1

工程详细施工图完成后，根据经以云浮市财政局财审中心审核确认的施工图预算清单所有清单子目单价，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浮动率＝［1－中标下浮率－3%］）后，形成合同清单，并以该清单为基础，同样采用“综合单价”承包方式。

3.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委托云浮市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为准。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亿零伍佰零捌万零叁佰陆拾贰元玖角贰分。

(小写)：￥705080362.92 元。

其中：

（一）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模式项目

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壹佰捌拾捌万零陆拾捌元肆角捌分。

(小写)：￥581880068.4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4528018.47 元

暂列金额：￥60442768.42 元

(二)采用预算下浮报价模式项目

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叁佰贰拾万零贰佰玖拾肆元肆角肆分。

(小写)：￥123200294.44 元。

中标下浮率：下浮 0.81%。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李宁；职称：高级工程师证；

身份证号：230103197504186814；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4115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047292（建筑工程）。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沪 131070804360（0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沪建安 B（2008）0007829。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2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一式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7 年 6 月 26 日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银行账号：5520 6010 0100 0039 19

2017 年 6 月 26 日

签约地点：云浮市

3

合同编号：2018-XDGY020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冯列可
法定注册地址：云浮市云城区城南路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 校荣春
法定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发包人为建设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西江新城文华路以南，康盛东路以北，云信大道以西，云都大道以东。

工程内容：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第二期建筑面积合计17.48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15.77万平方米，地下1.71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学楼及院系楼；图书馆；公共实验大楼；解剖标本中心；室外体育设施：篮球场，排球场；健康科技园：南方中药资源中心、公共科技平台、孵化器及创新创业基地、实验动物中心；饭堂；学生宿舍；教师公寓；专家楼（院士楼）；后勤服务用房；地下室、文华路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云发改社[2017]14号文。

资金来源：省财政安排资金50000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建设单位通过自筹和向银行贷款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含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保温、隔热、防腐工程、门窗工程、装修工程、防雷工程等）、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配套高低压配电工程）、通风与空调、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绿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根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填写*）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0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节点工期要求：
配套工程文华路工程须在2018年5月30日前完工，南方中药资源中心、公共科技平台、孵化器及创新创业基地组团须在2018年7月30日前主体结构封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鲁班奖。

五、合同形式

2

1.对于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方式的项目（包括：<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以中标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基础，采用“综合单价”承包模式。

2.对于采用定额下浮报价方式的项目（包括：<具体招标文件规定为准>），待该部分工程详细施工图完成后，根据经以发包人委托的云浮市财政局财审中心审核确认的施工图预算清单所有清单子目单价，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浮动率＝[1－中标预算下浮率－2%]）后，形成合同清单，并以该清单为基础，同样采用“综合单价”承包方式。

3.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委托的云浮市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为准。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捌亿贰仟玖佰玖拾伍万伍仟玖佰伍拾叁元叁角肆分 (人民币)

(小写)￥：829955953.34 元

其中：

（一）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模式项目

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亿陆仟壹佰肆拾陆万壹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伍分。

(小写)：￥761461337.15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0854319.70 元

暂列金额：￥48886127.68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155000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3195634.68 元

(二)采用预算下浮报价模式项目

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肆拾玖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壹角玖分。

(小写)：￥68494616.19 元。

中标下浮率：下浮 0.55%。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张旭东；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10212197405180811；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072294；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047459（建筑工程）。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沪 13106080452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沪建安 B（2012）0019945。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一式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行：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银行账号：5520 6010 0100 0039 19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云浮市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验收日期：2018.8.16

建设单位(盖章)：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西江新城文华路以南，康盛东路以北，云信大道以西，云都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155300.82m²	工程造价	70508.03629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301201706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0869-8/4			
开工日期	2017-9-6	验收日期	2018-8-16			
监督单位	云浮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云建质注2017（48）号			
建设单位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云浮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家豪
副组长	许建军
组员	郭卫宏、马威、黄志渡、戴苏根、李宁、陈强、梁志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璟福	茹勇、林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庆东	童晓东、张清顺
工程质控资料	陆嘉文	廖汉军、叶景波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8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8月1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8月1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8月1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8月16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工程

验收日期: 2020.11.12

建设单位(盖章):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西江新城，文华路以南，康盛东路以北，云信大道以西，云都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167583.7m²	工程造价	82995.59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混凝土结构	层 数	地上：10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3012018070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6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12日			
监督单位	云浮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云建质注[2018]029号			
建设单位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云浮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冯列可
副组长	李家豪
组员	许建军、梁海岫、马威、黄志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家豪	魏庆华、郭卫宏、马威、黄志峰、郭飞龙、李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建军	张清顺、韦志亚、李树鹏、李用、刘恋、龚乾贵、刘志坚
工程质控资料	程学才	梁祖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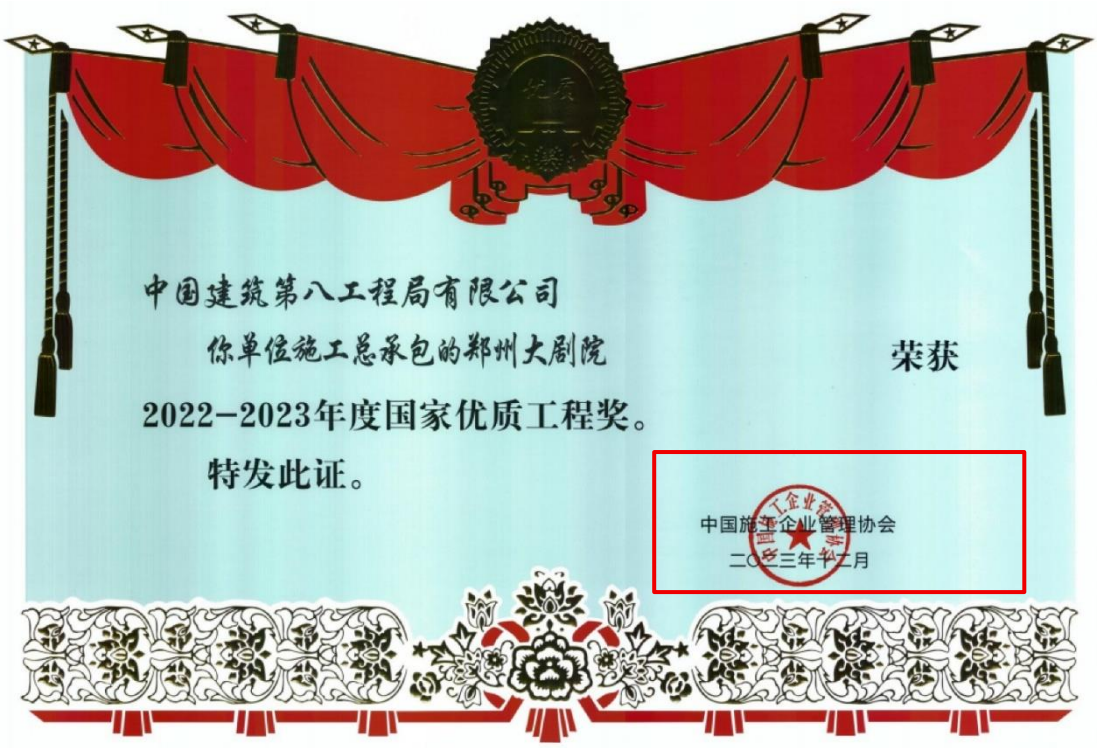
GD-E1-914/6□□□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1月1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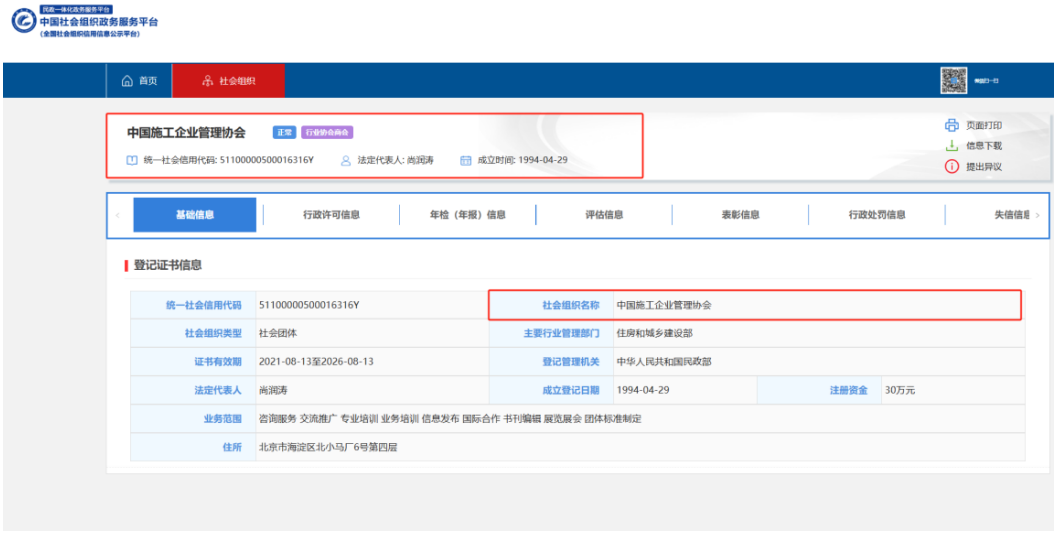
GD-E1-914/6

郑州大剧院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郑州大剧院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China Associa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 Management
国家AAAAA级协会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 通知公告 >详情

关于表彰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来源：中施企协国优办公室 时间：2023-12-09 点击：116735

关于表彰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中施企协字〔2023〕124号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完成了企业申报、材料审核、现场复查和协会审定等程序，根据评选结果，决定授予“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36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等560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新经验、新技术、新成果，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更多优质工程，为推动工程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12月9日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机关 副会长单位 关联协会 会员企业

电话：010-63253401 邮箱：zsqxgs@cacem.com.cn 京ICP备05084884号-1
版权所有：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运营管理：中施企协（北京）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23〕124 号

关于表彰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完成了企业申报、材料审核、现场复查和协会审定等程序，根据评选结果，决定授予“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 36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等 560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新经验、新技术、新成果，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更多优质工程，为推动工程建设行业高质

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国家优质工程奖

（排名不分先后，“*”为主申报单位）

1.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

建　设　单　位：中航油（北京）机场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工业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清洁生产技术进行产业升级项目（一期）

建　设　单　位：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河南省中大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华兴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省和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宏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凯达建筑有限公司

3. 浙江 LNG 接收站二期工程项目

建　设　单　位：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郑州大学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4. 郑州大剧院
建 设 单 位：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甘肃工大舞台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75. 襄阳东站综合枢纽工程
建 设 单 位：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铁道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江苏沪宁钢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76. 武汉泛悦城二期二标段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大剧院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郑州大剧院项目；

2.工程地点：中原区汇智路以东、雪松路以西、渠南路以南、传媒北路以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郑发改社会[2016]340号；

4.资金来源：100%城建集团融资；

5.工程内容：郑州大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郑州大剧院项目（同时包含专业歌舞剧场和专业音乐厅两大功能的专业大剧院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包括材料供应、制作安装、运输、试验检测、竣工验收、保修、移交等）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以及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2 月 28 日。

1

计划竣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65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捌佰叁拾叁万叁仟柒佰零壹圆陆角（¥598333701.60 元）。

其中（1）建筑装饰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固定单价合同的方式确定，费用最终由审计机构审定的为准。

（2）安装工程价款为：郑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最终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各专业安装工程费×94.3%（各专业安装工程费率），包干使用。费用最终由审计机构审定的为准。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12.1.1 款。

注：各专业安装工程费率=各专业安装工程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中的各专业安装工程费。

另外，按照本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一条第 6 款，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附件》中明确的：

第二类工程——甲指乙供纳入施工总承包管理的专业工程：幕墙工程（含建筑夜景照明）；钢结构工程；电梯、扶梯；钢化地坪；厨房设备；充电桩；车库机械停车设备；智能化工程（通讯工程）；人防设备由承包人依法依规进行招标，纳入承包人管理。其招标控制价须报发包人认可，

2

发包人有权对此进行监督。招标时，承包人应事先将相关的招投标文件报发包人备案，发包人有权派人对开标、评标等过程进行监督。如发包人对承包人提出异议，双方协商处理。该类工程最终确定的专业分包商或设备、材料的采购及供应商须经发包人认可。该类费用由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该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仅明确相关费用，其余条款仍按本合同执行。

第三类工程——由发包人直接发包纳入施工总承包管理的专业分包工程，如室内精装修工程；标识系统工程；特殊声学装修工程（剧场类）；舞台机械；舞台灯光、照明；舞台音响；声学座椅等由发包人进行招标，纳入承包人管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为：

人民币（大写）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大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

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以下无正文）

5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67008011—8

地　址：郑州市华山路 92 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梁远森

委托代理人：张宝贵

电　话：0371-86181151

传　真：371-8618115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中原支行

账　号：462050100100022715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63126503X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黄克斯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61691998

传　真：021-6169199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　号：31001522917055435820

6

竣工验收报告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郑州大剧院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二层 / 地上五层 / 127739.6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涛	开工日期	2017年2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王大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于景民	完工日期	2020年5月2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26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杨晓祥	项目负责人：王大勇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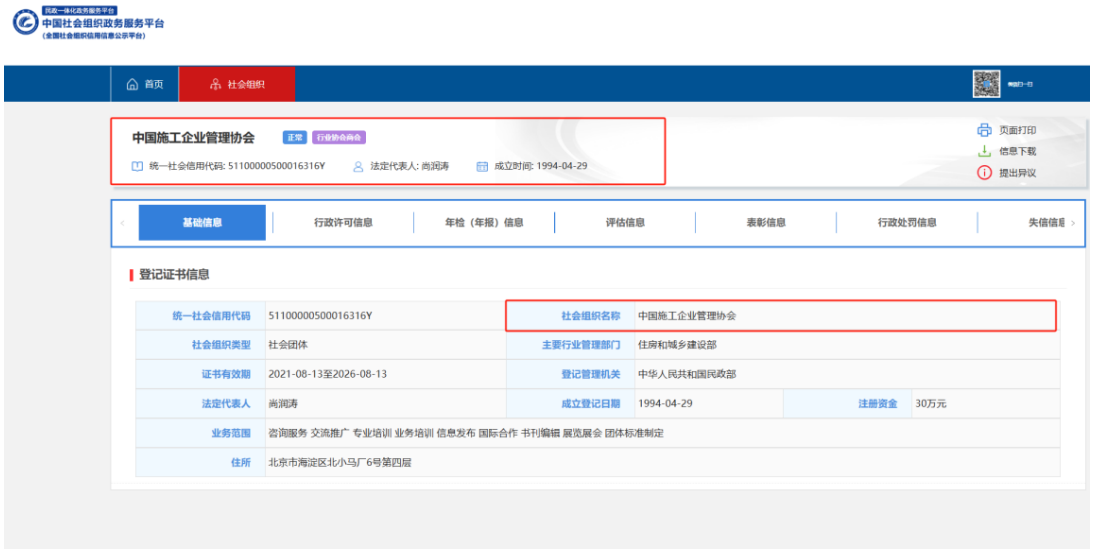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获奖证书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China Associa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 Management
国家AAAAA级协会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 通知公告 >详情

关于表彰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来源：中施企协国优办公室 时间：2023-12-09 点击：116735

关于表彰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中施企协字〔2023〕124号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完成了企业申报、材料审核、现场复查和协会审定等程序，根据评选结果，决定授予“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36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等560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新经验、新技术、新成果，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更多优质工程，为推动工程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12月9日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机关 副会长单位 关联协会 会员企业

电话：010-63253401 邮箱：zsqxgs@cacem.com.cn 京ICP备05084884号-1
版权所有：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运营管理：中施企协（北京）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23〕124 号

关于表彰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决定

各关联协会，获奖单位，有关单位：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完成了企业申报、材料审核、现场复查和协会审定等程序，根据评选结果，决定授予“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等 36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等 560 项工程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现予以表彰。

希望获奖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大力弘扬“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国优精神，切实发挥引领行业发展的积极作用。广大工程建设企业要学习获奖单位的新经验、新技术、新成果，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争创更多优质工程，为推动工程建设行业高质

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国家优质工程奖

（排名不分先后，“*”为主申报单位）

1.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供油工程

建　设　单　位：中航油（北京）机场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北京中航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工业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清洁生产技术进行产业升级项目（一期）

建　设　单　位：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河南省中大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华兴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省和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宏岳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凯达建筑有限公司

3. 浙江 LNG 接收站二期工程项目

建　设　单　位：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川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融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21. 启元广场
建 设 单 位：柳州东城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单 位：广西土木勘察检测治理有限公司
设 计 单 位：上海同砚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参 建 单 位：桂林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22. 绿城·春江明月
建 设 单 位：南宁金诺投资有限公司
勘 察 单 位：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 计 单 位：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华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广西铭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3. 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建 设 单 位：华润置地(南宁)有限公司
勘 察 单 位：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 计 单 位：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容柏生建筑结构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工程监理单位：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 建 单 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184 —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CRLNN-CMD-DXZL-SG-15001

（第一册）
（共六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西南宁市

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南宁）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美国 GP（Goettsch Partners）
结构设计：	广州容柏生建筑结构设计事务所（RBS）
结构顾问：	奥雅纳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ARUP）
施工图设计：	悉地国际（CCDI）
机电顾问：	栢诚（亚洲）有限公司[Parsons Brinckerhoff（Asia）Ltd]
交通顾问：	弘达交通顾问有限公司（MVA）
景观顾问：	雅博奥顿国际设计有限公司（ADI）
幕墙顾问：	上海科进咨询有限公司（WSP）
勘测单位：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料测量师：	利比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九月

合同书

订于二零一 五 年_____月____日，由 华润置地(南宁)有限公司（注册办事处地址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2号南宁华润中心西写字楼7层办公，（此后称为‘发包方’）及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注册办事处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此后称为‘总承包方’)。

兹发包方欲委托总承包方执行及完成名为“华润中心东写字楼”项目之总承包工程(此后称为“工程”)，其工地位于广西省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与中新路交汇处。

发包方并已向总承包方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

列举在工料规范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总承包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总承包方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支付予总承包方人民币玖亿肆仟壹佰陆拾捌万贰仟元零贰角(RMB941,682,000.20)(此后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中国广西南宁市
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总承包工程
H:/7079.2 A/1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定标前之来往文件
（d） 投标书及其附件
（e） 回标前之来往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答疑及修订等）
（f） 合同条件（包括总承包合同条件及分包合同条件（样本））
（g）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技术要求及附件）
（h）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i） 工程量计算规则
（j） 单价表（详见中标通知书之附件中标单价表）
（k） 合同附件（包括综合单价分析表及主要材料价格表等）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总承包合同条件、单价表、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若工料规范和合同图纸之内或互相之间有矛盾，在解释合同金额所含的内容时，以要求较高的或所包含合同金额较高之水平为准，若工料规范中的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互相之间有矛盾，则以要求较高的或所包含合同金额较高之水平为准，如对上述有任何争议，争议之最终定义由发包方决定。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此外，总承包方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总承包方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总承包方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总承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 总承包方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总承包方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总承包方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供应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合同书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见证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

总承包方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见证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广西南宁市
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总承包工程
H:/7079.2

A/4

竣工验收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24

建 设 工 程 质 量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书

工 程 名 称：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建 设 单 位：华润置地（南宁）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1 月 24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1号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259695.46m²	结构类型 层数	钢管混凝土框架+核心筒剪力墙 地上86层，地下3层
开工时间	2015 年10月16日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等全部设计内容；
2、建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3、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
4、主要使用功能；
5、工程观感质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符合要求 32 项， 共抽查 32 项，符合要求 3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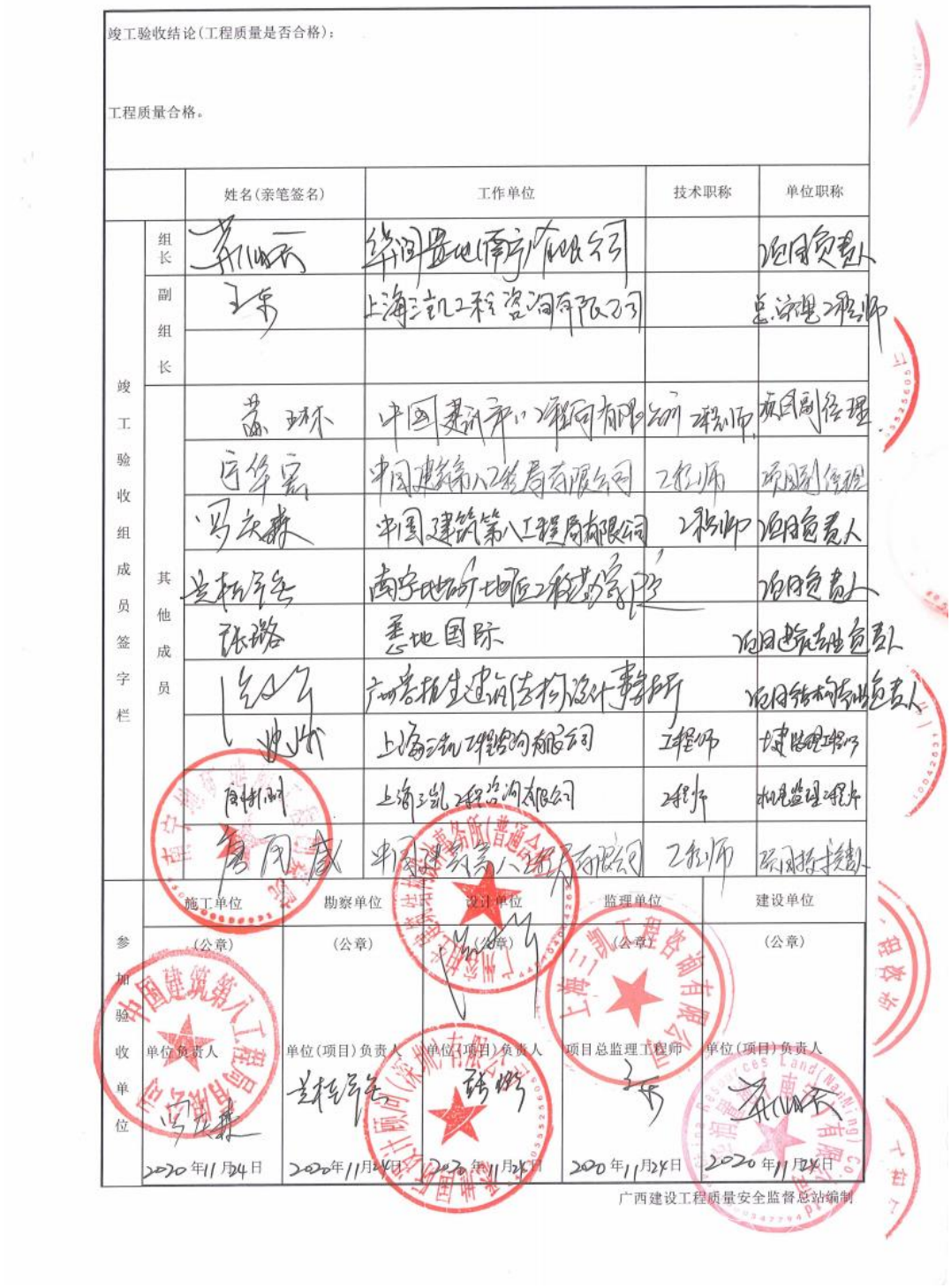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 件 资 料 检 查 情 况 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设计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监理单位资料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副组长				
	其他成员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4日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生态园区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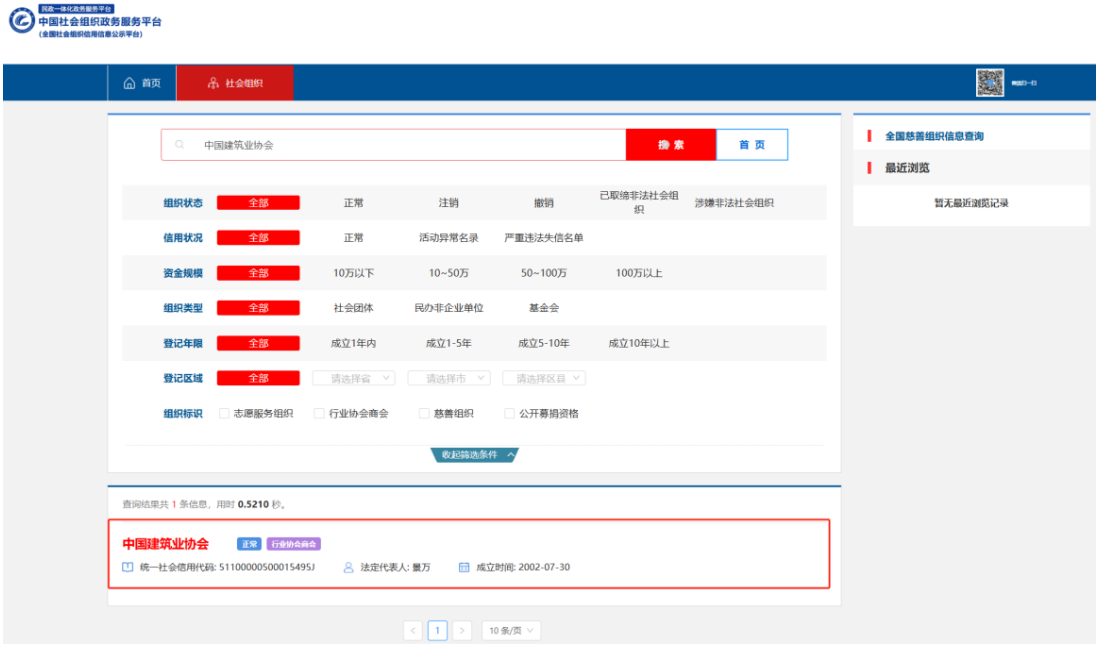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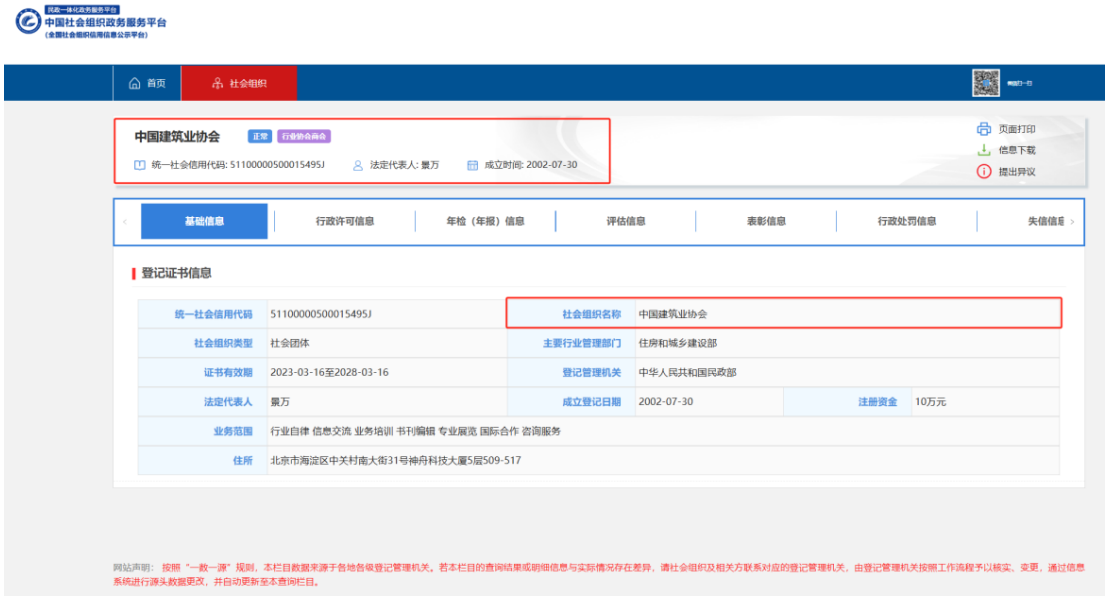
你单位承建的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生态园区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的登记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获奖公示网页截图

查询网址：https://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附件：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	环保园 E-09 地块研发中心 D 座（中国人寿研发中心二期）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锦龙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筑工程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虎军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亚太安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人大附中亦庄新城学校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沈 洪	北京经开亦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天幕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彦军	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1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180	建工·象山国际一期工程三区 A5#、A7#、A9#及部分地下室	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罗 实	湖南建工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六建机电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81	兴旺科技总部基地 A 栋（塔楼）、地下室工程	湖南兴旺建设有限公司	陈明民	兴迈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82	正升星荟商住小区（二期）	广东正升建筑有限公司	肖国仿	广东明作建筑有限公司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183	季华实验室二期建设项目	广东省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李子农	佛山市房建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钧泰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六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84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二号学院楼群（5-13#楼及其地下室）	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何吉祥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185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朱白云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伍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6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图书馆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徐 巧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187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生态园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孙金辉	广东梵景和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原件扫描件

第一节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

（5）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发包人要求；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0）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11）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2）其他合同文件。

二.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 项目概况及发包范围

（一）项目概况：总用地面积 242755.1 ㎡，建筑面积不超过 130000 ㎡，建筑密度≤40%，绿化率≥35%，容积率≤0.8，建筑高度≤35m。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建筑物功能涵盖科研、办公、住宿、会议以及服务等，主要包括：创新样板工厂、粤港澳交叉科学中心、公共服务楼、公寓楼、材料博物馆等。

（二）项目地点：东莞市松山湖（东莞市大朗镇南，毗邻常虎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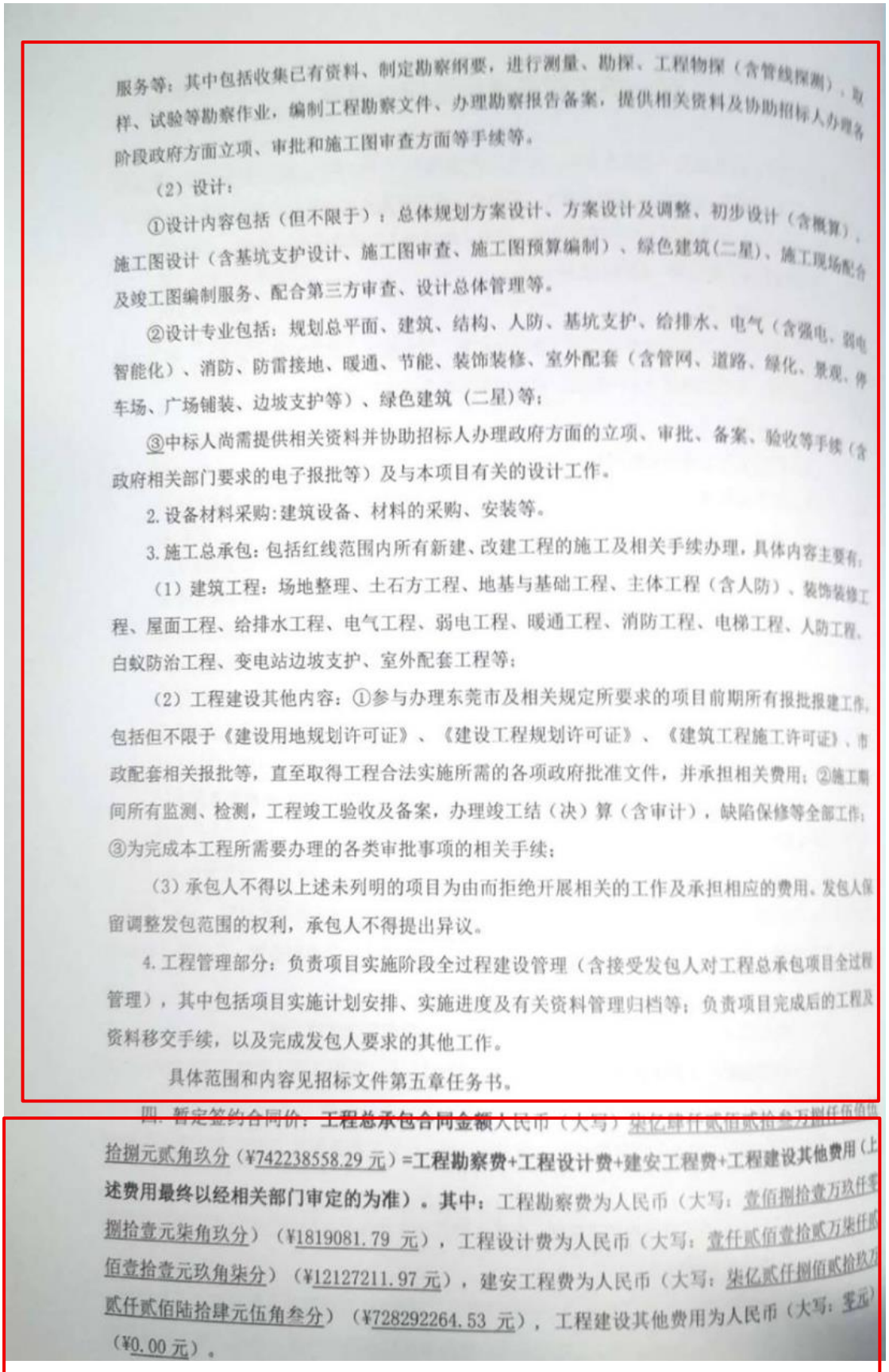
（三）投资金额：工程总投资估算暂定 862567791.17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770679645.00 元（限额设计）。

（四）承包范围：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

1. 勘察设计：包括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主体建筑及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的勘察、设计。具体内容主要有：

（1）勘察：包括提供设计、施工所需岩土参数的岩土工程资料；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工程降水及不良地质作用和防治等提出建议及施工现场配套

5



服务等：其中包括收集已有资料、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量、勘探、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取样、试验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办理勘察报告备案，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各阶段政府方面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等。

（2）设计：

①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规划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审查、施工图预算编制）、绿色建筑(二星)、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服务、配合第三方审查、设计总体管理等。

②设计专业包括：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人防、基坑支护、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智能化）、消防、防雷接地、暖通、节能、装饰装修、室外配套（含管网、道路、绿化、景观、停车场、广场铺装、边坡支护等）、绿色建筑（二星）等；

③中标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建筑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

3. 施工总承包：包括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具体内容主要有：

（1）建筑工程：场地整理、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含人防）、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变电站边坡支护、室外配套工程等；

（2）工程建设其他内容：①参与办理东莞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的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承担相关费用；②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办理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③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的相关手续；

（3）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 工程管理部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其中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的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以及完成发包人要求的其他工作。

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任务书。

四、暂定签约合同价：**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亿肆仟贰佰贰拾叁万捌仟伍佰伍拾捌元贰角玖分（¥742238558.29 元）=**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上述费用最终以经相关部门审定的为准）。其中：**工程勘察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壹万玖仟叁佰捌拾壹元柒角玖分）（¥1819081.79 元），工程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贰万柒仟贰佰壹拾壹元玖角柒分）（¥12127211.97 元），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亿贰仟捌佰贰拾玖万贰仟贰佰陆拾肆元伍角叁分）（¥728292264.53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零元）（¥0.00 元）。

4.1 工程勘察费

工程勘察费＝工程勘察费收费基准价×（1-中标人的工程勘察费投标下浮率 20%）。

工程勘察费基准价按照《关于印发东莞市城建局工程地质勘察计价标准（试行）的通知》城工通（2017）23 号文中的工程地质勘察计价标准计取收费，采用标准中的水乡片区以外平地的地质条件考虑计费，工程量按国家有关规范要求据实计量；工程测量、物探费用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建设部、国家计划委员会 2002 年修订本）计取收费；结算时，最终勘察费根据承发包双方审核确认的实际勘察内容和实物工作量按实结算（该工程所有的勘察、测量、物探工作量必须通过发包人确认，否则不予计量结算）。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议定。

4.2 设计费

设计费＝[建安工程设计费（除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外）+智能建筑弱电系统设计费]×（1-中标人的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 20%）

①建安工程设计费（除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外）计算如下：

建安工程设计费（除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外）=建安工程费（除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外）占总概算建安工程费的比重×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建安工程费（除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外）＝总概算建安工程费-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建安工程费。

②智能建筑弱电系统设计费计算如下：

智能建筑弱电系统设计费=智能建筑弱电系统建安工程费占总概算建安工程费的比重×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3)。

说明：

（1）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以承包范围内经相关部门审核批准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费额），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计取。

（2）其他设计收费不计取费用。

4.3 建安工程费

建安工程费=（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 5.50%）+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①工程预算价的计算原则：建安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以经发包人审定，施工图纸审查机构审核合格并在市住建局备案后的施工图纸作为依据，编制工程预算价，工程预算价最终以相关部门审定的为准。

计价依据执行东莞市相关概预算编制办法、《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 号）等造价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及其配套的计价文件。预算包干费等采用清单计价程序表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计算。最终套用的计价标准以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7

材料价格以**投标当月**东莞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最终以相关部门确定的为准。土方回填取土运距**按** 15 **公里**计算、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按** 15 **公里**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的编制，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预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②文明工地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材料检验试验费和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防洪工程维护等规费均不予计费。

本工程按二类地区取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费用已包含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中，不另行单独计费。

工程预算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相关部门规定为准。

4.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0.00 元。投标人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应是包含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它工作的全部费用，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列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到本次招标的总投标报价中，并作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许可证测量放线费、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含七通一平）、弃土（含淤泥）处理费（包括处置、堆放场地等）；土壤氡气浓度检费、钻孔波速测试费、施工图审查费、预算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绿色建筑咨询费、BIM 技术服务费、专项研究咨询论证费；环境专项费（报告编制、环保监测、环保验收）、节能报告编制费、水土保持专项费（方案编制、监测、验收）、交通评价费、地震安全性评价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程保险费、白蚁防治费、报建服务费、建设工程验收费、检验检测监测费等。

除可研报告编制费、施工图预算费（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检验检测费（桩基质量检测、复合地基检测、质量检测（锚索、锚杆（索）抗拔检测、低应变、竖向抗压静载、地基压板、土钉墙厚度钻孔、竖向抗压静载、抽芯（灌注桩抽芯、搅拌桩抽芯））、混凝土后锚固件抗拔性能检测、平板荷载试验、地基压板检测、钢结构质量检测、饰面砖粘结强度检测、基桩钻芯法试验、基桩高应变法动测试验检测、建筑幕墙检测试验、地基压板、锚杆试验、路基压实度、弯沉、基沉、厚度及抗滑构造深度、地基承载力检测、沥青配合比、厚度检测、混凝土后锚固件、抗拔性能检测、触探检测）以外，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承包人在开展上述相关工作时，须向发包人报送相关计划和实施方案，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实施。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五.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孙金辉（注册证号：闽 135101105794；专业：建筑工程）；设计负责人：邢勇（证书编号：023700609；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施工负责人：孙金辉（注册证号：闽 135101105794；专业：建筑工程）。

六.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1）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获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七.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施工图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八.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九. 计划工期：计划总工期为 586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9.1、设计工期： 90 个日历天（含图纸审核的时间）

（1）地质勘察：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2）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工程设计概算书：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5 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确定设计方案；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工程设计概算书和相关资料，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手续；

（3）施工图设计及审查：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35 个日历天内向施工图审查单位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施工图审查工作必须在送审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和出具审查报告，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9.2、施工总工期：495 日历天，计划 2019 年 8 月 13 日开工，2020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十. 本协议书一式 十四 份，其中发包人 八 份，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 四 份，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各持 一 份。

十一.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东莞市南城西平宏伟路九天大厦九楼

电话：0769-22817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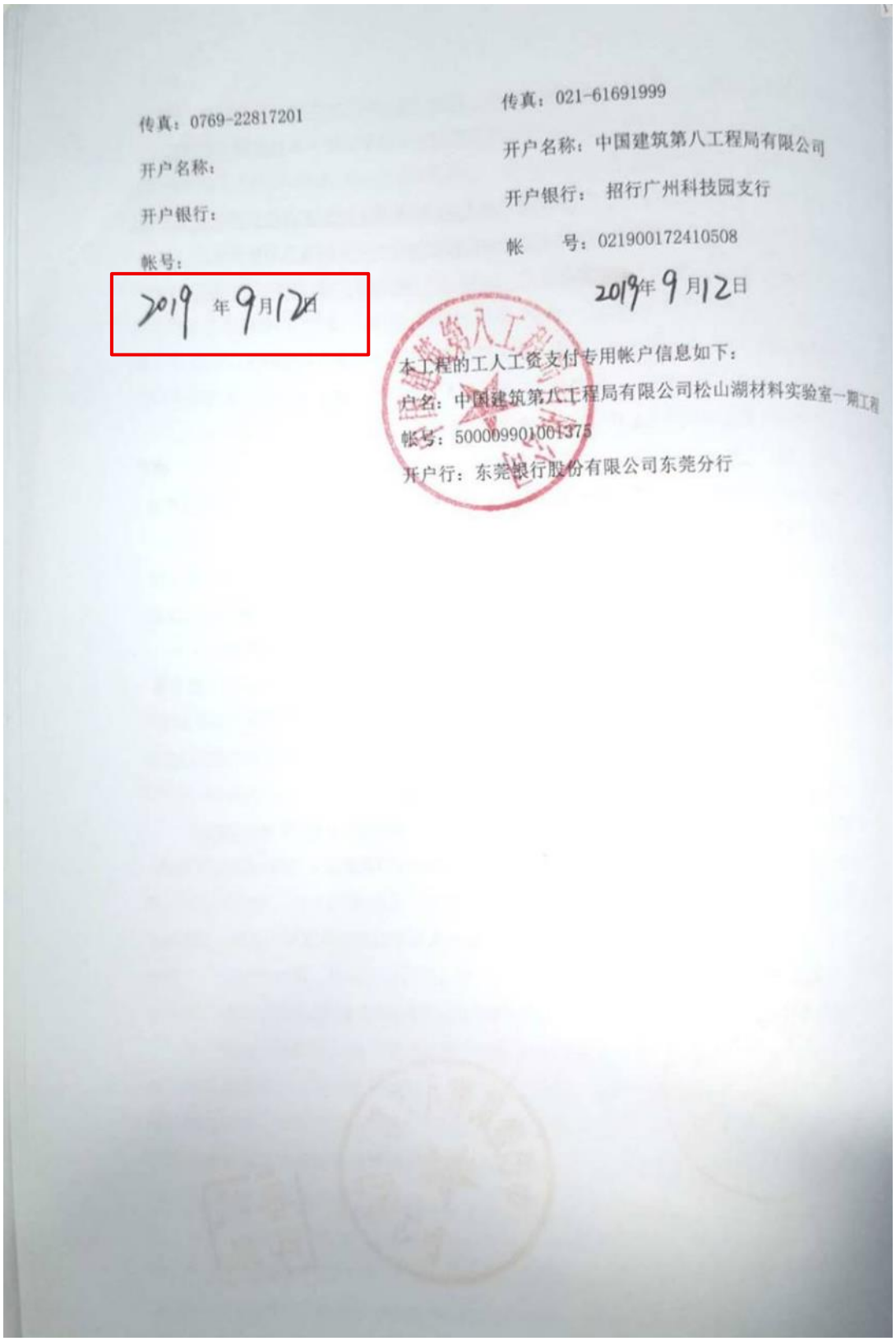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上海）自贸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电话：021-61691998

9



传真：0769-2281720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2019 年 9月12日

传真：021-61691999

开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行广州科技园支行

帐 号：021900172410508

2019年 9 月12日

本工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帐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

帐号：500009901001375

开户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此件仅限于 竣工
备案 之用。

工程名称：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展览、食堂、宿舍楼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展览、食堂、宿舍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屏山社区	建筑面积	15429.78	工程造价	9025.2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52801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Q201934039-03		
建设单位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勘察单位	广东省东莞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济南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利民
副组长	杨 川、苏腾达
组员	周春阳、王俊峰、罗祖龙、侯树平、陈玉明、温志新、詹汉杰、叶润球、李嘉邦、张建波、王 磊、刘二聪邓小慧、叶少忠、朱碧祥、莫伟涛、祝家慧、黄碧丽、卢佩文、杨锡灵、王同春、吴 联、周乃祝、尹彩平黄龙龙、刘呈辉、尹文平、孙 靖、孙金辉、张宁宁、贺 亮、韩世钧、李金辉、刘俊乐、张 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树平	周春阳、王俊峰、罗祖龙、苏腾达、叶润球、邓小慧、王 磊、刘二聪、莫伟涛、祝家慧、杨锡灵、王同春、郑姝伟、黄龙龙、尹文平、孙金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玉明	詹汉杰、李嘉邦、张建波、吴 联、周乃祝、刘呈辉、张宁宁、贺 亮、韩世钧、李金辉
工程质控资料	温志新	朱碧祥、叶少忠、黄碧丽、莫伟涛、卢佩文、尹彩平、孙靖、刘俊乐、张 宁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工程（第一批）展览、食堂、宿舍楼，位于东莞市大朗镇屏山社区，其建筑面积为15429.78平方米，共4层（地上3层，地下1层），结构采用混凝土框架结构，本工程由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开工时间为2019年10月18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7月20日。

该工程在开工前按有关建设程序办理了相关的手续。施工时，建设、监理、设计、质监等单位参与了现场管理。

该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各有关单位履行合同情况良好，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建设程序，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该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观感质量验收均符合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时，建设各方主体及有关部门均认为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满足使用功能要求，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综合评定：质量合格，观感一般。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金辉 沪135101105794(00) 建筑 2024.03.0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尹秋平 注册号:13006937 有效期:2025.01.25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金辉 沪135101105794(00) 建筑 2014.12.0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杨锡灵 注册号：4404538-AY003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此件仅限于竣工备案专用

工程名称：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2号实验楼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2号实验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屏山社区	建筑面积	25443.9	工程造价	14882.7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052812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Q201934039-08		
建设单位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勘察单位	广东省东莞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济南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利民
副组长	杨 川、苏腾达
组员	周春阳、王俊峰、罗祖龙、侯树平、陈玉明、温志新、詹汉杰、叶润球、李嘉邦、张建波、王 磊、刘二聪邓小慧、叶少忠、朱碧祥、莫伟涛、祝家慧、黄碧丽、卢佩文、杨锡灵、王同春、吴 联、周乃祝、尹彩平黄龙龙、刘呈辉、尹文平、孙 靖、孙金辉、张宁宁、贺 亮、韩世钧、李金辉、刘俊乐、张 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树平	周春阳、王俊峰、罗祖龙、苏腾达、叶润球、邓小慧、王 磊、刘二聪、莫伟涛、祝家慧、 杨锡灵、王同春、郑姝伟、黄龙龙、尹文平、孙金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玉明	詹汉杰、李嘉邦、张建波、吴 联、周乃祝、刘呈辉、张宁宁、贺 亮、韩世钧、李金辉
工程质控资料	温志新	朱碧祥、叶少忠、黄碧丽、莫伟涛、卢佩文、尹彩平、孙靖、刘俊乐、张 宁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工程（第一批）2号实验楼，位于东莞市大朗镇屏山社区，其建筑面积为25443.9平方米，共5层（地上3层，地下2层），结构采用混凝土框架结构，本工程由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开工时间为2019年10月18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7[illegible]

该工程在开工前按有关建设程序办理了相关的手续。施工时，建设、监理、设计、质监等单位参与了现场管理。

该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各有关单位履行合同情况良好，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建设程序，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该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观感质量验收均符合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时，建设各方主体及有关部门均认为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满足使用功能要求，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综合评定：质量合格，观感一般。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金辉 沪135101105794(00) 建筑 2024.03.0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尹新华 注册号43008987 有效期2025.03.25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金辉 沪135101105794(00) 建筑 2014.12.[illegible]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杨锡灵 注册号：4404538-AY003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GD-E1-914/6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工程（转化医学综合楼主体等2项）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层，地下5层/5617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詹进生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徐耀祖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志祥	完工日期	2021年4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9项符合规范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35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1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杨海宇 注册号：1100212-170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国涛 1100222-AY004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北京建扶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4 月28日	2021年4 月28日	2021 年4 月28日	2021年4 月28日	2021年4 月2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拟派项目经理类似业绩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马彦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 年 01 月 07 日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学位	所学专业	工程测量技术/土木工程
职务	项目经理		何专业何职称	土木工程专业 高级工程师职称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沪 1312021202201284	

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深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万元）	基坑支护深度（m）	竣工验收时间（年、月、日）
1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25082.14 万元	15.34m	2024-08-19

注：投标人提供其近 5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已完工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指：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业绩，或包含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业绩），提供数量最多不超过 2 项，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征优先提供基坑深度更深且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

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更大的业绩，如投标人提交的数量超过 2 项的，仅取前 2 项。

请按第三章资信标格式要求填写，证明资料如下：

（1）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合同金额（施工总承包仅计取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金额，可采用计价文件截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等资料盖公章佐证）、主要工作内容、基坑支护深度、项目经理等）、竣工验收证明（须体现竣工验收时间）。

（2）合同内无法体现项目经理的，可以提交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报告等进行佐证。

（3）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证明材料进行佐证。

（4）投标人需将合同及证明材料中上述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项目经理业绩：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朱丹容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沪1312018201900984

本工程于2022年8月23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 1333 号，医院现状红线范围内。

工程内容：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基坑面积约 23552.5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1】114 号；

资金来源：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为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 1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2__年__10__月__31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31__日（以监理单位组织的桩基工程验收合格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578 天__（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工程质量目标：满足创“鲁班奖”评定子项要求，I 类桩比例不小于 95%，无 III、IV 类桩，并配合总承包单位申报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零捌拾贰万壹仟叁佰柒拾伍元零捌分（¥250821375.0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壹万柒仟柒佰捌拾陆元壹角伍分(¥8317786.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贰万元整（¥ 2722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_____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 二 份，发包人 一 份，承包人 一 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 六 份，承包人 四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	传 真：021-6169199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 号：	账 号：021900172410255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200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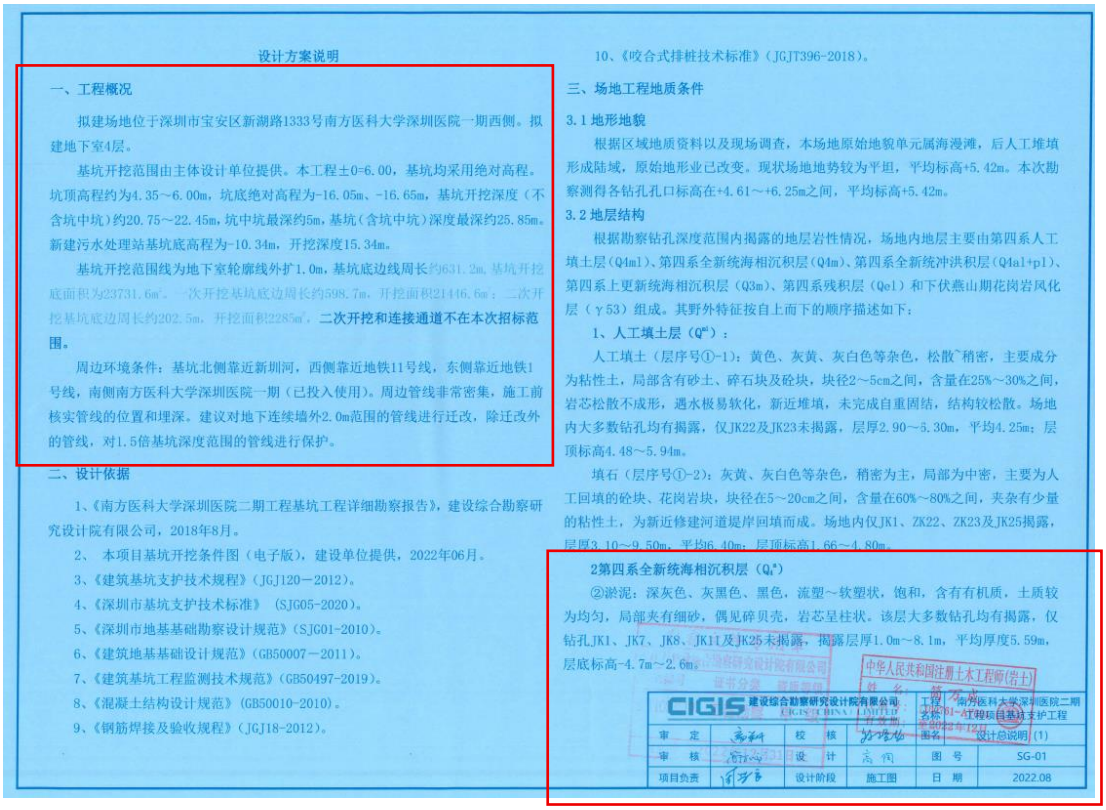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



设计方案说明

一、工程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西侧。拟建地下室4层。

基坑开挖范围由主体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6.00，基坑均采用绝对高程。坑顶高程约为4.35～6.00m，坑底绝对高程为-16.05m、-16.65m，基坑开挖深度（不含坑中坑）约20.75～22.45m，坑中坑最深约5m，基坑（含坑中坑）深度最深约25.85m。新建污水处理站基坑底高程为-10.34m，开挖深度15.34m。

基坑开挖范围线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0m，基坑底边线周长约631.2m，基坑开挖底面积为23731.6m²。一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598.7m，开挖面积21446.6m²；二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202.5m，开挖面积2285m²，**二次开挖和连接通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周边环境条件：基坑北侧靠近新圳河，西侧靠近地铁11号线，东侧靠近地铁1号线，南侧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已投入使用）。周边管线非常密集，施工前核实管线的位置和埋深。建议对地下连续墙外2.0m范围的管线进行迁改，除迁改外的管线，对1.5倍基坑深度范围的管线进行保护。

二、设计依据

1、《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基坑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2018年8月。

2、 本项目基坑开挖条件图（电子版），建设单位提供，2022年06月。

3、《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4、《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5、《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6、《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8、《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9、《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

10、《咬合式排桩技术标准》（JGJT396-2018）。

三、场地工程地质条件

3.1 地形地貌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以及现场调查，本场地原始地貌单元属海漫滩，后人工堆填形成陆域，原始地形业已改变。现状场地地势较为平坦，平均标高+5.42m。本次勘察测得各钻孔孔口标高在+4.61～+6.25m之间，平均标高+5.42m。

3.2 地层结构

根据勘察钻孔深度范围内揭露的地层岩性情况，场地内地层主要由第四系人工填土层（Q4ml）、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4m）、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Q4al+pl）、第四系上更新统海相沉积层（Q3m）、第四系残积层（Qel）和下伏燕山期花岗岩风化层（γ53）组成。其野外特征按自上而下的顺序描述如下：

1、人工填土层（Q^{ml}）：

人工填土（层序号①-1）：黄色、灰黄、灰白色等杂色，松散~稍密，主要成分为粘性土，局部含有砂土、碎石块及砼块，块径2～5cm之间，含量在25%～30%之间，岩芯松散不成形，遇水极易软化，新近堆填，未完成自重固结，结构较松散。场地内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JK22及JK23未揭露，层厚2.90～5.30m，平均4.25m；层顶标高4.48～5.94m。

填石（层序号①-2）：灰黄、灰白色等杂色，稍密为主，局部为中密，主要为人工回填的砼块、花岗岩块，块径在5～20cm之间，含量在60%～80%之间，夹杂有少量的粘性土，为新近修建河道堤岸回填而成。场地内仅JK1、ZK22、ZK23及JK25揭露，层厚3.10～9.50m，平均6.40m；层顶标高1.66～4.8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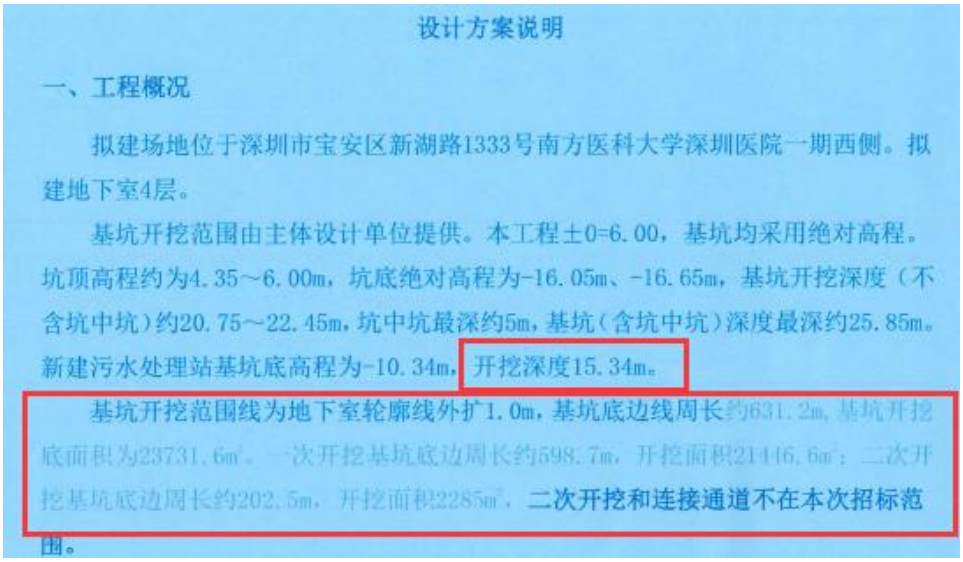
2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_4^m）

②淤泥：深灰色、灰黑色、黑色，流塑～软塑状，饱和，含有有机质，土质较为均匀，局部夹有细砂，偶见碎贝壳，岩芯呈柱状。该层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钻孔JK1、JK7、JK8、JK11及JK25未揭露，揭露层厚1.0m～8.1m，平均厚度5.59m，层底标高-4.7m～2.6m。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CIGIS CHINA LIMITED				工程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审 定		校 核		图名	设计总说明（1）
审 核		设 计		图 号	SG-01
项目负责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日 期	2022.08

局部放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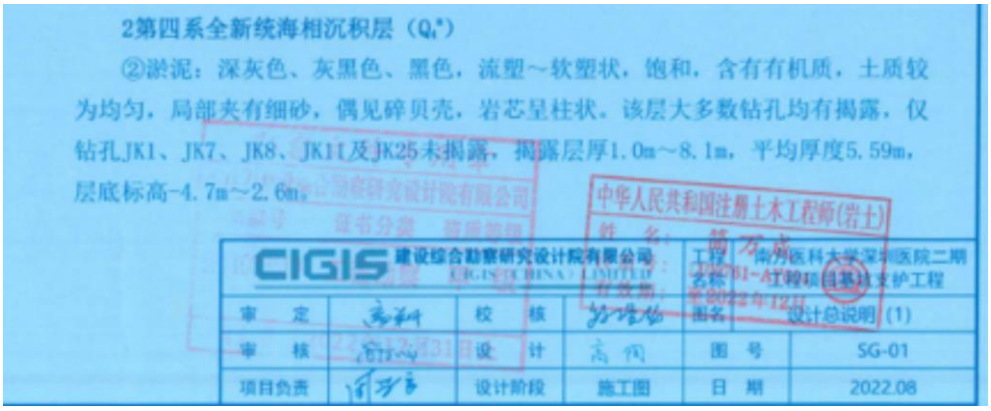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说明

一、工程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西侧。拟建地下室4层。

基坑开挖范围由主体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6.00，基坑均采用绝对高程。坑顶高程约为4.35～6.00m，坑底绝对高程为-16.05m、-16.65m，基坑开挖深度（不含坑中坑）约20.75～22.45m，坑中坑最深约5m，基坑（含坑中坑）深度最深约25.85m。新建污水处理站基坑底高程为-10.34m，开挖深度15.34m。

基坑开挖范围线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0m，基坑底边线周长约631.2m，基坑开挖底面积为23731.6m²。一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598.7m，开挖面积21446.6m²；二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202.5m，开挖面积2285m²，二次开挖和连接通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2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₄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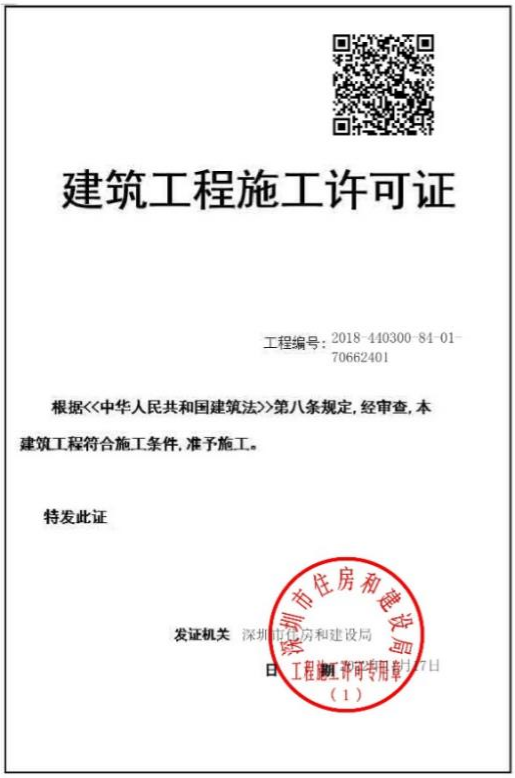
②淤泥：深灰色、灰黑色、黑色，流塑～软塑状，饱和，含有有机质，土质较为均匀，局部夹有细砂，偶见碎贝壳，岩芯呈柱状。该层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钻孔JK1、JK7、JK8、JK11及JK25未揭露，揭露层厚1.0m～8.1m，平均厚度5.59m，层底标高-4.7m～2.6m。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审定		校核		图名	设计总说明 (1)
审核		设计		图号	SG-01
项目负责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日期	2022.08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8-440300-84-01-70662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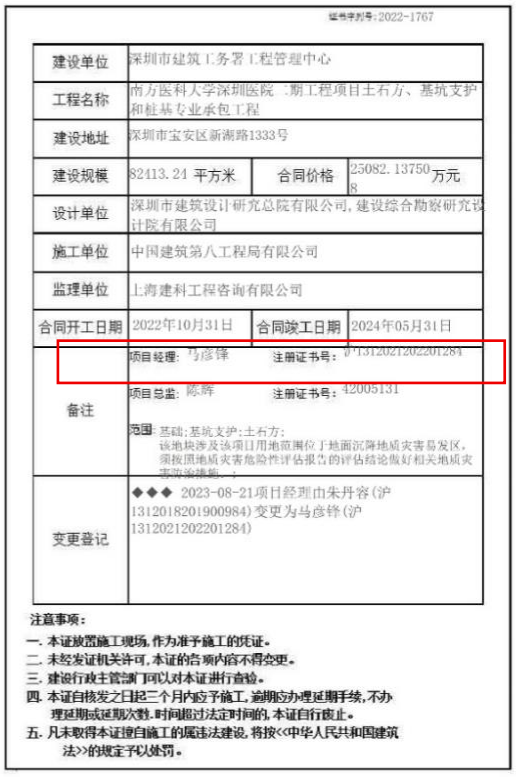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2022年10月27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工程施工许可专用章（1）



证书序列号：2022-176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		
建设规模	82413.21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082.1375018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31日
备注	项目经理：马彦锋 注册证书号：B1312021202201284 项目总监：陈晖 注册证书号：42005131 范围：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 该地块涉及该项目用地范围位于地面沉降地质灾害易发区，须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做好相关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变更登记	◆◆◆ 2023-08-21项目经理由朱丹容(沪1312018201900984)变更为马彦锋(沪131202120220128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0427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8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082.13 7508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6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月 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4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经理	高工	
2		深圳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高工	
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	
4		深圳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工高	
5		中建八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7		建设方代表	监理总监	高工	
8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工	
9		〃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1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助理工程师	
1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验收小组共同检查验收，各项工作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内容完成，各类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各工序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且合格。

经验收小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GD-E1-914/6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马彦锋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职称证	一级、高级	沪 13120212022 01284、沪建安 B（2022）0074942、(2025) 11083165	建筑工程	中建八局	0	/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唐锋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一级、高级	沪 13120222023 02692 、(2019)81157 6	建筑工程	中建八局	0	/
生产经理	尤水鑫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82 977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专职安全员	陈维君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职称证	高级	沪建安 C3(2018)009 0014 、(2024)11080 154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专职安全员	黎坤光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职称证	中级	桂建安 C3(2024)000 2550、(2021)12081 695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中建八局	0	/
质检工程师	吴达任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060 8788、(2020)12082 948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合约工程师	蔡莹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职称证	一级、中级	建[造]11193100010678 、(2020)12082966	土木建筑工程	中建八局	0	/
测量工程师	牟武略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高级	B1080424、(2024)11080934	测绘工程	中建八局	0	/
工程资料主管	胡海霞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1415597、(2017)8120977	工程管理	中建八局	0	/
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	罗朝华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06014459、(2022)12082252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安全负责（安全主任）	刘建林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职称证	中级	19250421408、沪建安 B(2026)0303855、(2025)12085136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造价工程师	陈松	经济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证、职称证	中级	建[造]11173100002971、202212001480000000314	土木建筑工程	中建八局	0	/
土建工程师	冯琦镔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1080346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BIM 工程师	邢福致	工程师	BIM 证书、职称证	一级、中级	2001001023008567、HN202109010133616	建筑工程	中建八局	0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试验员	林伟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K1180238、(2019)8121776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八局	0	/
施工员	黄立义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0117755、(2019)8121807	建筑工程管理	中建八局	0	/
施工员	冉万里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00410100064、(2025)12085199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劳资专管员	黄静文	高级经济师	岗位证、职称证	高级	452094511302983、(2013)22432	俄罗斯语言文学教育	中建八局	0	/
质量员	冯靖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0610080、(2022)12082162	工程力学	中建八局	0	/
（渣土车）安全管理员	刘宗润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桂建安C3(2023)0004648	自动化	中建八局	0	/
文明施工安全管理员	严子杰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沪建安C3(2024)0175100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材料员	谢松波	经济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11100377、20221100145000000127	建筑与房地产经济	中建八局	0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预算员	张爱华	工程师	岗位证、职称证	中级	452094523201775、21606810	建筑工程管理	中建八局	0	/
办公室管理员	王海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82304	土木工程	中建八局	0	/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马彦锋	性 别	男	年 龄	41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0119850107693X	手机号码	0755-33529888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7 月		从事房建工程相关工作年限		1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沪 131202120220128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25082.14 万元 基坑深度：15.34m	2022-12-01 2024-08-19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马彦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8日
-2027年0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马彦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01月07日

注册编号：沪1312021202201284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3-10至2028-03-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马彦锋

个人签名：马彦锋

签名日期：2026.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15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B（2022）0074942



姓　　名: 马彦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1月07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3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25日　至　2028年08月29日

发 证 机 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 2025 年 07月 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姓　名 Name　马彦锋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1108316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5 年 9 月 29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彦锋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一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090601080?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彦锋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一 月七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一 月至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1305060557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彦锋　　社保电脑号：803432504　　身份证号码：1427011985010769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1220.0	3183.0	1697.6	1	21220	1061.0	424.4	1	21220	106.1	21220	212.2	21220	169.76	42.44
2024	09	681026	21220.0	3183.0	1697.6	1	21220	1061.0	424.4	1	21220	106.1	21220	212.2	21220	169.76	42.44
2024	10	681026	21220.0	3183.0	1697.6	1	21220	1061.0	424.4	1	21220	106.1	21220	212.2	21220	169.76	42.44
2024	11	681026	21220.0	3183.0	1697.6	1	21220	1061.0	424.4	1	21220	106.1	21220	212.2	21220	169.76	42.44
2024	12	681026	21220.0	3183.0	1697.6	1	21220	1061.0	424.4	1	21220	106.1	21220	212.2	21220	169.76	42.44
2025	01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2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3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4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5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6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7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8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09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10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11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5	12	681026	21938.0	3510.08	1755.04	1	21938	1096.9	438.76	1	21938	109.69	21938	219.38	21938	175.5	43.88
2026	01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2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3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4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5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6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7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2026	08	681026	20578.0	3292.48	1646.24	1	20578	1234.68	411.56	1	20578	102.89	20578	205.78	20578	164.62	41.16
合计				84375.8	42718.4			28345.24	10679.6			2669.9		5335.8		4271.76	106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006d6247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项目经理业绩：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朱丹容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沪1312018201900984

本工程于2022年8月23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 1333 号，医院现状红线范围内。

工程内容：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基坑面积约 23552.5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1】114 号；

资金来源：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为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的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工程、软基处理、迁改工程（临时锅炉房、临时垃圾站、液氧站、地下室及室外管线）、燃气工程、水土保持、临时设施（施工场地围挡、临电、临水、临设）、垃圾清运、拆除工程、绿化迁移、BIM 技术应用等。

— 1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2__年__10__月__31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31__日（以监理单位组织的桩基工程验收合格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578 天__（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工程质量目标：满足创“鲁班奖”评定子项要求，I 类桩比例不小于 95%，无 III、IV 类桩，并配合总承包单位申报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零捌拾贰万壹仟叁佰柒拾伍元零捌分（¥250821375.0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壹万柒仟柒佰捌拾陆元壹角伍分(¥8317786.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贰万元整（¥ 2722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_____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 二 份，发包人 一 份，承包人 一 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 六 份，承包人 四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	传 真：021-6169199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 号：	账 号：021900172410255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200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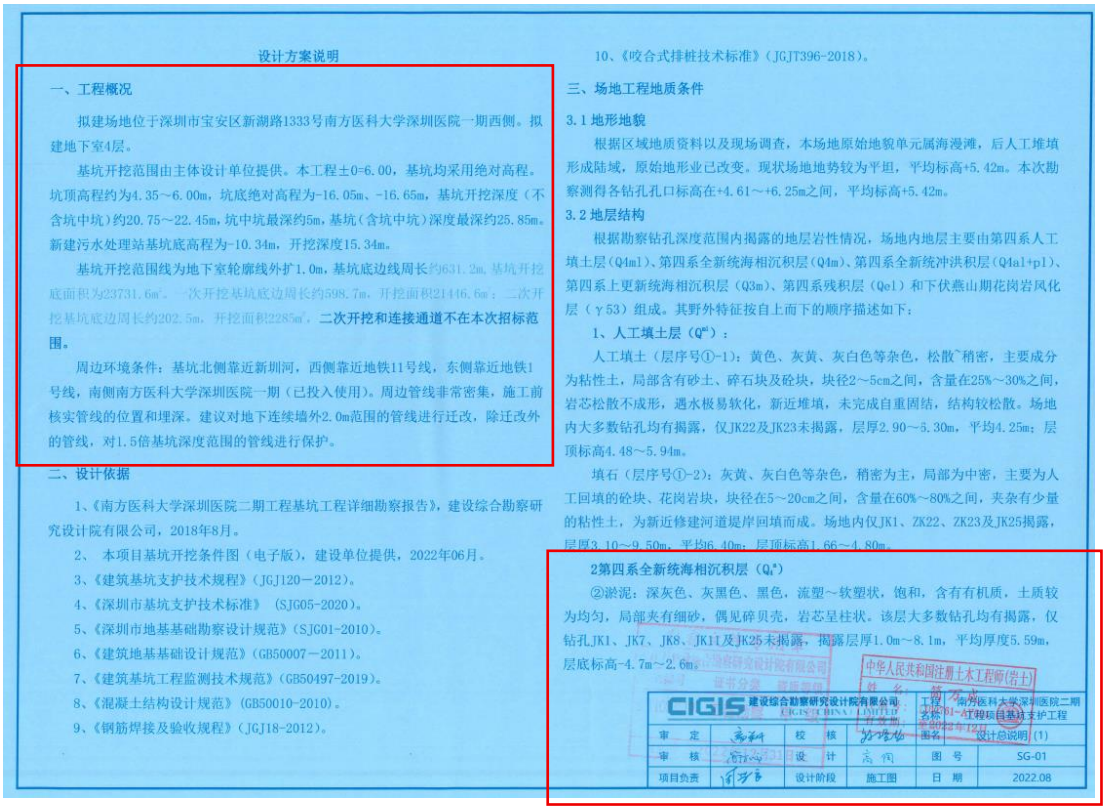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基坑深度证明材料-设计方案说明图纸



设计方案说明

一、工程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西侧。拟建地下室4层。

基坑开挖范围由主体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6.00，基坑均采用绝对高程。坑顶高程约为4.35～6.00m，坑底绝对高程为-16.05m、-16.65m，基坑开挖深度（不含坑中坑）约20.75～22.45m，坑中坑最深约5m，基坑（含坑中坑）深度最深约25.85m。新建污水处理站基坑底高程为-10.34m，开挖深度15.34m。

基坑开挖范围线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0m，基坑底边线周长约631.2m，基坑开挖底面积为23731.6m²。一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598.7m，开挖面积21446.6m²；二次开挖基坑底边周长约202.5m，开挖面积2285m²，**二次开挖和连接通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周边环境条件：基坑北侧靠近新圳河，西侧靠近地铁11号线，东侧靠近地铁1号线，南侧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一期（已投入使用）。周边管线非常密集，施工前核实管线的位置和埋深。建议对地下连续墙外2.0m范围的管线进行迁改，除迁改外的管线，对1.5倍基坑深度范围的管线进行保护。

二、设计依据

1、《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基坑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2018年8月。

2、 本项目基坑开挖条件图（电子版），建设单位提供，2022年06月。

3、《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4、《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5、《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6、《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8、《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9、《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

10、《咬合式排桩技术标准》（JGJT396-2018）。

三、场地工程地质条件

3.1 地形地貌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以及现场调查，本场地原始地貌单元属海漫滩，后人工堆填形成陆域，原始地形业已改变。现状场地地势较为平坦，平均标高+5.42m。本次勘察测得各钻孔孔口标高在+4.61～+6.25m之间，平均标高+5.42m。

3.2 地层结构

根据勘察钻孔深度范围内揭露的地层岩性情况，场地内地层主要由第四系人工填土层（Q4ml）、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4m）、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Q4al+pl）、第四系上更新统海相沉积层（Q3m）、第四系残积层（Qel）和下伏燕山期花岗岩风化层（γ53）组成。其野外特征按自上而下的顺序描述如下：

1、人工填土层（Q^{ml}）：

人工填土（层序号①-1）：黄色、灰黄、灰白色等杂色，松散~稍密，主要成分为粘性土，局部含有砂土、碎石块及砼块，块径2～5cm之间，含量在25%～30%之间，岩芯松散不成形，遇水极易软化，新近堆填，未完成自重固结，结构较松散。场地内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JK22及JK23未揭露，层厚2.90～5.30m，平均4.25m；层顶标高4.48～5.94m。

填石（层序号①-2）：灰黄、灰白色等杂色，稍密为主，局部为中密，主要为人工回填的砼块、花岗岩块，块径在5～20cm之间，含量在60%～80%之间，夹杂有少量的粘性土，为新近修建河道堤岸回填而成。场地内仅JK1、ZK22、ZK23及JK25揭露，层厚3.10～9.50m，平均6.40m；层顶标高1.66～4.8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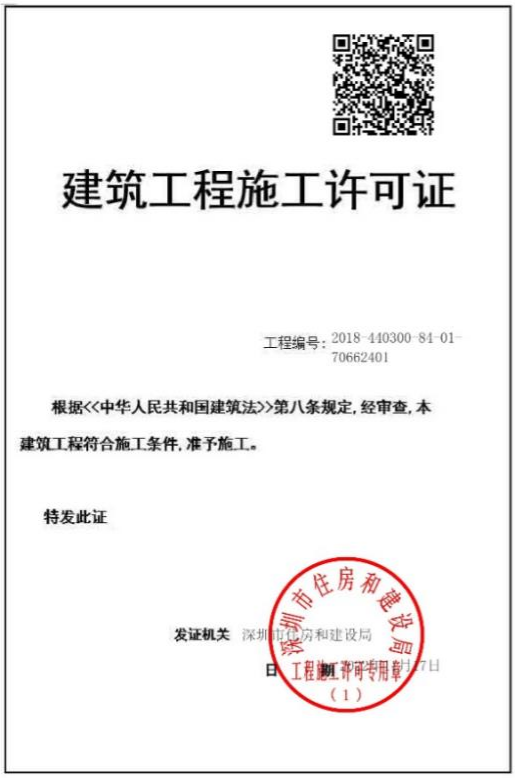
2第四系全新统海相沉积层（Q_4^m）

②淤泥：深灰色、灰黑色、黑色，流塑～软塑状，饱和，含有有机质，土质较为均匀，局部夹有细砂，偶见碎贝壳，岩芯呈柱状。该层大多数钻孔均有揭露，仅钻孔JK1、JK7、JK8、JK11及JK25未揭露，揭露层厚1.0m～8.1m，平均厚度5.59m，层底标高-4.7m～2.6m。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CIGIS CHINA LIMITED				工程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审 定		校 核		图名	设计总说明（1）	
审 核		设 计		图 号	SG-01	
项目负责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日 期	2022.08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8-440300-84-01-70662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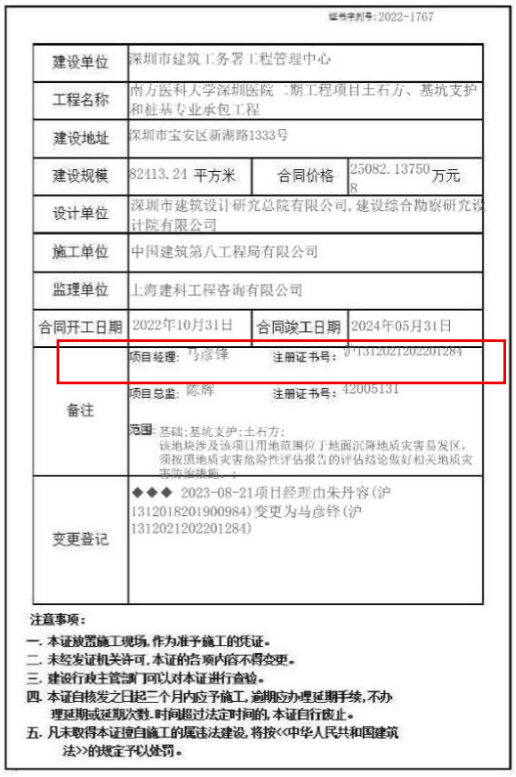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2022年8月17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工程施工许可专用章 (1)



证书序列号：2022-176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		
建设规模	82413.21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082.1375088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31日
备注	项目经理：马彦锋 注册证书号：沪1312021202201284 项目总监：陈晖 注册证书号：42005131 范围：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 该地块涉及该项目用地范围位于地面沉降地质灾害易发区，须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做好相关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变更登记	◆◆◆ 2023-08-21项目经理由朱丹容(沪1312018201900984)变更为马彦锋(沪1312021202201284)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0427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8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1333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082.13 7508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6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4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验收小组共同检查验收，各项工作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内容完成，各类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各工序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且合格。

经验收小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8 月 9 日

GD-E1-914/6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唐锋	性 别	男	年 龄	49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72419770321431X		
手机号码	0755-3392588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9)811576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7 月		从事房建工程相关工作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筑面积 24.38 万㎡ 合同额 43791.081979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10 日	已完	合格
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	建筑面积 171141 ㎡ 合同额 43854.54 万元	开工日期 2015 年 10 月 18 日 验收日期 2017 年 9 月 6 日	已完	2018-2019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唐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15日
-2026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唐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03月21日

注册编号：沪1312022202302692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6-12至2029-06-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6月05日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唐 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03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811576
二〇一九年 八月 七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088500
学生 唐锋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 三 月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广西工学院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三十 日
学校编号：10594120010500302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锋　　社保电脑号：803632551　　身份证号码：452724197703214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1478.0	3221.7	1718.24	1	21478	1073.9	429.56	1	21478	107.39	21478	214.78	21478	171.82	42.96
2024	09	681026	21478.0	3221.7	1718.24	1	21478	1073.9	429.56	1	21478	107.39	21478	214.78	21478	171.82	42.96
2024	10	681026	21478.0	3221.7	1718.24	1	21478	1073.9	429.56	1	21478	107.39	21478	214.78	21478	171.82	42.96
2024	11	681026	21478.0	3221.7	1718.24	1	21478	1073.9	429.56	1	21478	107.39	21478	214.78	21478	171.82	42.96
2024	12	681026	21478.0	3221.7	1718.24	1	21478	1073.9	429.56	1	21478	107.39	21478	214.78	21478	171.82	42.96
2025	01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2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3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4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5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6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7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8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09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10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11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5	12	681026	22715.0	3634.4	1817.2	1	22715	1135.75	454.3	1	22715	113.58	22715	227.15	22715	181.72	45.43
2026	01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2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illegible]	194.68	48.67
2026	03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4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5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6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7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2026	08	681026	24335.0	3893.6	1946.8	1	24335	1460.1	486.7	1	24335	121.68	24335	243.35	24335	194.68	48.67
合计				90870.1	45972.0			30679.3	11493.0			2873.35		3740.3		4597.15	1149.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1a9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门期：2026年07月18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ZSC-HT-2020-006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一区）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一区）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9 修订）》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计划维修改造 90000 平方米，新建 320000 平方米，拆除现体育馆，新建一座容纳 15000 人的新综合体育馆，将原 32500 座的综合性体育场改造升级为 45000 座以上，完善建设人行连接通道、增设地 下停车位等交通配套。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基坑支护工程。

2. 土石方工程：原体育馆地下室及基础拆除、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地下建构筑物、管线、障碍物及一切淤泥和流沙挖运、清除等。

3. 工程桩基工程。

4. 施工围挡以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合同中所约定的相关一切工作内容，临时设施及应发包人要求的管线迁改工程、场地“七通一平”、绿化迁改工程。

5. 保护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管道、马路等的措施，不得引起不良影响，若产生不良影响，负责一切补救措施。

6. 场地排水及降水设施，施工中所有降水引起的沉降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7. 现场临时设施的建设及配套，临时排水设施、临时道路、硬地化（施工场地、办公区

3

域及周边的硬化）、临时办公设施（含监理、发包人、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单位）等安全文明施工。

8. 在本项目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之前，土石方、基坑支护相关的施工的检验、检测、承包方自检所必需的基坑监测工作及周边环境保护等内容。

9. 发包人要求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包括基坑边线范围调整等。

10. 工程需符合工程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合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原有地下建筑物的拆除）；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0__年__4__月__30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1__年__7__月__31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457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本工程要争创鲁班奖，桩基础工程必须符合创优质量规定说明。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亿叁仟柒佰玖拾壹万零捌佰壹拾玖元柒角玖分(¥ 437,910,819.79 元)；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柒拾陆万玖仟陆佰零伍元贰角捌分 (¥ 16,769,605.2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5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贰佰陆拾万元整__ (¥ 2,6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肆仟肆佰贰拾万元整__ (¥ 44,2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9889496F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层 7 区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14878	电话：021-61691997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
账号 7441410182603575312	账号：021900172410887

7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24.38万㎡	工程造价	8991.8万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混凝土框架+钢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47-01-71823202	监理许可证号	B144006119		
开工日期	2020年 12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 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衡会
副组长	徐光明、曾魁、王启文、赵铭伟、李长江
组员	王必刚、邓益鸿、曾锦轩、陈险峰、杨东南、肖安、刘治余、陈瑾、彭小辉、唐锋、田启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徐光明	曾魁、陈险峰、王启文、赵铭伟、李长江、唐锋、彭小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王必刚	邓益鸿、曾锦轩、杨东南、田启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	徐光明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	王必刚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	邓益鸿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7	赵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	王启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	曾锦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	赵铭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11	杨东南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	刘治余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13	肖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陈瑾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李长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16	唐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7	彭小辉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	田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按照有关设计、规范规程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均已整改完成，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本工程为桩基础子分部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6 月 16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6 月 1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6 月 1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6 月 16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6 月 16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3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84600㎡	工程造价	3.48亿
结构类型	桩基础 混凝土框架+钢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47-01-71823201	监理许可证号	B144006119		
开工日期	2020年 7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3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衡会
副组长	徐光明、曾魁、平扬、赵铭伟、李长江
组员	王必刚、邓益鸿、罗俊、杨东南、刘治余、肖安、陈瑾、彭小辉、唐锋、田启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徐光明	曾魁、平扬、赵铭伟、李长江、唐锋、彭小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王必刚	邓益鸿、罗俊、杨东南、田启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	徐光明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	王必刚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	邓益鸿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	平扬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6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7	赵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	罗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9	赵铭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10	肖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	杨东南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	陈瑾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刘治余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14	李长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15	唐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6	彭小辉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7	田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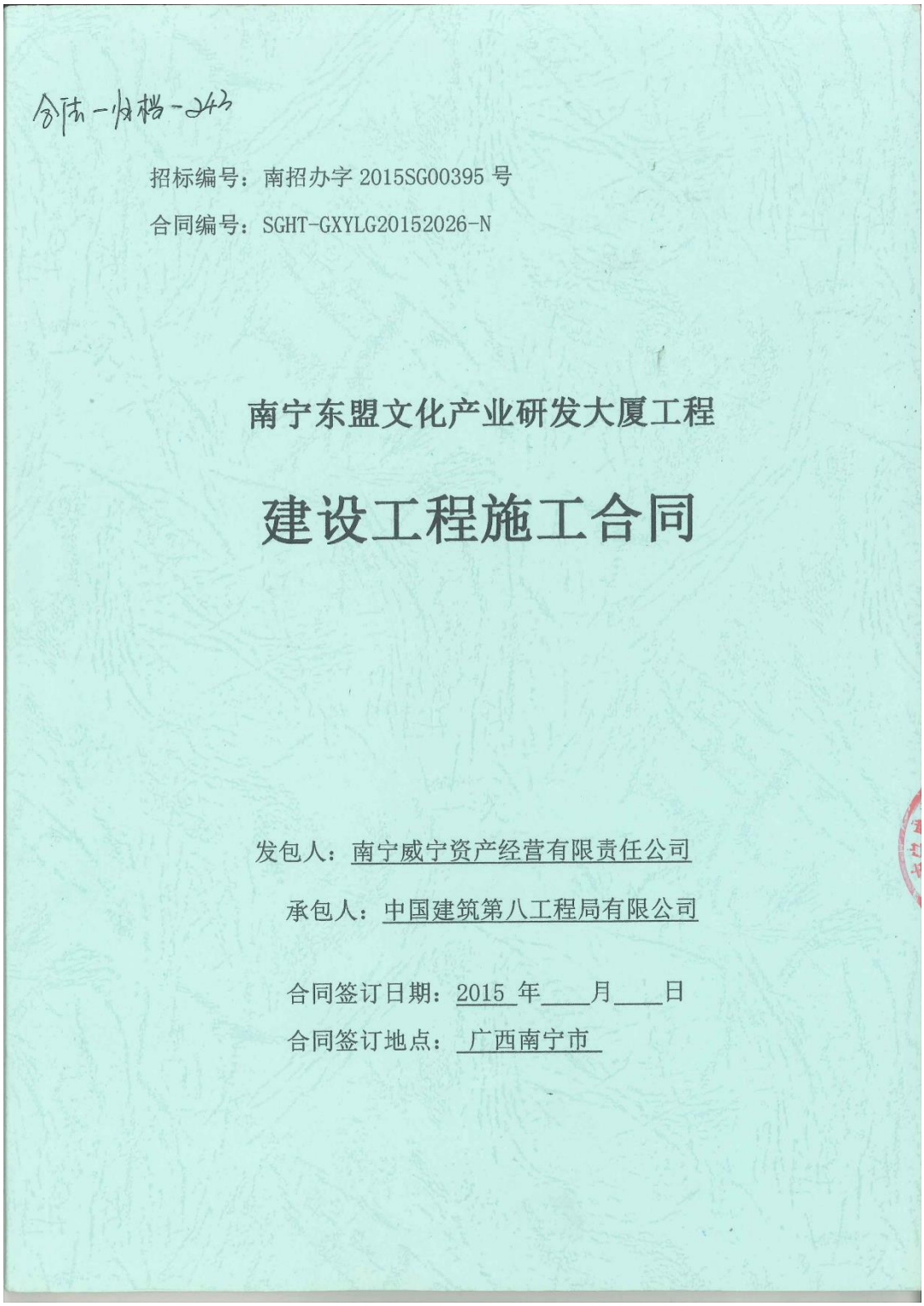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按照有关设计、规范规程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均已整改完成，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本工程为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子分部工程，子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GD-E1-914/6

技术负责人业绩 2: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法-归档-243

招标编号：南招办字 2015SG00395 号

合同编号：SGHT-GXYLG20152026-N

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工程 。

2. 工程地点：南宁市五象新区玉洞大道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发改五象[2014]350 号 。

4. 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

5. 工程内容：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的（不含基坑支护）、装饰、水电、消防、防雷、人防工程等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的土建、装饰、水电、消防、防雷、人防工程等（不含基坑支护）施工图范围内包含的施工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捌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玖元柒角陆分（¥ 438545429.7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壹仟贰佰叁拾肆万肆仟玖佰陆拾捌元肆角玖分（¥ 12344968.4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确定，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建琼。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5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西南宁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 正本 一式 贰 份，合同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拾份，其中，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南宁市五象大道 669 号
邮政编码：53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4736882
传 真：0771-47369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63126503-X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5532732
传 真：0771-553273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
账 号：4500 1594 1510 5050 3935

竣工验收报告

桂质监档表19表

建 设 工 程 质 量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书

工 程 名 称：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

建 设 单 位：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17 年 9 月 29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		
工程地址	南宁市五象新区玉洞大道北侧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171141㎡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时间	2015 年 10 月 18 日	竣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6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经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各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共同验收，一致认可以下几方面意见：

1、地质勘察报告内容齐全，岩土参数的分析得当，结论及意见正确可行，能满足设计要求。设计文件及设计修改文件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设计规范，施工图的设计深度和质量达到规范要求，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稳定、可靠，满足了对建筑的安全使用要求。

2、施工单位能按照合同、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完整的施工技术管理资料档案，能较好的完成施工任务。

3、该工程共分10个分部，检验批资料完整，全部验收合格。

4、工程施工技术资料齐全、真实有效，符合规范要求。

5、本工程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进行施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符合要求 29 项， 共抽查 29 项，符合要求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符合要求 2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 件 资 料 检 查 情 况 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文件、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质监申报书等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资料及管理资料、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等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地址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验报告等齐全。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计算书、图纸、变更通知单、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等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等齐全。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资料完整有效，工程质量检查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南宁市[illegible]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副组长		南宁品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李常跃	南宁总公司	工程师	业主代表
	其他成员		华蓝设计	高工	
			华蓝设计	高工	
			南宁品正	工程师	
			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南宁品正	高工	
			南宁品正	工程师	
			中建八局	高工	
			中建八局	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0月9日	2017年10月9日	2017年10月9日	2017年10月9日	2017年10月9日

获奖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南宁东盟文化产业研发大厦项目 荣获
2018—2019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生产经理（副经理）简历表

姓名	尤水鑫	性 别	男	年 龄	39 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928198702036915		
手机号码	0755-3392588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12082977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7 月		从事房建工程相关工作年限	1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耳鼻咽喉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筑面积 198146 ㎡ 工程造价 25165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26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0 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 198146 ㎡ 工程造价 114199.275236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26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已完	合格

生产经理（副经理）-尤水鑫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尤水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 12082977

2020年 12月 0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尤水鑫 性别 男，1987 年 2 月 3 日生，于 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辽源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47120100600007 7

2010 年 6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尤水鑫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 二 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函授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1705002068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尤水鑫　　社保电脑号：803256216　　身份证号码：1309281987020369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2426.0	3588.16	1794.08	1	22426	1121.3	448.52	1	22426	112.13	22426	224.26	22426	179.41	44.85
2024	09	681026	22426.0	3588.16	1794.08	1	22426	1121.3	448.52	1	22426	112.13	22426	224.26	22426	179.41	44.85
2024	10	681026	22426.0	3588.16	1794.08	1	22426	1121.3	448.52	1	22426	112.13	22426	224.26	22426	179.41	44.85
2024	11	681026	22426.0	3588.16	1794.08	1	22426	1121.3	448.52	1	22426	112.13	22426	224.26	22426	179.41	44.85
2024	12	681026	22426.0	3588.16	1794.08	1	22426	1121.3	448.52	1	22426	112.13	22426	224.26	22426	179.41	44.85
2025	01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2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3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4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5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6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7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8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09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10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11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5	12	681026	25383.0	4315.11	2030.64	1	25383	1269.15	507.66	1	25383	126.92	25383	253.83	25383	203.06	50.77
2026	01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2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3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4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5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6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7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2026	08	681026	21090.0	3585.3	1687.2	1	21090	1265.4	421.8	1	21090	105.45	21090	210.9	21090	168.72	42.18
合计				98404.52	46835.68			30959.5	11708.92			2927.29		6883.4		4683.52	1170.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9129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生产经理业绩 1：龙岗区耳鼻咽喉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原件扫描件

合同编号：SG-13737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区耳鼻咽喉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耳鼻咽喉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用地面积约 22913m2，地下室 4 层，采用筏板基础（局部桩基)，基坑深约 21m，基坑周长约 566m，基坑面积 21183m2。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基坑土石方、抗浮锚杆、桩基础等工程。按图纸及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及原有建筑基础、道路、门卫室、围墙等其他构筑物的拆除，红线范围外周边管线迁改，红线范围内管线拆除，绿化迁移，施工场地围挡，施工临时用水工程，经验收合格后，书面移交施工总承包单位。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石方、抗浮锚杆等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7 月 1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2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目标：工程需保证整体项目鲁班奖的评定，且桩基工程一类桩占比不能低于 93%，二类桩占比不能高于 7%，无三类桩。）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壹佰陆拾伍万贰仟捌佰柒拾元伍角柒分(¥251652870.57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肆万零壹佰贰拾贰元元肆角捌分(¥ 6840122.48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 2500000.00 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柒拾伍万叁仟柒佰伍拾叁元贰角壹分(¥ 14753753.21 元)。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7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壹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4500 1594 1510 5050 393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北路与白灰围一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198146m2	工程造价	25165万元
基坑类型	咬合桩、（排桩+旋喷桩）、三道内支撑（基坑深度20.3～21.3m；m）	层数	地上： / 层		
桩基类型	抗浮锚杆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85-01-70619601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49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LG1901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庆森
副组长	孙广超 尹远 钟航辉 侯刘锁 徐泰松 张 兴 李传旭 李乾坤 董艳江
组员	尤水鑫、郭伟、程伟、许文彬、任积源、陈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杜志良	秦志娟 陈小婷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庆森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	孙广超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3	尹远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4	钟航辉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5	杜志良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6	李传旭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	项目负责人		
7	董艳江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总监		
8	任积源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9	陈 强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10	秦志娟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11	张 兴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12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13	侯刘锁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14	高玉玲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15	李乾坤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尤水鑫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17	程 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8	廖旺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9	李建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20	许文彬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21	陈小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业务专用章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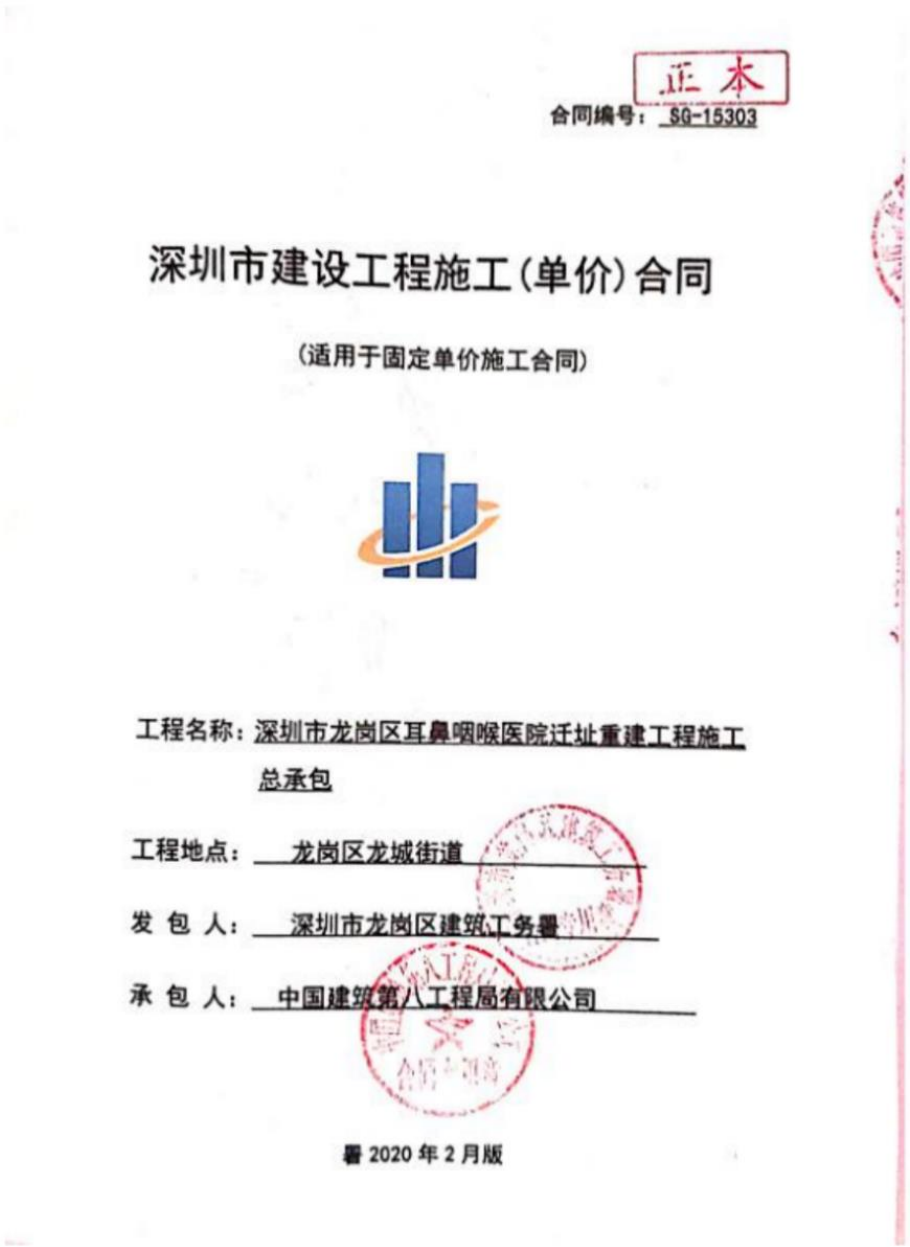
本工程（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施工，施工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GD-E1-914/6

生产经理业绩 2：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原件扫描件



正本

合同编号：SG-1530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署 2020 年 2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总用地面积 2291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建设床位规模为 600 床，含耳鼻咽喉科 350 床、眼科 150 床、口腔科 100 床)，区域医学检验中心、深圳市耳鼻咽喉研究所及区域医学研究 中心。总建筑面积为 198146 平方米，其中 600 张床位耳鼻咽喉医院建筑面积包括七项设施用房 72000 平方米、科研用房 5915 平方米、教学用房 13000 平方米、预防保健用房 210 平方米、健康体检用房 1400 平方米、员工宿舍 3600 平方米，区域医学检验中心 10000 平方米，深圳市耳鼻咽喉研究所及区域医学研究中心 26000 平方米，地下人防急救站 2100 平方米、地下车库 57440 平方米、地下落客区 2418 平方米、自行车库 900 平方米、柱网布局引起建筑面积浪费 3163 平方米。设地下停车位 1411 个。人防应建面积 11000 平方米，其中平战结合部分 9000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设计》“变更 04”范围内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局部基

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换撑结构、基坑支护相关结构构件拆除、基坑回填。

2、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范围内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局部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防水工程、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建筑装饰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人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充电桩、抗震支架、太阳能热水系统、污水处理站（含设备）、雨水回收系统、白蚁防治、防辐射工程、净化工程、医用气体工程、纯水设备采购及安装等；不包含由医院组织建设管理的标识系统(不含地下室、室外道路停车划线、交通标牌标线等交通配套）、智能物流传输系统等。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1__年__3__月__1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_9__月__16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1295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1340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合格_____

3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肆仟壹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伍拾贰圆叁角陆分（¥ 114199.275236 万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仟贰佰陆拾伍万零肆佰陆拾柒元陆角捌分（¥2265.046768 万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优质优价奖励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万元整 （¥1200.00 万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仟肆佰柒拾万元整 （¥6470.00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4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

账号：021900172410887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龙岗支行

专债账号：0219 0017 2410 657

6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北路与白灰围一路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198146m²	工程造价	114199.27523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5、6、8、20、21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85-01-706196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100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翊建设有限公司				
	湖南泰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鹏翔电气有限公司				
	湖南复泰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海利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卓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海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鹏建业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复泰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蔡庆森
副组长	饶才金、郑颖楠、谢立新、李琳琛、李传旭、董恒磊、李金华、田启、陈兴、董永贤
组员	蔡晓伟、彭水平、梁珊珊、李坤荣、黄诚、李坚然、李纪成、黎俊杰、徐秀丽、侯钢剑、黄裕林、王晓革、曹硕、邱子陽、吴彦慧、许伟强、杨志文、陶炯帆、邱燕红、张晓婷、邓铭泽、陈贤杰、宋理伟、詹捷辉、温剑华、吴铁柱、张硕、林泽鑫、罗林、李义军、 张兴、邓峥云、陈艳辉、李昊天、王永良、肖垚彬、史晋明、郭金茹、张浩波、罗颖、吴彦瑾、李佳、徐泰松、赵小东、张轩诚、尤水鑫、程伟、黄俊杰、廖旺强、赵亮、罗杰、陈尔跃、许文彬、韦世强、尹志强、郑一凡、赵文强、唐磊、许晛、肖明礼、王超、杨富成、屈道新、刘灿垣、马启源、张廷琛、赵志扬、商江磊、李龙德、李毅胜、柴红凯、万霖、崔伟、李如扩、方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董恒磊、田启、董永贤、李金华	谢立新、李传旭、李坤荣、蔡晓伟、黄诚、曹硕、邱子陽、许伟强、宋理伟、詹捷辉、温剑华、吴铁柱、吴彦慧、张兴、邓峥云、陈艳辉、李昊天、王永良、徐泰松、赵小东、张轩诚、尤水鑫、程伟、黄俊杰、廖旺强、赵亮、罗杰、陈尔跃、许文彬、韦世强、尹志强、郑一凡、赵文强、唐磊、许晛、肖明礼、王超、杨富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水平、陈兴	李坚然、李纪成、黎俊杰、张硕、林泽鑫、罗林、李义军、 肖垚彬、史晋明、郭金茹、张浩波、罗颖、吴彦瑾、李佳、屈道新、刘灿垣、马启源、张廷琛、赵志扬、商江磊、李龙德、李毅胜、柴红凯、万霖、崔伟、李如扩
工程质控资料	梁珊珊	徐秀丽、侯钢剑、黄裕林、王晓革、方芳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地下室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A区病房楼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B区科研楼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C区门诊医技楼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D区门诊医技楼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火灾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污水处理站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液氧站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罗颖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52	吴彦瑾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中级工程师	
53	李佳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医疗气体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54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5	赵小东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56	张轩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57	田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58	尤水鑫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中级工程师	
59	程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中级工程师	
60	黄俊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61	廖旺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62	赵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63	罗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商务经理	/	
64	陈尔跃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安全总监	助理工程师	
65	许文彬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中级工程师	
66	韦世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科技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67	尹智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68	郑一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69	赵文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0	唐磊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1	许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2	肖明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	
73	王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4	杨富成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5	屈道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装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198146㎡、最大单体面积197006㎡，框架+剪力墙结构形式、最大单跨29.3m、建筑最高21层、高度99.8m、地下层数4层、地下面积：78020㎡，基坑深度20.9m、地质特征为岩基、桩基采用抗浮锚杆、医院床位数600床、生物实验室为二级及以下，下方有在建地铁16号线距离基坑约34m。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项目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已完成工程和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3、本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分项、检验批工程均已验收合格；
4、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
5、涉及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检验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6、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7、观感质量评定等级为好；
8、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竣工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6月16日

GD-E1-914/6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陈维君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18 年

专职安全员-陈维君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C3（2018）0090014

姓　　名：陈维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12月28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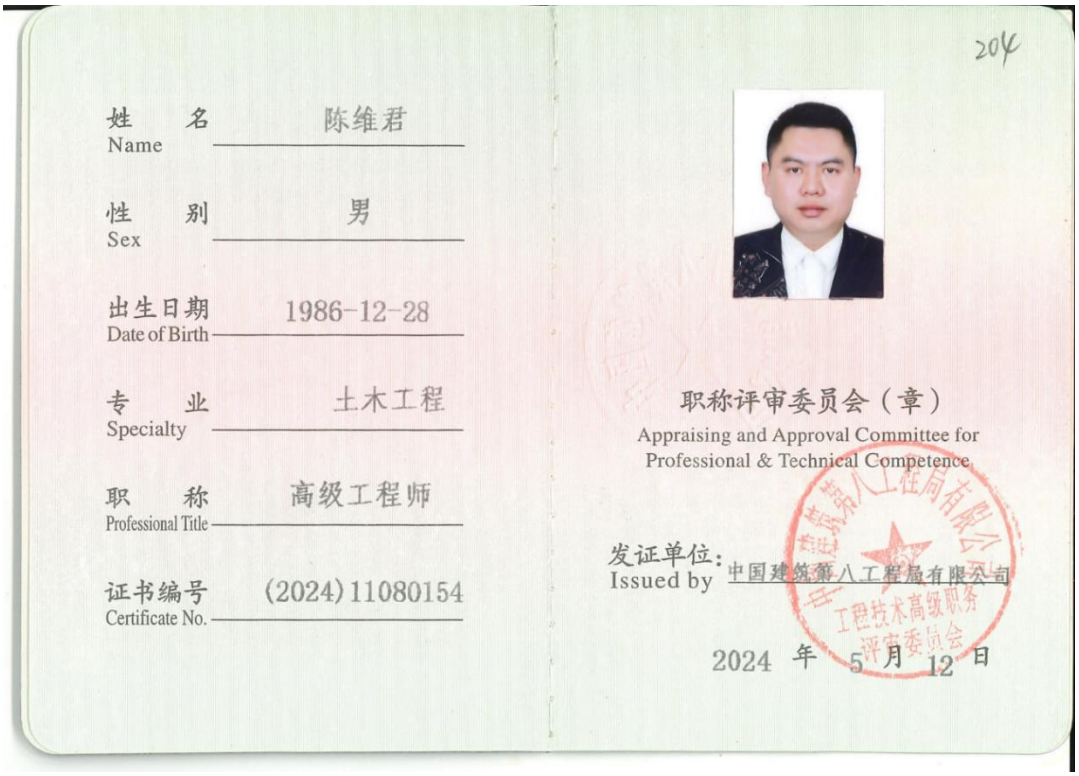
有 效 期：2024年06月24日　至　2027年08月17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6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姓 名 Name 陈维君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2-28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8015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2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维君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 十二月 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李辉
证书编号：12764120080600194 2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维君　　社保电脑号：803632559　　身份证号码：5003821986122876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4754.0	3713.1	1980.32	1	24754	1237.7	495.08	1	24754	123.77	24754	247.54	24754	198.03	49.51
2024	09	681026	24754.0	3713.1	1980.32	1	24754	1237.7	495.08	1	24754	123.77	24754	247.54	24754	198.03	49.51
2024	10	681026	24754.0	3713.1	1980.32	1	24754	1237.7	495.08	1	24754	123.77	24754	247.54	24754	198.03	49.51
2024	11	681026	24754.0	3713.1	1980.32	1	24754	1237.7	495.08	1	24754	123.77	24754	247.54	24754	198.03	49.51
2024	12	681026	24754.0	3713.1	1980.32	1	24754	1237.7	495.08	1	24754	123.77	24754	247.54	24754	198.03	49.51
2025	01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2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3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4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5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6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7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8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09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10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11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5	12	681026	24853.0	3976.48	1988.24	1	24853	1242.65	497.06	1	24853	124.27	24853	248.53	24853	198.82	49.71
2026	01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22282	178.26	44.56
2026	02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illegible]	178.26	44.56
2026	03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4.56
2026	04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illegible]	22282	178.26	44.56
2026	05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22282	178.26	44.56
2026	06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22282	178.26	44.56
2026	07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22282	178.26	44.56
2026	08	681026	22282.0	3565.12	1782.56	1	22282	1336.92	445.64	1	22282	111.41	22282	222.82	22282	178.26	44.56
合计				94804.22	48020.96			31795.66	12005.24			3001.37		6002.62		4682.07	1200.5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7f7e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黎坤光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10 年

专职安全员-黎坤光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桂建安C3（2024）0002550

姓　　名：黎坤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10-29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3月13日

有 效 期：2024年03月13日　至 2027年03月13日

发 证 机 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 3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黎坤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10
专 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1)12081695
2021年 07月 30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黎坤光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 十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八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石铁手
证书编号： 10153120160500232 6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5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黎坤光	450421199210290519	企业养老	202508-202608	
2	黎坤光	450421199210290519	失业保险	2025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9260924ICII24819 系统自助： 8582897

2026年09月24日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1eea157f72bt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吴达任	质检工程师	岗位证	土木工程	工程师	11 年

质检工程师-吴达任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吴达任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0422199109063318

证书编号：452094510608788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5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吴达任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82948

2020年12月0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达任 性别 男，一九九一 年 九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张光学

证书编号：105331201505103890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201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山东省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征缴专用章 (4) 3701027625744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蔡莹	合约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土木建筑工程	工程师	14 年

合约工程师—蔡莹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8月19日 - 2026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蔡莹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3月2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3100010678

有 效 期 : 2023年02月14日-2027年02月13日

聘 用 单 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蔡莹

个人签名: 蔡莹

签名日期: 2026.8.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06日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蔡莹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03

专　　业　工程造价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82966

2020年 12月 01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莹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三　月二十一日生，于　二00八年　九　月至二0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91201205000085　　二0一二 年　六　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莹　　社保电脑号：801851401　　身份证号码：3708321991032106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7970.0	2875.2	1437.6	1	17970	898.5	359.4	1	17970	89.85	17970	179.7	17970	143.76	35.94
2024	09	681026	17970.0	2875.2	1437.6	1	17970	898.5	359.4	1	17970	89.85	17970	179.7	17970	143.76	35.94
2024	10	681026	17970.0	2875.2	1437.6	1	17970	898.5	359.4	1	17970	89.85	17970	179.7	17970	143.76	35.94
2024	11	681026	17970.0	2875.2	1437.6	1	17970	898.5	359.4	1	17970	89.85	17970	179.7	17970	143.76	35.94
2024	12	681026	17970.0	2875.2	1437.6	1	17970	898.5	359.4	1	17970	89.85	17970	179.7	17970	143.76	35.94
2025	01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2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3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4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5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6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7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8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09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10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11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5	12	681026	17115.0	2909.55	1369.2	1	17115	855.75	342.3	1	17115	85.58	17115	171.15	17115	136.92	34.23
2026	01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2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3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4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5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6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7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2026	08	681026	15893.0	2701.81	1271.44	1	15893	953.58	317.86	1	15893	79.47	15893	158.93	15893	127.14	31.79
合计				70905.08	33789.92			22390.14	8447.48			2111.97		2223.71		1378.96	844.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5b52c7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一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企业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9月2日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牟武略	测量工程师	岗位证	测绘工程	高级工程师	16 年

测量工程师-牟武略

岗位证



职称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牟武略 性别男 ， 1987 年 02 月 14 日生，于2006 年 09 月至 2010 年 06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1005000894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201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专业	职称	工作年限
胡海霞	程资料主管	岗位证	工程管理	工程师	14 年

工程资料主管—胡海霞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胡海霞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50923198801100321

证书编号：45209451141559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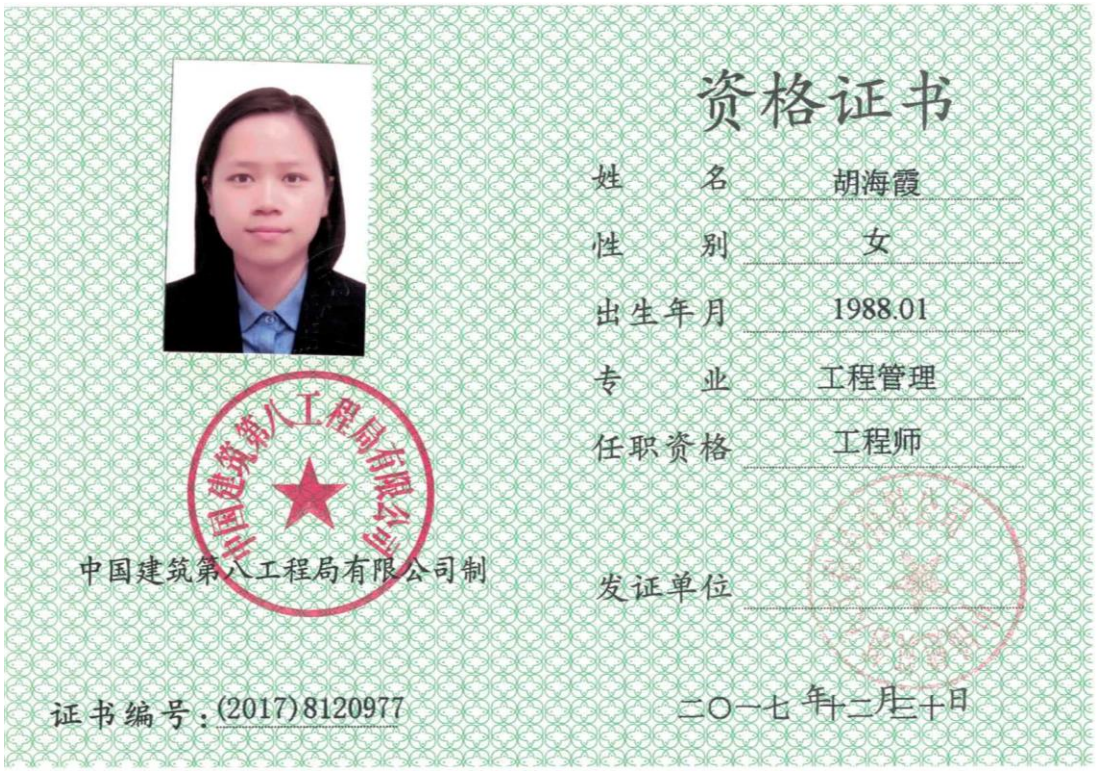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胡海霞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01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8120977
二〇一七 年十二月二十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海霞 性别 女，一九八八 年 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百色学院
校（院）长：唐拥军
证书编号：106091201205000109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一 日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920H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山东省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征缴专用章 (4) 3701027525744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罗朝华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罗朝华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0122198709211539

证书编号：452094510601459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姓　名 Name　罗朝华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9-2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8225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7 月 30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朝华 性别男，一九八七 年 九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031201105000169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 一 日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朝华　　社保电脑号：817591615　　身份证号码：4501221987092115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5	08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5	09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5	10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5	11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5	12	681026	19168.0	3066.88	1533.44	1	19168	958.4	383.36	1	19168	95.84	19168	191.68	19168	153.34	38.34
2026	01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2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3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4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5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6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7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2026	08	681026	19283.0	3085.28	1542.64	1	19283	1156.98	385.66	1	19283	96.42	19283	192.83	19283	154.26	38.57
合计				43083.52	21541.76			15006.24	5385.44			1346.4		2692.72		2134.12	53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885369fa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二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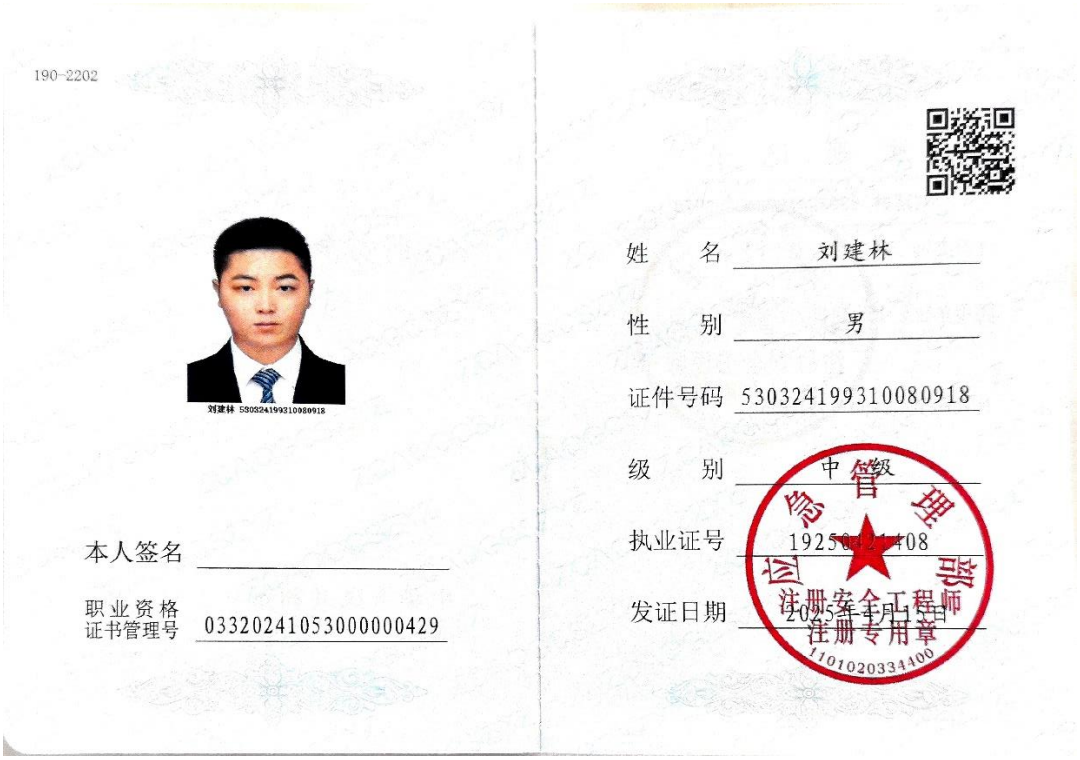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刘建林

注册安全工程师



190-2202

刘建林 530324199310080918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320241053000000429

姓 名 刘建林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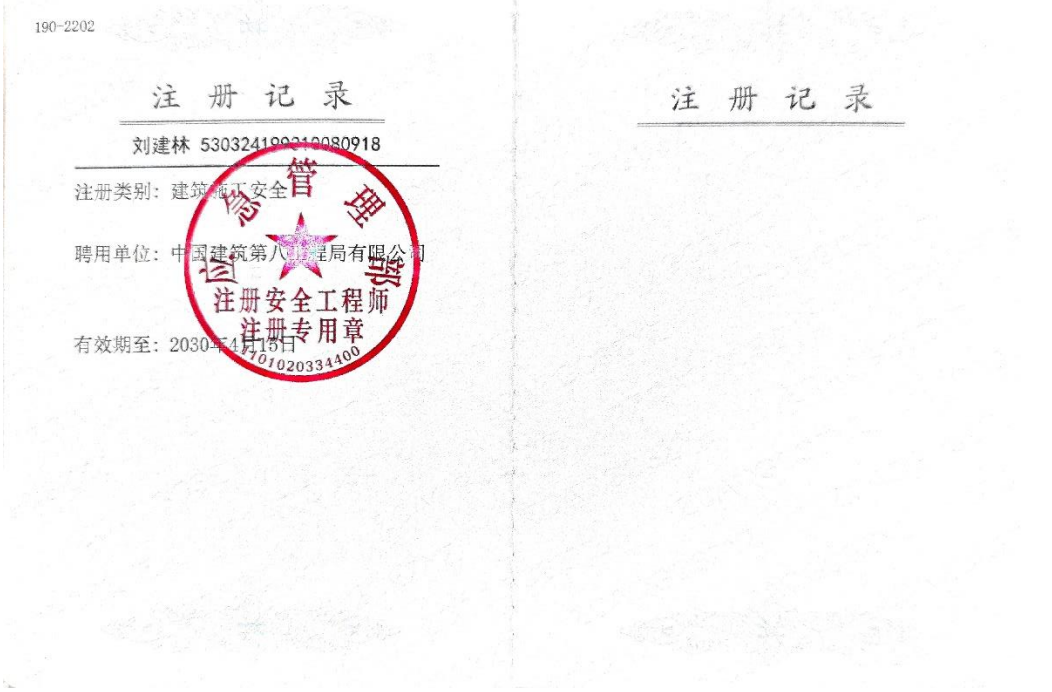
证件号码 530324199310080918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5[illegible]1408

发证日期 2025年4月15日

交通运输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2202

注 册 记 录

刘建林 530324199310080918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30年4月15日

交通运输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注 册 记 录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B（2026）0303855



姓　　名：刘建林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安全总监

初次领证日期：2026年04月23日

有　效　期：2026年04月23日　至　2029年04月22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4月 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1449
姓 名 Name 刘建林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10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1208513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5 年 8 月 22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建林 性别 男，一九九三 年 十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551201905650227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建林　　社保电脑号：813757762　　身份证号码：530324199310080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81026	7849.0	1098.86	627.92	1	7849	486.64	156.98	1	7849	39.25	7849	48.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81026	7849.0	1098.86	627.92	1	7849	470.94	156.98	1	7849	39.25	7849	48.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81026	7849.0	1098.86	627.92	1	7849	470.94	156.98	1	7849	39.25	7849	48.9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81026	7849.0	1098.86	627.92	1	7849	470.94	156.98	1	7849	39.25	7849	48.9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81026	12973.0	1816.22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80.95	12973	103.78	25.95
2024	02	681026	12973.0	1816.22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80.95	12973	103.78	25.95
2024	03	681026	12973.0	1816.22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01.19	12973	103.78	25.95
2024	04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01.19	12973	103.78	25.95
2024	05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01.19	12973	103.78	25.95
2024	06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01.19	12973	103.78	25.95
2024	07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4	08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4	09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4	10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4	11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4	12	681026	12973.0	1945.95	1037.84	1	12973	648.65	259.46	1	12973	64.87	12973	129.73	12973	103.78	25.95
2025	01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2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3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4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5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6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7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8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09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10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11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5	12	681026	12897.0	2063.52	1031.76	1	12897	644.85	257.94	1	12897	64.49	12897	128.97	12897	103.18	25.79
2026	01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2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3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4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5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6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7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2026	08	681026	15091.0	2414.56	1207.28	1	15091	905.46	301.82	1	15091	75.46	15091	150.91	15091	120.73	30.18
合计				71436.37	37005.12			24665.14	9251.28			2313.0		4295.89		3515.43	890.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7872626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造价工程师-陈松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9月16日
- 2026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陈松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6年07月0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3100002971

有 效 期 : 2025年07月10日-2029年07月09日

聘 用 单 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陈松

签名日期: 2026.9.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6日

职称证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　名：陈松

证件号码：32032319860703041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7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建筑与房地产经济

批准日期：2023年04月08日

管 理 号：20221200148000000314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松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七 月 三 日生，于二00五年 九 月至 二00九 年 六 月在本校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工程管理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工业大学

校（院）长：欧阳年凯

证书编号：10291120090500260 3

二00九 年 六 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松　　社保电脑号：814391144　　身份证号码：320323198607034l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6494.0	3974.1	2119.52	1	26494	1324.7	529.88	1	26494	132.47	26494	264.94	26494	211.95	52.99
2024	09	681026	26494.0	3974.1	2119.52	1	26494	1324.7	529.88	1	26494	132.47	26494	264.94	26494	211.95	52.99
2024	10	681026	26494.0	3974.1	2119.52	1	26494	1324.7	529.88	1	26494	132.47	26494	264.94	26494	211.95	52.99
2024	11	681026	26494.0	3974.1	2119.52	1	26494	1324.7	529.88	1	26494	132.47	26494	264.94	26494	211.95	52.99
2024	12	681026	26494.0	3974.1	2119.52	1	26494	1324.7	529.88	1	26494	132.47	26494	264.94	26494	211.95	52.99
2025	01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2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3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4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5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6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7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8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09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10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11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5	12	681026	27263.0	4362.08	2181.04	1	27263	1363.15	545.26	1	27263	136.32	27263	272.63	27263	218.1	54.53
2026	01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2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3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4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5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6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7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2026	08	681026	26703.0	4272.48	2136.24	1	26703	1602.18	534.06	1	26703	133.52	26703	267.03	26703	213.62	53.41
合计				106395.3	53860.0			35798.74	13465.0			3366.35		6732.69		5385.91	1346.5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f37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土建工程师- 冯琦镔

职称证



姓　名 Name　冯琦镔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06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8034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2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琦镔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一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0905000831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琦锐　　社保电脑号：805555851　　身份证号码：4509231985010651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3271.0	3490.65	1861.68	1	23271	1163.55	465.42	1	23271	116.36	23271	232.71	23271	186.17	46.54
2024	09	681026	23271.0	3490.65	1861.68	1	23271	1163.55	465.42	1	23271	116.36	23271	232.71	23271	186.17	46.54
2024	10	681026	23271.0	3490.65	1861.68	1	23271	1163.55	465.42	1	23271	116.36	23271	232.71	23271	186.17	46.54
2024	11	681026	23271.0	3490.65	1861.68	1	23271	1163.55	465.42	1	23271	116.36	23271	232.71	23271	186.17	46.54
2024	12	681026	23271.0	3490.65	1861.68	1	23271	1163.55	465.42	1	23271	116.36	23271	232.71	23271	186.17	46.54
2025	01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2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3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4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5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6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7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8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09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10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11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5	12	681026	23934.0	3829.44	1914.72	1	23934	1196.7	478.68	1	23934	119.67	23934	239.34	23934	191.47	47.87
2026	01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2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3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4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5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6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7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2026	08	681026	21033.0	3365.28	1682.64	1	21033	1261.98	420.66	1	21033	105.17	21033	210.33	21033	168.26	42.07
合计				90328.77	45746.16			30273.99	11436.54			2859.2		5715.2		1574.53	1143.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22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BIM 工程师-邢福致

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邢福致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60104199411280017

证书编号：2001001023008567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60104199411280017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08567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82467

职称证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资格取得时间：2021.12.05

证书编号：HN202109010133616（评）

姓　名：邢福致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11

身份证号码：460104199411280017

颁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2 年 1 月 20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邢福致 ，性别男 ，一九九四 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谭益民

证书编号：115351201705633001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邢祖致　　社保电脑号：809030068　　身份证号码：46010419941128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5947.0	2392.05	1275.76	1	15947	797.35	318.94	1	15947	79.74	15947	159.47	15947	127.58	31.89
2024	09	681026	15947.0	2392.05	1275.76	1	15947	797.35	318.94	1	15947	79.74	15947	159.47	15947	127.58	31.89
2024	10	681026	15947.0	2392.05	1275.76	1	15947	797.35	318.94	1	15947	79.74	15947	159.47	15947	127.58	31.89
2024	11	681026	15947.0	2392.05	1275.76	1	15947	797.35	318.94	1	15947	79.74	15947	159.47	15947	127.58	31.89
2024	12	681026	15947.0	2392.05	1275.76	1	15947	797.35	318.94	1	15947	79.74	15947	159.47	15947	127.58	31.89
2025	01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2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3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4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5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6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7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8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09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10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11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5	12	681026	16452.0	2632.32	1316.16	1	16452	822.6	329.04	1	16452	82.26	16452	164.52	16452	131.62	32.9
2026	01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2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3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4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5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6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7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2026	08	681026	15745.0	2519.2	1259.6	1	15745	944.7	314.9	1	15745	78.73	15745	157.45	15745	125.96	31.49
合计				63701.69	32249.52			21415.55	8062.38			2015.66		4031.19		3225.0	806.1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072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一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试验员-林伟

岗位证



职称证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伟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305003547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伟　　社保电脑号：810168445　　身份证号码：152625198805133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5046.0	3756.9	2003.68	1	25046	1252.3	500.92	1	25046	125.23	25046	250.46	25046	200.37	50.09
2024	09	681026	25046.0	3756.9	2003.68	1	25046	1252.3	500.92	1	25046	125.23	25046	250.46	25046	200.37	50.09
2024	10	681026	25046.0	3756.9	2003.68	1	25046	1252.3	500.92	1	25046	125.23	25046	250.46	25046	200.37	50.09
2024	11	681026	25046.0	3756.9	2003.68	1	25046	1252.3	500.92	1	25046	125.23	25046	250.46	25046	200.37	50.09
2024	12	681026	25046.0	3756.9	2003.68	1	25046	1252.3	500.92	1	25046	125.23	25046	250.46	25046	200.37	50.09
2025	01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2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3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4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5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6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7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8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09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10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11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5	12	681026	25026.0	4004.16	2002.08	1	25026	1251.3	500.52	1	25026	125.13	25026	250.26	25026	200.21	50.05
2026	01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2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3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4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5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6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7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2026	08	681026	23983.0	3837.28	1918.64	1	23983	1438.98	479.66	1	23983	119.92	23983	239.83	23983	191.86	47.97
合计				97532.66	49392.48			32788.94	12348.12			3087.07		6174.06		4939.25	1234.81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9010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施工员-黄立义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立义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621199010240O5X

证书编号：452094510117755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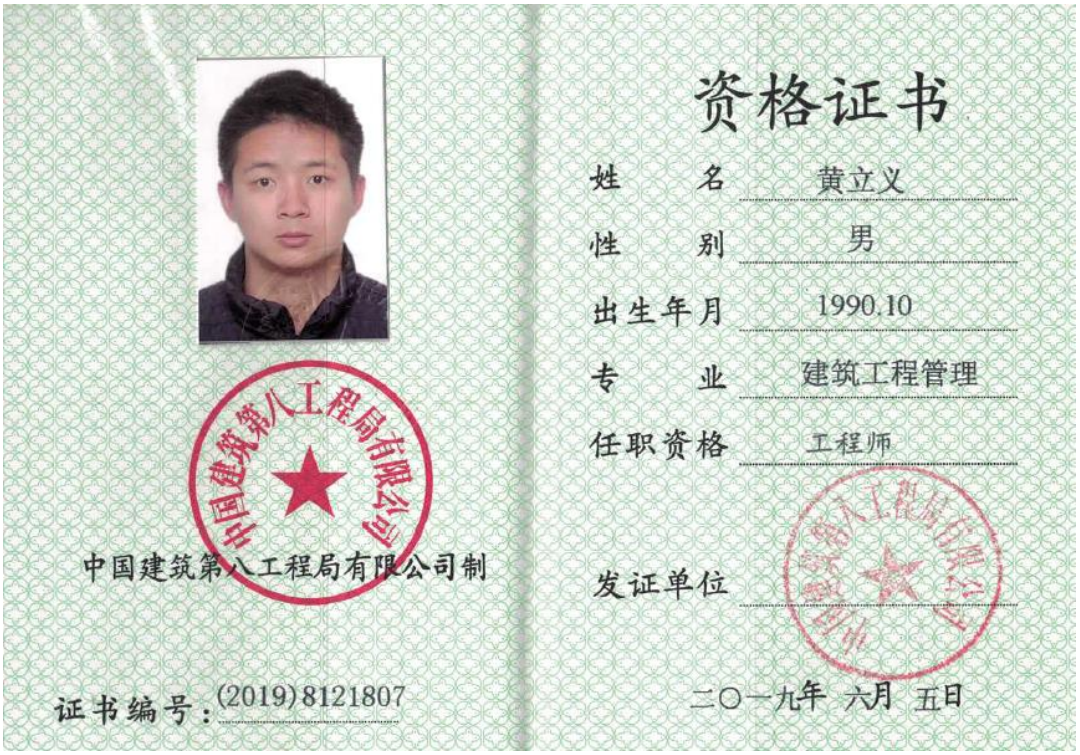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黄立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10

专　　业　建筑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8121807

二〇一九年 六月 五日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立义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函授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1605000715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立义　　社保电脑号：803632490　　身份证号码：320621199010240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1334.0	3200.1	1706.72	1	21334	1066.7	426.68	1	21334	106.67	21334	213.34	21334	170.67	42.67
2024	09	681026	21334.0	3200.1	1706.72	1	21334	1066.7	426.68	1	21334	106.67	21334	213.34	21334	170.67	42.67
2024	10	681026	21334.0	3200.1	1706.72	1	21334	1066.7	426.68	1	21334	106.67	21334	213.34	21334	170.67	42.67
2024	11	681026	21334.0	3200.1	1706.72	1	21334	1066.7	426.68	1	21334	106.67	21334	213.34	21334	170.67	42.67
2024	12	681026	21334.0	3200.1	1706.72	1	21334	1066.7	426.68	1	21334	106.67	21334	213.34	21334	170.67	42.67
2025	01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2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3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4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5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6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7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8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09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10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11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5	12	681026	20781.0	3324.96	1662.48	1	20781	1039.05	415.62	1	20781	103.91	20781	207.81	20781	166.25	41.56
2026	01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2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3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4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5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6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7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2026	08	681026	20288.0	3246.08	1623.04	1	20288	1217.28	405.76	1	20288	101.44	20288	202.88	20288	162.3	40.58
合计				81868.66	41467.68			27540.34	10366.92			2591.79		5185.76		4146.76	1036.7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d93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施工员-冉万里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冉万里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2222519960910871X

证书编号：45200041010006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5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财经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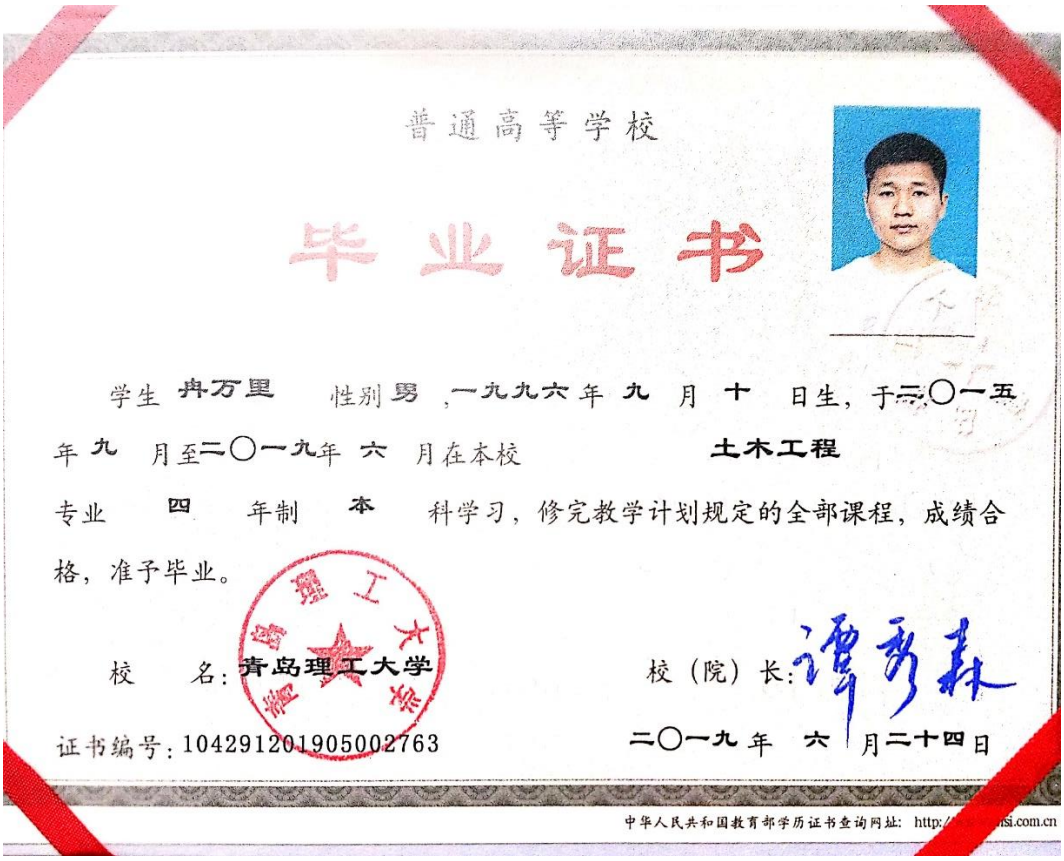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1507
姓 名 冉万里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6-09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5)12085199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5 年 月 22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冉万里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91201905002763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四日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万兰　　社保电脑号：803632563　　身份证号码：5222251996091087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5509.0	2326.35	1240.72	1	15509	775.45	310.18	1	15509	77.55	15509	155.09	15509	124.07	31.02
2024	09	681026	15509.0	2326.35	1240.72	1	15509	775.45	310.18	1	15509	77.55	15509	155.09	15509	124.07	31.02
2024	10	681026	15509.0	2326.35	1240.72	1	15509	775.45	310.18	1	15509	77.55	15509	155.09	15509	124.07	31.02
2024	11	681026	15509.0	2326.35	1240.72	1	15509	775.45	310.18	1	15509	77.55	15509	155.09	15509	124.07	31.02
2024	12	681026	15509.0	2326.35	1240.72	1	15509	775.45	310.18	1	15509	77.55	15509	155.09	15509	124.07	31.02
2025	01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2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3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4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5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6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7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8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09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10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11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5	12	681026	16787.0	2685.92	1342.96	1	16787	839.35	335.74	1	16787	83.94	16787	167.87	16787	134.3	33.57
2026	01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2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3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4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5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6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7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2026	08	681026	16056.0	2568.96	1284.48	1	16056	963.36	321.12	1	16056	80.28	16056	160.56	16056	128.45	32.11
合计				64414.47	32594.96			21656.33	8148.74			2037.27		4071.57		3259.55	814.8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7de5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劳资专员-黄静文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静文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22724197209282207

证书编号：452094511302983

岗位名称：劳务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黄静文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2.09
专 业 俄罗斯语言文学教育
任职资格 高级经济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2013) 22432
2013 年 07 月 31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6017
学生黄静文性别女，一九七二 年 九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九二 年 九 月至 一九九六年 六 月在本校俄语系、俄罗斯语言文学教育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华中师范大学
一九九六年六 月三十 日
学校编号：08960118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201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山东省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征缴专用章 (4) 3701027625744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质量员—冯靖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冯靖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2227199103080259

证书编号：452094510610080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姓　名 Name　冯靖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3-08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力学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8216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7 月 30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靖　性别　男，1991年03月08日生，于2010年09月至2014年07月在本校工程力学专业4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合肥工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359120140500396 4　　2014 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201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渣土车）安全管理员-刘宗润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桂建安C3（2023）0004648



姓　　名： 刘宗润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06-20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有 效 期： 2026年06月18日　　**至** 2029年07月05日

发 证 机 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2026年 6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宗润 性别 男 ，一九九五年 六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31201705002089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宗润　　社保电脑号：807878338　　身份证号码：522526199506200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5047.0	2257.05	1203.76	1	15047	752.35	300.94	1	15047	75.24	15047	150.47	15047	120.38	30.09
2024	09	681026	15047.0	2257.05	1203.76	1	15047	752.35	300.94	1	15047	75.24	15047	150.47	15047	120.38	30.09
2024	10	681026	15047.0	2257.05	1203.76	1	15047	752.35	300.94	1	15047	75.24	15047	150.47	15047	120.38	30.09
2024	11	681026	15047.0	2257.05	1203.76	1	15047	752.35	300.94	1	15047	75.24	15047	150.47	15047	120.38	30.09
2024	12	681026	15047.0	2257.05	1203.76	1	15047	752.35	300.94	1	15047	75.24	15047	150.47	15047	120.38	30.09
2025	01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2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3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4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5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6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7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8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09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10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11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5	12	681026	14868.0	2378.88	1189.44	1	14868	743.4	297.36	1	14868	74.34	14868	148.68	14868	118.94	29.74
2026	01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2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3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4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5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6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7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2026	08	681026	13137.0	2101.92	1050.96	1	13137	788.22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31.37	13137	105.1	26.27
合计				56647.17	28699.76			18988.31	7174.94			1793.8		3587.76		2869.98	717.4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006dbac3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文明施工安全管理员-严子杰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C3（2024）0175100



姓　　名：严子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2001年08月08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21日　至　2026年12月20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年1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



海南大学

毕业证书

严子杰 ，性别 男 ， 2001 年 8 月 8 日生，于 2019 年 9 月至 2023 年 6 月在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证书编号：105891202305005191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严子杰　　社保电脑号：813168427　　身份证号码：450481200108082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1670.0	1750.5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4	09	681026	11670.0	1750.5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4	10	681026	11670.0	1750.5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4	11	681026	11670.0	1750.5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4	12	681026	11670.0	1750.5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1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2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3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4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5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6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7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8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09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10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11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5	12	681026	12376.0	1980.16	990.08	1	12376	618.8	247.52	1	12376	61.88	12376	123.76	12376	99.01	24.75
2026	01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2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3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4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5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6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7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2026	08	681026	11697.0	1871.52	935.76	1	11697	701.82	233.94	1	11697	58.49	11697	116.97	11697	93.58	23.39
合计				47486.58	24035.04			15957.66	6008.76			1502.23		3007.86		2103.56	600.8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4006d9b8b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材料员-谢松波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谢松波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72321198806113558

证书编号：452094511100377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　　名：谢松波
证件号码：37232119880611355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6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建筑与房地产经济
批准日期：2022年11月13日
管 理 号：20221100145000000127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谢松波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六月　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函授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1805001942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松波　　社保电脑号：807211685　　身份证号码：3723211998061135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13241.0	1986.15	1059.28	1	13241	662.05	264.82	1	13241	66.21	13241	132.41	13241	105.93	26.48
2024	09	681026	13241.0	1986.15	1059.28	1	13241	662.05	264.82	1	13241	66.21	13241	132.41	13241	105.93	26.48
2024	10	681026	13241.0	1986.15	1059.28	1	13241	662.05	264.82	1	13241	66.21	13241	132.41	13241	105.93	26.48
2024	11	681026	13241.0	1986.15	1059.28	1	13241	662.05	264.82	1	13241	66.21	13241	132.41	13241	105.93	26.48
2024	12	681026	13241.0	1986.15	1059.28	1	13241	662.05	264.82	1	13241	66.21	13241	132.41	13241	105.93	26.48
2025	01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2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3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4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5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6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7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8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09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10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11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5	12	681026	15173.0	2427.68	1213.84	1	15173	758.65	303.46	1	15173	75.87	15173	151.73	15173	121.38	30.35
2026	01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2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3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4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5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6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7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2026	08	681026	17088.0	2734.08	1367.04	1	17088	1025.28	341.76	1	17088	85.44	17088	170.88	17088	136.7	34.18
合计				60935.55	30798.8			20616.29	7699.7			1925.01		3549.85		3079.84	77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8440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一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预算员-张爱华

岗位证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爱华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50331198512280044

证书编号：452094523201775

岗位名称：预算员

工作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xzx.cn/

职称证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张爱华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50331198512280044

职称系列 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建筑工程管理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广西区人才服务办公室中级评审会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流动人员职称改革办公室

2018年 2月 5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606810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爱华 性别 女，一九八五 年 十二 月 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西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941200805002843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 2024年08月 至 2026年08月 ）

当前参保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2	牟武略	50023419870214631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3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4	胡海霞	450923198801100321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5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6	黄静文	422724197209282207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7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8	冯靖	45222719910308025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9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0	吴达任	450422199109063318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1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2	吴鹏	51152119930102923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3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4	覃超平	450881198204256879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15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企业养老	202408-202608	
16	张爱华	450331198512280044	失业保险	202408-202608	

打印流水号：370000926000201IA697354 系统自助： 7532886

2026年09月20日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说明：本文件通过山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电子签章系统加盖公章。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文件：
登录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点击页面右下方“电子签章信息查验服务平台”进入验证页面，输入验证码。

网络平台验证码：SBZM39caledadabc587r

办公室管理员——王海陇

职称证



姓　名 Name　王海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1-04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8230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7 月 30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海陇　性别　男，　1989 年　11 月　04 日生，于 2009 年　09 月至　2012　年　07　月在本校　应用电子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3391201206131315　2012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海陇　　社保电脑号：803182814　　身份证号码：6205021989110104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单位编号：68102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81026	21899.0	3284.85	1751.92	1	21899	1094.95	437.98	1	21899	109.5	21899	218.99	21899	175.19	43.8
2024	09	681026	21899.0	3284.85	1751.92	1	21899	1094.95	437.98	1	21899	109.5	21899	218.99	21899	175.19	43.8
2024	10	681026	21899.0	3284.85	1751.92	1	21899	1094.95	437.98	1	21899	109.5	21899	218.99	21899	175.19	43.8
2024	11	681026	21899.0	3284.85	1751.92	1	21899	1094.95	437.98	1	21899	109.5	21899	218.99	21899	175.19	43.8
2024	12	681026	21899.0	3284.85	1751.92	1	21899	1094.95	437.98	1	21899	109.5	21899	218.99	21899	175.19	43.8
2025	01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2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3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4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5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6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7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8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09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10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11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5	12	681026	19081.0	3052.96	1526.48	1	19081	954.05	381.62	1	19081	95.41	19081	190.81	19081	152.65	38.16
2026	01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2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3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4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5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6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7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2026	08	681026	19988.0	3198.08	1599.04	1	19988	1199.28	399.76	1	19988	99.94	19988	199.88	19988	159.9	39.98
合计				78644.41	39869.68			26517.59	9967.42			2491.94		1983.71		3986.95	996.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310a47cee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102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18日